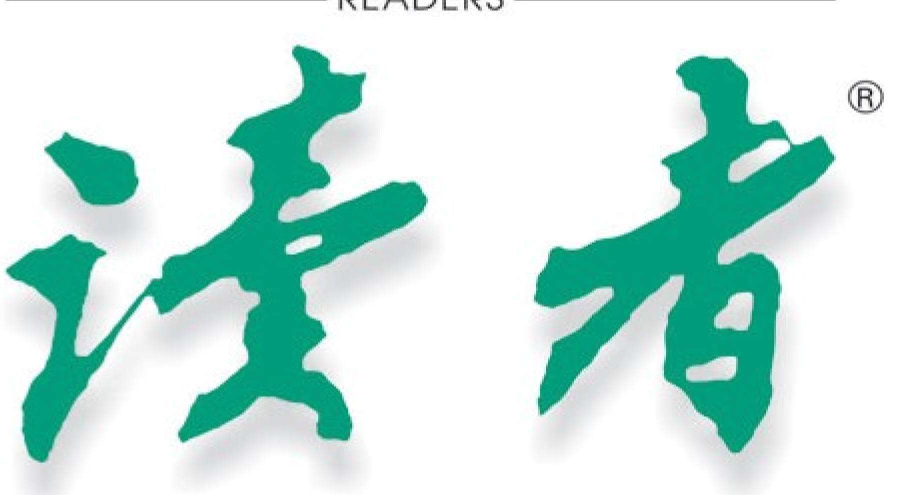


READERS



寻物　婚姻的大敌　风住尘香花已尽　水的命运就是人的命运

ISSN 1005-1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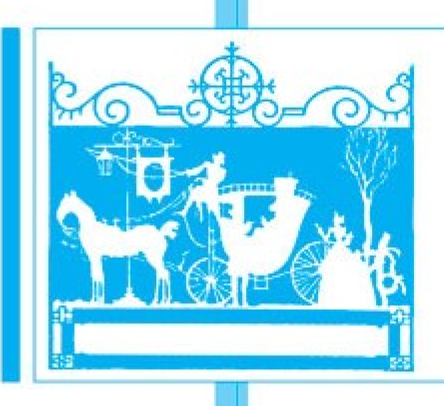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关注微《读者》



2014-12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69期　六月下





卷首语

鸡鸣前，大海边

◉李敬泽

我到了耶稣受难前被囚禁的鸡鸣堂——最后的晚餐散了，耶稣和门徒们向橄榄山走去。

耶稣说："今夜，你们都会因为我的缘故跌倒。"

彼得说："即便众人都因为你的缘故跌倒，我也绝不会跌倒。"

耶稣："我实在地告诉你，今夜鸡叫两次以前，你会三次不认我。"

彼得："即便我会同你一起死，我也绝不会不认你。"

然后，耶稣被捕了。就在这里——现在的鸡鸣堂外，彼得在庭院里的人群中坐着，耶稣正在里面遭受羞辱和拷打。一个使女走过来，指着彼得说："你同那加利利人耶稣是一伙的。"

彼得躲开众人的眼睛，说："我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

他退到门廊，又有一个使女指着他对众人说："这人同那加利利人耶稣是一伙的。"

彼得发誓道："我不认识这个人。"

过了一会儿，人群中有人走过来，指着他说："的确，你也是他们中的一个，因为你的口音把你出卖了。"

彼得赌咒发誓："我不认识这个人。"

就在此时，鸡鸣两次。

彼得一个人走到外面，远离人群，痛哭。

这个故事深深地感动了我。在寂静无人的鸡鸣堂里，我一个人站着，觉得这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彼得。

人的怯懦、软弱，耶稣是知道的，他对此并不感到意外，而是把这作为立教的根本。

人在卑下的处境中承担着精神的重量：他知道自己看到了什么、知道那是什么，但他无法说出来。

（**王传生**摘自海豚出版社《平心》一书）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主 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李 霞
编辑 贾 真 蔡 喆 孙烈举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燚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845947 颉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0931) 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新媒体部 (0931) 8773170
副总监 李 进
经 理 欧阳薇 蔡梦云 周 丹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4年第12期（总第569期）


首届 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 发行畅销报刊


《读者》 读者最喜爱的杂志

目 录 六月下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寻物

◉〔日〕角田光代



那天的事我记得很清楚。我当时中学二年级。

从学校回来时，坐在餐桌旁的妈妈正在哭泣。

“老太太已经不行了。”妈妈一边哭泣，一边对木然站立着的我说道。老太太指的是妈妈的妈妈。

从见到妈妈哭泣的第二天开始，我每天前往医院。外婆一个人躺在床上。她有时看电视，有时和邻床的人闲聊。

“哎，羊子，我想找本书。”有一次，外婆这样说道。

“行啊，什么书？我去买。”

“楼下的小书店可没有，我猜得去大书店才行。”

“明白了，明天下课后我去看看，书的名字是什么？”

外婆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从摆在床侧的桌子抽屉里拿出纸和笔，戴上眼镜，在上面写了些字。我看着她递过来的便条，那上面潦草地写着我没听说过的书名和作者名。

“出版社是哪一家？”

“这个嘛，你问书店的人就知道了。”

“好的，我找找看。”

第二天，我带着便条去了一家大型书店。当时还没有电脑这玩意儿，店员哗啦哗啦地翻阅着厚厚的本子帮我查询。

“这个书名对吗？”店员困惑地问我。

“我想是对的。”

“作者名也没错？没瞧见有相应的作品啊。”

我点头致谢，离开了书店。

“外婆，没有啊。”

我从书店径直去了医院，如此一说，外婆明显地露出了沮丧的神情。

“店里的人说，是不是把书名或是作者弄错了？”

“没有错。”外婆坚决地说道，“我怎么可能弄错呢？”

“要这样的话，那就没有了。”

“你的找法太嫩了。”外婆注视着我的胸口，闹别扭般地说道，“反正，你肯定就去了一家，人家说没有，你就垂头丧气地回来了。店员大概也是和你一样的年轻姑娘吧。如果是更有办法的店员，肯定会这里那里询问一番，坚持不懈地帮忙查找的。”

然后，她倏然别过头，就那样打起鼾，睡了过去。

从那天开始，我在去医院之前都会巡游一番书店。然而，无论是哪一家，都没有外婆要找的书。

“要是你找不到那本书，我可是死不了啊。”一次，外婆这样说道。

“说什么死不死的，别说那样的话啦，不吉利。”

我一边说，一边吃了一惊。要是我找不到这本书，外婆当真能够多活一阵子吗？

“如果我在你找到书之前死了的话，会变成幽灵跑出来哦。”外婆仿佛看出了我的想法，一脸认真地说道。

“可真的没有呢，我连新宿都去了，究竟是什么时候的书啊？”

“最近的书店哪，真是不顶事。书一旦有了年头，不管是好书还是不怎么样的书，立刻就被扔到角落里去了。”



今后会怎样呢？书能被找到吗？外婆会死掉吗？我统统一无所知。毕竟那时我只有十四岁。

没等到圣诞，外婆就被转到了单人病房，点滴的数量增多，并戴上了氧气面罩。即便如此，我还是不能相信外婆即将死去。

那一年的圣诞节生冷生冷的。而那本书，我仍然没能找到。我想，要是能把它当作圣诞礼物送给外婆就好了，于是便前往更远的书店巡游。在其中的一家店，年迈的店主告诉我，这书大约已经绝版了。那人还告诉我，这是一位活跃于昭和早期的画家写下的散文集。因此，我连以前从没进去过的旧书店也开始涉足，却仍然没有找到。

寒假开始后，我一大早去了医院。作为没能找到的书的替代，我带了一个黑色的熊布偶。

"外婆，对不起，我眼下在旧书店找书。作为替代，给你这个。"

外婆伸出消瘦的手臂，解开礼物的包装，又用一只手拉开氧气面罩，大咧咧地说："你真是个孩子啊，给我个布偶有什么用嘛。"

这实在让人不快，我仗着是在单人病房而大声嚷嚷起来。

"外婆，你太任性了！你就不能说句谢谢吗？我可是每天都往书店跑。就连旧书店，尽管挺难进，我还是鼓足勇气进去……"

外婆眨巴着眼睛看了我一会儿，突然笑了起来。

"你也是该说就说呢。不知怎么搞的，现在每个人都温柔得不行，让我感到有些怪异呢。美穗子也是，从前我说点什么，她就横眉竖眼地回嘴，如今却变得特别乖巧。"

美穗子指的是我妈妈。外婆把移开的氧气面罩顶在下巴上，看向窗外，用轻微的声音说："我就快去了。这没什么。活了这么久，已经够了。可我不甘心的是，每个人，美穗子也好、菜穗子也好、沙知穗也好，如同变了个人似的温柔地待我。我说啊，要是互咬，人到了最后一天也互咬好了；如果有不能原谅的地方，那么到最后也不该原谅，这才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吧。不管对方是要死掉还是什么的，不痛快的事情就说不痛快好了。"

外婆说完这番话，把氧气面罩放到嘴巴上，让熊布偶躺在自己旁边，闭上了眼睛。

外婆在第二年死了。从圣诞节起一直睡在外婆旁边的熊布偶被放入了她的棺材。

守灵的夜晚也哭，追悼会那一天也哭，我都没有哭。我不是坚强，只是不相信外婆死了的事实。因为我还没找到那本书呢，因为外婆说过，只要我没找着，她就死不了。

于是，在那之后，我继续找那本书。在一直没找到书的情况下，我升上了初三。

那是一个春天的夜晚，从我房间的窗户仅仅能够瞥见一点儿路旁种植的樱花，在街灯的照耀下，花瓣是凝滞不动的白。我做厌了备考温习题，半看不看地眺望着樱花，这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我一惊，转过头去，只见外婆站在那儿，我吓得惊叫了一声"咿呀"。

"咿呀什么，真是的。书怎么样了？"外婆以一如既往的口吻说道，"我说过的吧，你要是找不到，我就变成幽灵来找你。"

我摇头。外婆叹息一声，坐在我的床上久久地凝视着窗外。我追寻她的视线，发现那是街灯照耀下的樱花。

"外婆，那个……死可怕吗？"我下定决心问道。

外婆看向我，"可怕吗？"她挺起了胸膛，"死本身没什么可怕，可怕的是想象死亡一事。不管什么时候都是这样，比起发生的事，想象要可怕好些倍。"

外婆的突然访问一直持续到我升高三的时候。高中的三年确实发生了很多事：喜欢上了同班同学，告白，开始交往，初吻，一个月后被甩；交了一个名叫龟山宽子的朋友（龟山宽子时常帮我找书）；成为应考生，必须决定升学与否。

还有一件对我来说最大的事，爸妈离婚了。

高三的暑假，我和妈妈迁进此前一直居住的家附近的公寓，爸爸则搬到了市中心。

在那发生了各种各样事情的三年里，我一直回想外婆的话：不管什么时候，比起发生的事，想象更为可怕。

夏天过去，染上应考色彩的下半学期开始了，缓缓进入秋天的过程中，我拼命追赶着自己的每一天，几乎把那本书的事给忘了。

深夜，我在房间里温习功课，忽然想到，外婆好一阵子没有出现过了。

我想，说不定外婆的幽灵其实是我没能找到书的罪恶感所造出的幻象。我又想，或是不觉中我变成了大人，只能看到眼睛所能捕捉到的东西。

新的一年又来了，那年的冬末，我考上了心仪的大学。外婆仍然没有出现，我也没再找书，



妈妈和我都开始习惯只有两个人的生活。对外婆的记忆在时间中慢慢地沉淀下去。

在大学三年级的时候，我为了找讲座的教材而走进大学旁的书店，并感到有谁在轻声呼唤我的名字。我停下脚步，转过头去。这时，一本平放着的书的封面跃入眼帘。那上面印的书名和作者名，正是我曾经不断寻找的。

外婆写在便条上的字与那个书名在脑海中完全重叠的时候，我不禁叫出了声。

"梦幻的散文终于重印"，书腰上写着这句话。我看向版权页，上面记载着母本的第一版是在昭和二十五年出版的。

"就是这本。"

大学毕业后，我在市中心的小书店找到一份工作，最初的薪水和打零工挣的差不多。在书店工作的，同学们中就只有我一个。可我还是下定了决心，要在书店工作。

我很快将满三十岁。我所工作的书店历经了几次低落，勉强维持着营业。我成了客服主任，为来店里找书的顾客寻找其目标书籍——调货、查询、寻找相关的书。

清楚地记得书名、作者名和出版社而来书店的人很少。"我想要登有大量婚礼献词的交际用语书"，这算是好的，什么"其中有狗出现，最后是大家抱在一起哭的小说"，或是"我在找一本从前读过的绘本，其中有把雨和雪缝进连衣裙里的画面"，不时还有这样的要求："我在女儿十二岁的时候和她分开了，想给如今二十岁的女儿送本书，希望帮我选一下。"每到这时，我便驱动电脑和人脉，找出他们寻觅的书籍。

外婆为什么寻找那本书，我认为自己懂了。大学时代，在重印的版本到手之后，我每晚都读那本书。

书中有一篇名为《简餐小店的女孩》的简短散文，似乎是太平洋战争开始之前许久的故事。作者的宿舍旁边，有一家极为寻常的简餐小店，这家店的东西难吃得让人惊讶。尽管难吃，可因为店主不到十八岁的女儿不时在店里帮忙。为了见到这个女孩，作者便总去这家简餐小店。

文章中描述了女孩桃色的面颊，总是水灵灵的浅茶色的眸子，宛如在抱怨什么似的总是撅着的嘴，头发稀疏，因而如电线般细的麻花辫子，她在空闲时无心哼哼的细微歌声，她与店主夫妇之间毫不造作的应对，都让人印象深刻。

这篇文章，让我望见了清晰的画面。由此，我记了起来，这个简餐小店的女孩一定是外婆。在外婆父亲亡故于战争之前，她的双亲好像正是在经营简餐小店。战后，外婆嫁到一位警官的家中，外婆的母亲便关了简餐小店，在自己家里教人缝纫。我曾经听说过这些。

我不知道，外婆有没有读过这本昭和二十五年出版的散文集，或许她是在读了之后意识到写的是自己，又或者，是从别人那里听说了这事也说不定。无论如何，躺在医院的床上，外婆一定是想要目睹如绘画般被截取下来的年轻时代的自己，那是作者用文字所截取的永远定格的家人与十来岁的自己。

在大学旁边的书店，我买了三本那书。一本供在妈妈家的佛龛上，一本放在书架上，一本总是打开摆在桌上。我想，若是有天国，外婆会在天国里；若是没有，她一定会在看得见樱花的我的床前坐下，反复翻阅她长久等待的书吧。

仍然有许多事发生。有悲伤的，也有愉快的。让人无法承受的痛苦的事情也时而发生。每到这时，我必定会想起外婆的话：比起发生的事，考虑事情才更可怕。于是，我尽量不去思考，而是把眼前的问题一个个解决掉。这样一来，事情便在不觉中完结。过去，沉淀于记忆的底部。

现在，我住在市中心的公寓，早上八点半离开家，用三十分钟抵达工作地点，然后从询问清单的顶部开始，依次拨打电话。在我忙碌的过程中，十点到了。卷帘门自动开启，顾客陆陆续续走入店内。

穿着水手服的小女孩以忐忑的心情在书架之间移动的情景映入我的眼帘。那孩子的目光不断在手中的纸片和书架间来回。我站起身，缓缓走近她。

"你在找什么呢？我们一起找吧。"女孩子松了一口气，畏畏缩缩地把纸片递过来。是我没听过的书名和作者名，出版社也没有写。

"没事的，一定能找到。我查一下，你稍等片刻哦。"我说着，把纸片拿在手中走向柜台。

"一定能找到，一定能送交那孩子，你会暗地里帮我，对吧。"在柜台的椅子上坐下时，我总是悄悄地对外婆说道。

（临　水摘自豆瓣网，本刊有删节，刘程民图）

别时容易

◉蒋 勋

张大千有几方印记是我喜欢的，如“三千大千”“大千好梦”等，而我最喜欢的一方是“别时容易”。

大风堂收藏的书画皆是名作，尤其是石涛、八大山人的作品。这些作品曾经多从大千先生手上流散出去，因此凡从大风堂流散出去的作品便大都钤有“别时容易”的印记。

对一个精于鉴赏的人来说，一旦不得已要将自己收藏的珍爱之物拱手让人时，就有难以言喻的感慨。这一方小小的“别时容易”，虽然钤在不起眼的角落，却使我感到一种爱物如人的伤逝之情。

我自己是不收藏东西的。艺术上的珍贵之物，经历了久远的年代，也仿佛是久经劫难的生命，常使人产生痛惜之心。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惧怕这痛惜，我对一切人世可眷恋的美好之物，宁愿只是欢喜赞叹，而无缘爱，也无缘占有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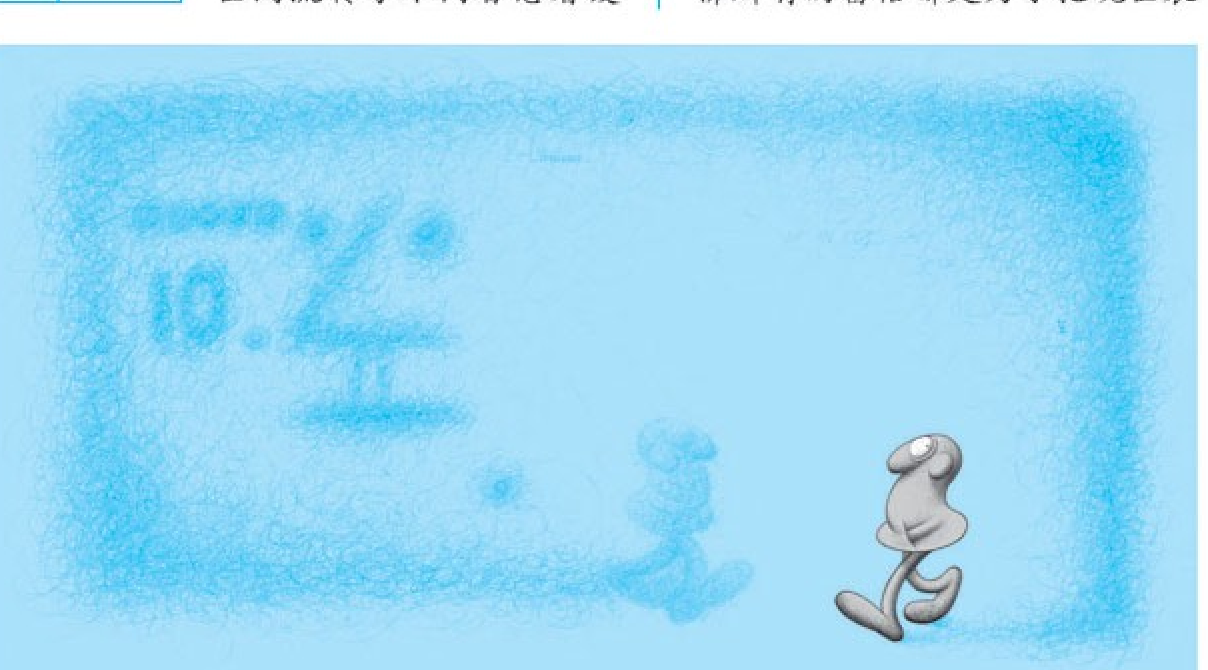
纳兰容若有一句词说“情到多时情转薄”，我想是可以理解的。

小时候，我其实很有收藏东西的癖好。一些本来微不足道的小物件，如玻璃弹球、朋友的信、照片、卡片等，因为保存了几年，重新翻看把玩时，似乎就有了特别的意义，使人眷恋珍惜。而每次到抽屉堆满，不得不清理掉时，便有了难以割舍的痛惜。

我们能有多大的抽屉，去收藏保有生活中每一件琐屑之物中不舍的人情之爱呢？

几次的搬移迁动，在地球的各个角落暂时栖身，让我终于习惯了“别时容易”的心情。

“别时容易”也许是从李后主“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脱胎出来的吧。但是，去掉了头尾，截出这四个字来，镌成图章，便仿佛多了一层讽喻。把这样的一方印记，一一盖在将要告别的心爱之物上面，那些在人世间流转于不同眷恋者爱抚之手的书画，也似乎是有沧桑之感的生命了，使人痛惜，令人不舍啊！



小时候有收藏东西的癖好，其实也是因为东西实在不多。在物质贫乏的年代，往往一件东西可以用好多年，那从俭省而生的珍惜，最后也就成了一种对物件的不舍之情吧！

随着物质的繁盛多余，有时候不经意地舍弃一件东西之后才发现，原来物质的富裕已经变成了对物的薄情了。

在许多以富裕繁华著名的大城市中，每天夜晚都可以看到堆积如山的垃圾，各种尚且完好的家具、电视机、冰箱，质料细致的服装等，都被弃置路旁。我行走于那些街道之间，留恋于那月光下凄然被弃的物件，感觉到一种大城市的荒凉。是因为富裕，使我们对物薄情；是因为对物的不断厌弃、丢掷，造成了这城市中人与人的薄情吗？

工业革命以后的大城市真是荒凉啊！仿佛在繁华最盛的时刻已经让人看到了以后的颓圮，仿佛所有的富裕都是为了把现世装点成一个废墟。

我不再收藏东西，不再保有太多东西，不再执着于情爱的缠绵，也许正是害怕那对物、对人的薄情吧。

我愿意，每一次告别一事、每一次告别一物时，仍然有那“别时容易”的痛惜。有许多遗憾和怅惘，也有许多歉意和祝福。

大千世界，所有与我相遇的物与人，容我都一一钤盖这“别时容易”的印记吧！

（飘 雪摘自译林出版社《无关岁月》一书，刘 宏图）



一封用旅途写就的情书

◉蔻蔻梁

初春的赛哥维亚，傍晚温度骤然降低，白雪公主的城堡和罗马人的高架引水渠都没有办法保住薄薄春阳的温度。主路上所有的餐厅都已经客满，多数是成群或者成双的客人，他们愉快地在户外的餐桌边喝着酒，聊着天。

这永远是一个人旅行的最大坏处。街边的超市里能看到一些旅行者在购买熟食和饮料，那多半是像我一样独自旅行的人。

我折入小巷里，斜坡的尽头是个小小的餐厅，餐厅门口有个已经满头白发的侍者，他笑容满面地把我迎了进去。

餐厅很小，只能坐下6至8个人。我是店里唯一的外国人。我拿着满是西班牙语的菜单，不知道如何点菜。

一直站在门外揽客的老头子进来了，我才看清他的模样：西装笔挺，已经开始谢顶的白发被梳理得整整齐齐，有种老派绅士的风度。他递给我一份英语菜单，温暖地一笑，对我说："Hola（西班牙语，你好）。"

"我想坐8点钟那班75路公车到火车站回马德里，请问是在这个广场上坐吗？"点完了菜，我又向这个面目慈祥的老绅士求助。

我在他面前摊开地图，在用一点点英语、一点点西班牙语，以及大量肢体语言解释之后，他给我画出了车站的位置，然后又着急地用手比画了半天，我依然不懂。他迅速地跑回柜台里拿了张餐巾纸，用圆珠笔在上面画了辆小汽车，指指自己，指指我，做了个开车的动作，又指向了门外的远方——我真不愿意自作多情地认为这个陌生的餐厅老板或老侍者会送我去火车站，但他又是什么意思呢？我迷糊着点了点头，只想自己点的菜赶紧上来。

老头子认真地把手腕伸到我面前，指了指表上的时针和分针，指了指我，再做了开车的手势，又站到门外去了。嗯，他的意思是19：45的时候会来接我。

到19：40了，我张望了一下，门外没有他的身影，也许是我误会了，买单走人——还要找路呢，我可不想误了公车。

游人稀少的广场上只有零星的灯光，风从雪山那边吹过来。8点已过，该来的班车还没有来。候车亭里只有我一个人，刚才在户外吃饭的游客也散得差不多了。我拉紧衣领，哆嗦着跺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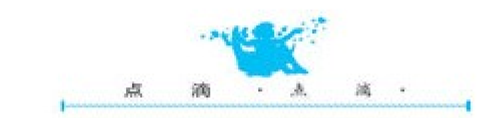
这时，一辆白色的吉普车停在我面前，司机伸长手臂打开靠我这边的车门，兴奋地挥手示意我上车。这个老头子竟然一路追到了车站。陌生人、黑夜、安全……很多词语在我脑海中跳跃，然而看着夜色里白发底下那张恳切的脸，让人不忍拒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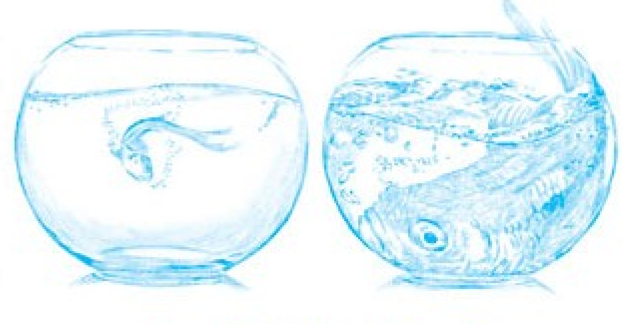
老头子快活极了，一边按着车里的电台寻找我可能会喜欢的音乐，一边观察我脸上的反应。"迪斯科，年轻人，跳舞？"他终于选了一个最吵闹的音乐，冲我快乐地扭扭身子。窗外的景色荒凉无比，没有车，也没有人。我心里有点不安，也有点手足无措。

"这不是我来的时候的那条路。"我抗议说。

"是啊，你来的那个是老火车站，你坐了两个小时才到，不是吗？有新的火车站，是高速火车，25分钟就到，你回到家不会那么累。"

我没有理他，心里在想那个关于"新火车站"





永远的主角

◉乔　叶

我有一位影视界的朋友，是那种难得的不浮华的女人。一次，我们谈及一个正走红的导演，她淡淡地说："虽然他目前的市场状况挺好，但依我看来，也不过仅此而已，将来不会有什么大发展。"

"何以见得？"

"我差点儿加盟他的一部片子，但是拍戏的第一天我就退出了剧组。你知道为什么吗？"朋友笑道，"他居然对我说，你别这么演，这么演太夺目了，你是个配角，不能抢主角的戏。"

"配角能抢主角的戏吗？他说的有道理吗？"我不解。

"如果主角演得好，配角能抢走她的戏吗？如果主角很平庸，作为配角是不是一定要显得更平庸？"朋友语锋尖锐，"我不是不注重大局，我可以少要镜头。但是我不能不全力以赴地演好我的角色，哪怕是一个小角色。因为，无论导演怎么为我定位，我是我自己的主角，永远都是。"

她的话，忽然让我很感动。

在人们的认识里，主角就是主角，配角就是配角，二者属于截然不同的世界，没有统一的可能。但实际上，主角固然是主角，配角其实也是主角。一部戏里，其实没有大小角色之分，也没有主角配角之分，有的只是自己的台词自己的戏。正如本质上，大人物是自己的小人物，小人物是自己的大人物。茫茫尘世里，其实没有大小人物之分，有的只是自己的灵魂自己的心。

也许，这个世界就是这样，主角出色是主角的亮丽，配角生辉是配角的风采。看似名目不同，实则各领风骚。最关键的是，在人生的大戏里，你必须把自己锤炼成一名一流的导演，然后才会是自己永远的主角。

（**田龙华**摘自《东方女性》2014年第1期，**黄煜博**图）

的说法到底有多大可能——在这样小的一个城市里，会有两个火车站？他拍拍我的胳膊，问："OK吗？"我躲闪了一下，心里想着无数令人不安的可能，脸上却还是对他笑了笑。

老头子见我笑，开心得连连拍了好几下方向盘。他拍拍我的脑袋，急促地跟我说了一大堆夹杂着英语单词的西班牙语，大意是他认为我是韩国人，而他的初恋女友就是韩国姑娘，他对她念念不忘，以至于——"瞧，起亚车。"他快活地拍拍方向盘上的汽车Logo。窗外还是不像要到火车站的样子。"我是中国人。"我略带粗暴地打断了他的甜蜜回忆。

"东方人，都差不多。韩国，中国。"这听起来完全像一个传说中"东方女性爱好者"的那种西方人的论调："只要遇到那种眼皮上长了蒙古褶的女人，我每5分钟就要坠入一次爱河。"

或者，我应该找个什么借口提前下车，然后打个出租车更安全一点？正拿不定主意的时候，汽车往右一拐，一个光亮的大钟让我安了心，火车站到了。他开门把我放下，又叽里咕噜说了一堆让人不明白的话。我把一路飞在车窗外的魂魄收了回来，客气地谢了他两句，转身就跑进了火车站。

果然是个崭新的火车站，在这件事情上，他没有骗我。火车站很大，我盲目地四处跑动着，找不到售票的窗口。正跑得一头汗，胳膊又让人抓住，一回头，气喘吁吁的老头往我手里塞了一张火车票，然后拉上我就跑。他一路把我拉到检票口，检票口已经快要关闭了。他一边向检票的工作人员快速地解释着什么，一边把票塞到检票人的手里，嘴上不停地用英语说"快、快"。

我踉跄了几步，站稳了回头，看到他在检票口外远远地冲我挥着手，快乐得像完成了任务。他的白头发在奔跑中被风吹得乱七八糟，脖子上的围巾也散开了。

"钱，给你钱！"我掏出火车票钱跑出去要还给他，他又使劲地把我连人带钱推进了检票口，这回他连自己都塞进来了。他回头跟检票员急促地解释了几句，紧紧地握着我的手晃了几下，哽咽着说不出话来。我紧紧地拥抱了这个善良的老头子，感受到了他的体温。

列车开动了，我从车窗里再看他一眼，看见他笑容灿烂，且老泪纵横。

（**张士杰**摘自中国华侨出版社《如果你在就好了：一封用旅途写就的情书》一书，**冯　煌**图）

尼曼匹克之疾

◉李茂君

绝症尼曼匹克

今年45岁的汪永忠颇显苍老，同事们多称其为“老汪”。在长达一个下午的交流中，尽管窗外春意盎然，但难博他灿然开怀。

2001年，汪永忠的女儿汪芯羽出生，不到1岁就喃喃叫着“爸爸妈妈”，身体发育正常。3岁，能用珠心算做20以内的加法，还喜欢跟着电视音乐节目学唱歌，举手投足有模有样。在亲友眼里，小羽是个十分讨人喜欢、天真聪颖的孩子。

当时，老汪夫妇还在家乡湖南株洲市的国营玻璃厂谋生，中专毕业的老汪被安排进待遇不错的厂医院。他一心求学深造，学历从中专刻苦进修到大专、本科，2005年更是考取了昆明医学院研究生，随后独自去昆明求学。

然而没多久，不幸猝然而至：小羽握笔写字时，右手不听使唤地开始颤抖。

老汪回忆，当时以为孩子年龄小，才4岁，握笔不稳，没有重视。但1年后，不明显的颤抖发展成间断性发抖，连端杯水都不行！

医院的检查结果让老汪迷惑不已——“未见任何异常”。老汪留心观察，小羽确实变得“异常”了：讲话语速迟缓，动作协调平衡差，尤其是做追跑游戏时动作笨拙；就连对以前最爱的看电视、学唱歌她也没了兴趣，注意力无法集中；胆子变得很小，被小伙伴推搡后，会突然大哭或良久发呆……直到有一天，小羽的腿变成了X形，站立时踝关节间隔4厘米，平躺才能并拢。老汪意识到事

单，但问题到底出在

结果，不是“未

里，搞得老

。眼看

水

让他非常痛心，一度怀疑这是症结所在，他埋怨自己的粗心大意害了孩子。孩子3岁时被健身器材碰伤了左额，随之后脑倒地，左额裂开了长达6厘米的口子，因为CT检查未见异常，匆匆缝合了事；6岁时，小羽玩跳绳时摔伤，右脸和双眼周围皮肤立刻变得青紫，但经X线、CT检查均未见异常；同年，小羽跑进教室后，头部重重地摔在墙角上，顿时流血不止、昏迷不醒，经过一番紧张地抢救才得以恢复意识。这一次，诊断终于有了明晰答案：脑震荡、头皮裂伤、头皮血肿。

小羽不得不休学治病。妻子辞了职，专门在家照顾孩子，当时老汪最怕爱人打来电话：“手机一响，我的第一反应就是‘孩子出什么事了？’精神压力非常大。”每每听到孩子病情加重，他便立马赶乘30多个小时的火车回老家，等亲眼看着孩子病情缓解，再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独自返回昆明。这种钟摆式的行程，他一年要经历几十次。

“为何不把孩子接到自己身边？”老汪解释说，昆明海拔高，孩子呼吸很困难，只来过一次便浑身不适。一旦工作能抽开身，老汪就带着孩子北上南下求医，一家人走遍了株洲、长沙、昆明、武汉、长春、北京等地几十家医院。艰难的求医之路换回的却是孩子的病情步步恶化，她已无法站立、抬头，时常抽搐、眼珠上翻、口吐白沫，整个人瘦得皮包骨头……

小羽发病5年后，事情总算有了“转机”。2010年5月，老汪经人推荐到北大妇儿医院求医，小羽被确诊为罕见病“尼曼匹克C型”。尽管老汪对这个医学名词知之甚少，但在那一刻，他却感到“终于知道是什么病了，没有疑惑，心里自然轻松了不少”。

老汪深知，确诊与治愈之间横亘着鸿沟巨壑，自己必须时刻做好最坏的心理准备。

小羽在2012年安静离去。“她不用再受折磨



了。”老汪木然地说。但留存于他内心的各种折磨，并未消解。

命运的魔咒

如今的老汪很消沉，“做什么都没劲”。孩子看病欠下的巨款，压在他的肩头上，令他喘息不得。电脑桌面依旧是小羽的笑脸，几年都没变。尽管极力想忘却，可一旦无事可干时，他还是会不由自主地翻看孩子的照片。

原本研究职业病的他，当初为了解“尼曼匹克”，光是相关论文就啃了数百万字，俨然成为“尼曼匹克”专家。老汪告诉记者，所谓尼曼匹克，简单来说是一种脂质代谢异常的遗传疾病。过量的脂类累积于人的肝脏、肾脏、脾脏、骨髓，甚至脑部，造成器官病变。这种病分A、B、C、D四种类型——A、B型属于酸性神经鞘磷脂酶缺乏或活性不足，A型最严重，生命期通常小于3年；C、D型则是细胞内胆固醇代谢、运输障碍。C型多在学龄期发病，症状以肝脾肿大为主；D型特指在加拿大东南部新斯科加区域的病患，该地发生率约为其他区域的1000倍。

老汪说，“尼曼匹克”目前尚无治愈方法，特别是对神经系统的破坏无法缓解。“一旦患病，注定是逃脱不掉的灾难”。他加入了“尼曼匹克之家”公益群，这里都是陷入绝境的父母。有一定医学知识积累的他，有空就为其他患者家庭答疑解惑。他推荐记者以志愿者身份加入该群，从早到晚，消息框一直在弹跳，跳出一个个雷同的故事。

不久前的一个灿烂春日，一位母亲带着儿子去济南某医院取化验单，医生沉重告知：“孩子得了‘尼曼匹克’，没法治。”这位母亲走出医院大楼后，紧紧抱着儿子失声痛哭……而就在拿化验单的几分钟前，母子俩在医院走廊碰见一个面目全非的烧伤病人，母亲捂着儿子的眼睛催促其快走，怕他因害怕而失声大叫，伤了人家的自尊。

还有一位叫萌萌的湖南郴州女孩，刚满9个月，被确诊罹患“尼曼匹克”，已在重症监护室隔离治疗1个月。她的肝脾在快速增大，直接影响到肺部呼吸，并引发肺炎，现在她只能靠呼吸机维持生命。萌萌妈哀求医生用手机拍下萌萌的照片，以解思念之苦。她的嘴唇混杂着热泪轻吻手机屏幕，泣不成声。她告诉记者：“医生说孩子无药可救了，多数患儿几岁就夭折。我们眼睁睁地看她受苦却束手无策，唯一的希望就是医院能尽快研究出治疗办法。”

另一些家庭，不惜各种尝试，在生命线上挣扎，寻求转机。

熊邦凤是其中一例。这位现年50岁的农妇来自江西省永修县，1989年生下女儿小舟，小舟半岁时被查出肝脾肿大；两年后，儿子星星出世，也重蹈姐姐的覆辙，1岁半时也被发现肝脾肿大。折腾了三五年，疲惫的他们抱着最后的一线希望赶赴北京，结果依然一无所获。到了2000年，小舟“肚子胀得老大”，医生建议尽快做脾脏切除手术，哪知“脾脏太大，无法切除”，后来医生临时决定将脾脏的血管扎死三分之二，以延缓病情恶化。熬到2004年，小舟终因肝腹水离开人世。

星星会逃脱命运的魔咒吗？他在美国某医药公司的资助下，经北京协和医院确诊为“尼曼匹克B型”，但苦于无药可治。2012年年末，在中国尼曼匹克关爱中心、“爱肝一生计划”、天使妈妈基金等公益机构和社会爱心人士的帮助下，熊邦凤在北京武警医院“割肝救子”。尽管这个家庭因后续治疗而不堪重负，但仍坚信爱的奇迹，彼此不离不弃。

罕见病不罕见

“孤儿病”是罕见病的民间说法。国际上已发现7000多种罕见病，约80%属于遗传性疾病。尽管单个病种的患病率很低，但由于病种繁多，因此患者群体庞大。以我国14亿人口之巨，罕见病其实并不罕见，据统计，总数近2000万人。

“罕见病是个医学问题，也是一个亟须解决的社会问题。我们每个人在面临生命起承转合时，不得不被动接受几十万分之一的风险。”老汪呼吁全社会关注罕见病。

世界卫生组织（WHO）将罕见病定义为患病人群占总人口0.65‰～1‰的疾病或病变。在我国，约定俗成的罕见病概念是指患病率低于五十万分之一的疾病。新生儿发病率低于万分之一的遗传病，称之为罕见遗传病。约有50%的罕见病在出生时或儿童期发病，病情恶化迅速，死亡率较高。

由于我国对罕见病的研究起步晚，临床医生常因积累不足，出现误诊或漏诊，不少患者直到病故都未能查清病因。

老汪说，多数罕见病患者对自己的疾病知之甚少，不但不知该如何正确治疗，有些人甚至觉得

生命里，总会有一朵祥云为你缭绕

◉莫 言

这个世界，总有你不喜欢的人，也总有人不喜欢你。这都很正常。而且，无论你有多好，也无论对方有多好，都苛求彼此不得。因为，好不好是一回事，喜欢不喜欢是另一回事。

刻意去讨人喜欢，折损的，只能是自我的尊严。不要用无数次的折腰，去换得一个漠然的低眉。纡尊降贵换来的，只会是对方愈发地居高临下和颐指气使。没有平视，就永无对等。

也不要在喜欢和不喜欢上，分出好人和坏人来。带着情绪倾向的眼光，难免会陷入褊狭。咬人的，你不能说它是坏狗。狗总是要咬人的，这是狗的天性。也就是说，在盯着别人的同时，还要看到自我的缺陷和不足。

当然了，极致的喜欢，更像是一个自己与另一个自己在光阴里的隔世重逢。愿为对方毫无道理地盛开，会为对方无可救药地投入，这都是极致的喜欢。这时候，若只说是脾气、情趣和品性相投或相通，那不过是浅喜；最深的喜欢，就是爱，就是生命内里的黏附和吸引，就是灵魂深处的执着相守与深情对望。

这是一场诡秘而又盛大的私人化进程。私人化的意思就是，即使无比错误，也无限正确。有时候，你的无数个回眸，未必能看到一个擦肩而过；有时候，你拿出天使的心，并不一定换来天使的礼遇。如果对方不喜欢你，都懒得为你装一次天使。谁也不需要逢场作戏。尽管，一时的虚情假意，也能抚慰人陶醉人，但终会留下搪塞的痛，敷衍的伤。

所以，这个世界最冒傻气的事，就是跑到不喜欢你的人那里去，问为什么。不喜欢就是不喜欢了，没有为什么。就像一阵风刮过，你要做的是，拍拍身上的灰尘，一转身沉静走开。然后，把这个不喜欢自己的人忘掉。



一个人风尘仆仆地活在这个世界上，要为喜欢自己的人而活着，这才是最好的态度。不要在不喜欢你的人那里丢掉了快乐，然后又在喜欢自己的人这里忘记了快乐。

勉强不来的事情，不去追逐。你为此而累的时候，或许对方也很累。你停下来了，你放下了，终会发现，天不会塌，世界始终为所有人祥云缭绕。

谁都在世俗的泥淖里扑腾着。有的人天生是来爱你的，有的人是注定给你上课的。你苦心经营的，是对方不以为意的；你刻骨憎恨的，却是对方习以为常的。喜欢与不喜欢之间，不是死磕，便是死拧。然而，这就是生活，有贴心的温暖，也有刺骨的寒冷，不过是想让你的人生变得更加丰富，更加完整。

在辽阔的生命里，总会有一朵或几朵祥云为你缭绕。与其在你不喜欢或不喜欢你的人那里苦苦挣扎，不如在这几朵祥云下面快乐散步。

（七 百摘自《文学爱好者》2014年4月12日）

“自己和别人得的病不一样”，羞于在社会上呼吁，争取应有的医疗保障。

数据统计，罕见病的部分治疗费用远超医保支付的封顶线，哪怕是在医保水平较高的北京，医保支付的封顶线也仅为居民收入的6倍，即平均每人每年30万元，而很多罕见病的年医疗费用超过100万元。很多患者家庭呼吁建立罕见病专项救助基金。

“很多人错误地认为，家族没有患病史，罕见病就和自己没有关系，因此不关心、不关注。”全国政协委员、新华医院消化内科主任、上海医学会罕见病专科学会李定国教授善意提醒，“事实上，大部分罕见病是由于遗传缺陷引起的，缺损的基因碰在一起，就有发生罕见病的可能性。换言之，罕见病不是单独的群体和数字，每个人都有可能遇上。”

（阿 喆摘自《解放日报》2014年5月6日，王 青图）

陪你吃饭

◉沈嘉柯

我是喜欢吃饭的人，从不挑食，因为我知道我不只是在吃食物，更是吃着自己能够感知到的快乐与美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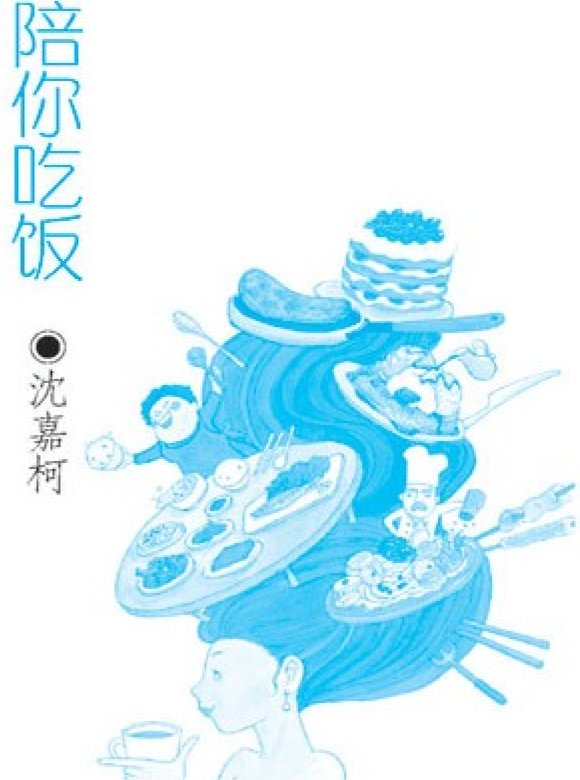
张小娴在《友情的猪油》里写道："深夜两点钟来到'猪油捞饭'吃夜宵，本来没什么心机，但是一边吃一边听蔡澜说笑话，忽然觉得，有朋友真好。只要受一点苦，就有很多朋友关心你，甚至愿意熬夜陪你吃夜宵，说笑话给你听，本来怕胖，可为了感恩图报，也吃了小半碗猪油捞饭，吃的是友情。"

我知道，在每天忙忙碌碌连一顿完整的茶饭也吃不畅快的时候，你一定很烦恼。虽然你的口里一再说着"还好，还好"。

日子匆忙，虽然你说快不快乐自己无所谓，但是我知道你有所谓。我们其实都是有所谓的。

所以，在我们不出任何事故、平淡却平安的生活里，我们也应当吃好一顿又一顿的平安茶饭。只有这样，才对得起上天赐予的平静和日子施予的快乐。

幼年读《资治通鉴》，读到李斯生前说的最后一句话时，我有种要落泪的叹惋之感。他在生命的最后对儿子说："我想与你再牵着黄狗，到上蔡东门外打猎，却不可能做得到了！"什么才是最快乐的事情，直到最后才领悟，那已是最遗憾的事情。所以，我们不要遗憾，我们要抓住就在你身边的每一顿平安茶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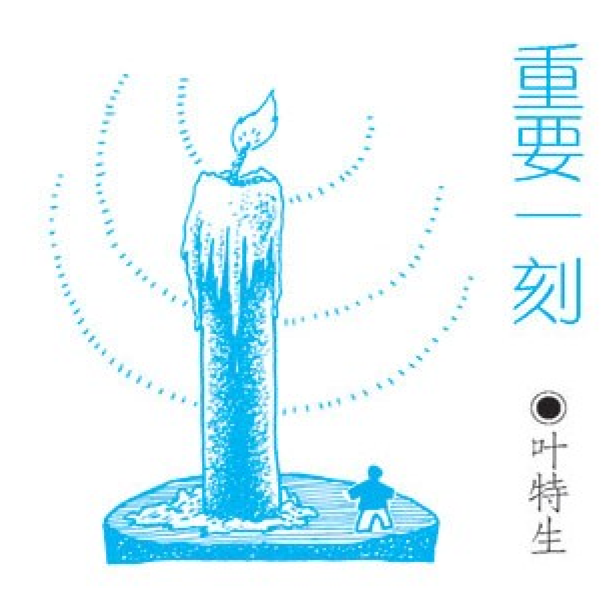
不论亲情友情，一切感情的真谛，是有那么多人能够陪伴着你吃饭。这短暂又漫长的生命，有时因一个小细节没有抓住，也就悄悄流走了。

如果你在吃着一碗糊汤粉或者猪油捞饭的时候，也能够感觉到幸福与美好，那一定是深刻地理解了生命的真谛。

（**李岳华**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那么一点点美好》一书，图选自吉林文史出版社《1cm》一书，〔韩〕**金材娟**图）

重要一刻

◉叶特生



日本动画大师宫崎骏说，曾去医院探望朋友，朋友伸出手要握他的手。他一如平常去握，也没多想，握完就把手放开了。离开医院不久，就接到电话说那朋友去世了。他很震撼，也很愧疚。他忽然体悟到，也许在握手时，朋友已自觉即将死亡。

所以那次握手，是生离死别的接触。如果早点知道，或许会好好抱住他，多陪他一会儿，给予他更多的安慰鼓励。可当时并未意识到这一点，就这样不清不楚地错过那宝贵的瞬间。

很多病人在临终前是有预感的，但他即便说了出来，朋友也会禁止他，好像说个"死"字就很不祥似的，避忌反而让人错过一些重要的时刻。那时刻，需要亲人朋友围绕身边。就如一个人搭飞机到陌生的地方，内心惶恐，希望至亲送机，结果大家都拒绝送机，那种遗憾可想而知。

在病情危急时，人们想到的是赶快呼叫医生，亲人迅速走开以免阻碍急救，却没想到真正重要的是医护人员应全部撤离，让亲朋好友多陪他一会儿，讲些最要紧的话。

死不算什么，只是先走了，还会见面的。看多了死亡之后，宫崎骏建立了自己的生死观，希望死前能好好跟大家打招呼，把大家都找来，说声"辛苦了"或"谢谢"，也希望这种临终的告别，能形成一种文化。

他的力作《起风了》，片中女主角菜穗子得肺结核不治，却超越时空，在丈夫的梦中挥手。生死的界线被模糊化，死只是过程，毫不可怕。

（**潘光贤**摘自《广州日报》2014年4月11日，**童　玲**图）

柏拉图主义者与亚里士多德主义者



薛巍

诗人柯勒律治曾经说："一个人要么是柏拉图主义者，要么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赫尔曼完全赞同这种说法："忘掉左脑和右脑之分、来自土星还是火星、上帝基因还是自私的基因吧，历史上最大的差别是像亚里士多德一样看世界的人和那些更喜欢柏拉图的道路的人的差别。"

赫尔曼设置了10道题，帮助人们测试自己是柏拉图主义者还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首先，你养猫还是养狗？如果你养的是狗，作为亚里士多德主义者，你就得了1分。亚里士多德认为人类是天生的社会性动物，狗也是。狗最符合真正的朋友的标准。如果你养的是猫，作为柏拉图主义者，你就得了1分。猫和它们的主人之间的关系是精神的、凭直觉的。猫主人都知道，埃及人5000年前就崇拜猫，因为猫骄傲的个性体现了神的神秘，而这是令每一位柏拉图主义者着迷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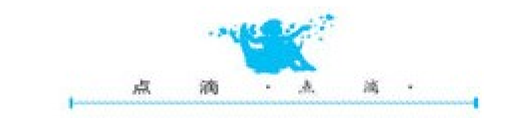
你习惯于在线支付还是用支票乃至当面支付？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安于享受新技术，总是想办法把他们的生活变得更便捷、更高效，习惯于在线支付的人应该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而柏拉图主义者往往对变化持怀疑态度，尤其是怀疑新技术。一般来说，柏拉图主义者认为老办法是最好的。亚里士多德主义者认为在线支付节省时间、方便，柏拉图主义者则担心会泄露个人隐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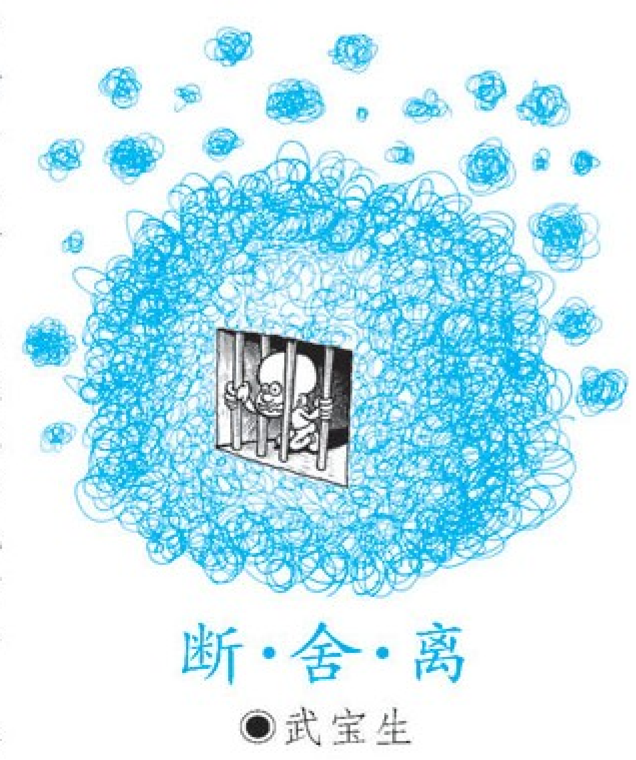
你每天会制定一个待办事项的清单，还是更喜欢见机行事？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喜欢按部就班，认为日常活动清单能显示事情的轻重缓急。柏拉图主义者则倾向于认为，只要他们一直关注大方向，细节会自行到位，他们还认为意外、自发的活动跟按部就班一样有价值。

你最喜欢什么球类比赛，棒球、篮球还是足球？篮球和足球比赛都是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的，棒球不是这样。亚里士多德认为，时间是计算运动和变化的主要指标，因此，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往往很关注时间。柏拉图主义者则认为变化是腐败、衰退的过程，在生命中重要的是永恒，时间对于我们已经知道的事情增添不了什么。因此柏拉图主义者不关心棒球比赛要进行多久，他们也不会感到时间的压力。所以喜欢篮球和足球的有可能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喜欢棒球、网球或高尔夫球的人更有可能是柏拉图主义者。

你小时候想当摇滚明星还是电影明星？亚里士多德主义者是很视觉化的。亚里士多德的《形而上学》一书的开头写道："求知是人类的本性。人们总爱好感觉，而在诸感觉中，尤重视觉。"他在《诗学》中解释了戏剧的重要性，在亚里士多德看来，所有伟大的艺术都是幻象。柏拉图则认为音乐最重要，它表达了生命永恒的旋律。他在《理想国》中给不同的阶级安排了不同种类的音乐。所以，如果你想成为摇滚明星，你可能是柏拉图主义者。你想成为







断·舍·离

◉武宝生

最近，日本有一位名叫山下英子的女子，针对当今物欲横流、攀比炫富的世界，提出了一种相逆的简洁生活主张：断、舍、离。她的主张获得了众多粉丝的追捧与支持。

简单地说，断，就是不该买的东西坚决不买；舍，就是尽快清理你的所有物品，该送人的就大大方方地送人，是废品的就当废品卖掉，该扔的就痛痛快快地扔掉；离，就是告别那些可用可不用的东西，与之果断决裂，一刀两断！

断、舍、离，像三记重锤将我这个老头子猛然击醒！

首先，映入我眼帘的是靠墙而立的8个书柜。里面挤满了各种图书，有多少本，我从来没有清算过。这些书，大多是自己花钱买来的。但是，大概有4/5的书我从未翻过，更未看过。

想起芥川龙之介的一段人生小插曲，我心里一阵伤感。一天，芥川龙之介突发奇想：在自己的余生里，究竟还能读多少本书呢？他经过计算发现，最多能再读两三千本书！那么，年逾70岁的我呢？

我把多余的书一一清出，堆满隔壁房间。书太多了，油墨清香、字纸堆垒的沉默世界，让我内心翻江倒海。但人已老矣，须发泛白，思维迟钝，行动缓慢，老眼昏花，再多再美的好书，也读不了多少了！我毫不吝惜，立马送人！

清理罢书柜之后，开始清理衣服、鞋袜及其他杂物。仅防寒服就找出12件之多，有2/3都没有穿过。新旧皮鞋13双，毛巾、手帕、遮阳帽，归整了4大包。这些东西，再活一辈子也用不完啊！可是，人生是没有下辈子的！这些物件，留下一小部分就足够用了。其余的，有人要就立马送，没人要，就干脆当垃圾处理掉！

断、舍、离的重点，就是要明白自己要什么。然后，对那些多余的、不需要的、不适合的东西毅然舍弃。

人生需要轻装。知足而知止，知止方可轻装，轻装才能轻松。

断、舍、离便是幸福！

（晶　晶摘自《羊城晚报》2014年4月10日，魏　克图）

电影明星，你可能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

当拿到一个新的电子产品时，你是先读说明书，还是试着自己弄明白如何使用？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喜欢整齐的逻辑过程，先读说明书的有可能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认为别人的说明、指导没有必要甚至会限制你的探索，那你有可能是柏拉图主义者。

如果你的汽车是混合动力或者纯电动车，你就是柏拉图主义者，环境保护是现在的柏拉图主义者的主流追求。如果你的车是一辆SUV或皮卡，这说明，跟环境相比，你更关心自己和家人的需求，你对他人而非地球这样的抽象概念负有义务——这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的道德观。如果你有不止一辆汽车，你更有可能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如果你根本没有车，你更有可能是柏拉图主义者。

如果你是基督徒，你有可能是柏拉图主义者。如果你相信进化论，你应该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

你经常参加投票，还是认为投票是浪费时间？对亚里士多德主义者的政治和自我管制观念来说，投票很关键，其背后的原则是“轮流统治和被统治”。柏拉图则对民主政治持怀疑态度。如果你认为现有的政党都大同小异，参与投票改变不了制度，你就是一个现代柏拉图主义者。

吃比萨的时候，你是先吃边上的面皮还是先吃上面的配料？如果先吃面皮，你是亚里士多德主义者，因为你知道要延迟获得满足，知道欣赏过程。如果你先吃配料，你就是柏拉图主义者。柏拉图主义者认为重要的是自发性，尽可能地享受生活中简单的快乐，因为谁也不知未来会怎样。柏拉图不是享乐主义者，但他是唯一把哲学讨论设定在酒桌边的思想家。

（尹成荣摘自《三联生活周刊》，喻　梁图）





戴蒙·巴瑞尔

一个人的餐厅

◉詹青云

判断餐厅口味的简易办法，大概是看看各家的轮候时间——大家愿意花时间等着吃的，自然错不了。

照这个标准，美国纽约州的戴蒙·巴瑞尔先生的餐厅，实在超一流，想去他的餐厅吃顿饭，拿到号码牌还得等5年。

没错，5年。许多人已经等了5年，终于从曼哈顿开3个小时的车，或是从加州搭整晚的飞机，来到一个叫厄尔顿的小地方，街边的“地下小酒馆”是戴蒙在自家地下室用简易隔板搭起来的小餐厅。花上255美元，可以吃一顿有15道菜的饭。

48个国家的客人曾出现在等候名单上。2011年，奥巴马订了餐，出于保护等候名单私密的原则，戴蒙没确认也没否认，反正到现在，总统先生还没等到。

要久等的原因很简单，小酒馆因场地所限，每天只招待12桌客人。按说生意这么好，早该扩张成全国连锁了，可戴蒙连一个服务员也没招。戴蒙是这家店的老板，同时也是大厨、服务生、采购员、清洁工。更奇特的是，该店主要食材都来自戴蒙的小院子——那块12英亩的土地。除了做饭、洗碗、擦地板，戴蒙还得种菜、摘菜，做果酱、奶酪、腊肉……当然，戴蒙的太太有空的时候，也是会来地下室帮帮忙的。

刘瑜在《送你一颗子弹》里说，“一个人要像一支队伍”，大抵讲的是种精神状态，而戴蒙厨师已然付诸实践。

一个拥有5年等候名单的厨师究竟如何高明？51岁的戴蒙一笑，“做饭是跟妈妈学的，”他的妈妈是个资深园丁。他没上过专业厨师学校，也没看书自学，一切都跟他的菜一样自然。即使现在，他的小酒馆也没有营销经理，没请过美食家品尝点评，没接受过美食杂志的采访，连广告也没打过，偏偏人就是那么多。

究竟能在这里吃到什么？举个例子，开胃小菜是这么做的：先用院子里的黄栌树叶泡茶，再把野生紫茎榨成汁混入，放上十几颗自己种的葡萄，还得是好几个品种的，把这些东西冻在一块儿，放入小勺，客人来了从冰箱里拿出来一口吃掉，就是冰爽开胃菜了。

虽不能就此评断这款菜的口味，但至少能看出戴蒙用心十足。这种小份、有创意的一口菜，正是戴蒙厨师的最大特色。

很难想象，近30年前，年轻的戴蒙梦想做一名摩托赛车手。一场意外让他告别了赛场，他和妻子回到厄尔顿，买了小院子、小房子，做起了园丁、厨师，后来，成了年收入近百万美元的老板。

颇似中国的农家乐和私房菜，今天的美国大厨，也颇流行把客人请回家，有偿招待。但像戴蒙这么接地气的，实在少有。

虽已身兼数职，戴蒙还要给自己找事——每天给顾客们讲故事。比如这天，他端来了松树面粉和榉木香菇口味的三角饼干，也顺便带来了原材料作讲解。他讲起两年前的春天，自己如何砍松树，徒手去掉树皮，找到内外层之间的白色浆状物，把它放在大棚内浸泡、烘干，最后在一个石碗里用手研磨成粉，这才算有了做饼干的面粉。

听过这个故事，食客们等了5年的怨气，也就化解了。

讲故事的戴蒙乐在其中。不请员工，与其说是吝惜钱，不如说是吝惜分享做饭的快乐。对他而言，从农田到餐桌，仍像年轻时爱的摩托车一样，是一次充满冒险的旅行。他的小院子，被精心划分成数块小地，种上各种瓜果蔬菜；他给自己搭的小厨房里放了上百个小瓶子，里面是诸如蕨类植物磨成的粉、腌制的枫叶之类奇怪的调味品，乍一看，还真以为走进了魔法师的实验室。每一天，他都迫

肉欲厨房

◉简　媜

关于厨房，我们应该有一种雅量接受它是一间屋子里最煽情且充满肉欲的地方。

我已经秘密记录自己的厨房与食谱一段时间了，等同于畏惧青春流逝的人以写真集保留其年轻形貌，我的厨房笔记即是肉体对话录。让我们开始想象吧：在一间温暖且繁复的厨房里；一个保守女子欢愉地洗涤菜蔬，以各式刀具拍、切、剁、刨、剜……她熟悉各种料理法，只要有一台双口瓦斯炉及两个插座，她便能让炒锅、炖锅、烤箱、电子锅……组成一支歌舞团。你一定以为她忘了微波炉，不，她讨厌微波炉，仿佛它是个败德者。当各种肥美的气味飘浮在这间厨房里：成熟蹄髈的鼾声、清蒸鳕鱼白皙的胴体、油焖笋娇嫩的呻吟、干贝香菇菜心的呼唤以及什锦豆腐羹发出孩童般的窃笑时，她已经准备好各式相衬的餐具与装饰用的绿菜叶，并且剥好两粒软绵绵的红柿，盛放在描花青瓷小碟上，多么像得道高僧啊！她如此赞美剥过皮的柿子。接着，她坐在餐桌前，细致地品尝每一道菜的滋味，用嘴唇测温，放入嘴里，咀嚼，吞咽，感受食物滑入体内，沿着食道进入胃所引起的那股电流。她完全熟悉胃部蠕动的节奏，有时像被微风拂动的一只丝绸小袋；特别贪婪的时候，她觉得自己的胃不仅安了磨豆机，而且还带了齿轮。

是的，这就是我。在酷爱烹调可口的晚餐后，以一种末代贵族的优雅独自进餐的生涯里，我的厨房笔记忠实地记录每一种食物与我的超友谊关系。包括最家常的新竹米粉如何让我一面拿着大竹筷翻炒，一面吞掉半锅米粉，好似遇到烈火情人；染上重感冒的冬夜，因擤不完的鼻涕而睡不着时，独自走进厨房，拉出砧板菜刀，从墙角篓子内摸出老姜，狠狠一拍——像替寒窑里的王宝钏拍死薄情郎，煮一壶黑糖姜汤，灯下，嘘嘘地喝出一身汗及泪花。那种暖和是农耕时代的，仿佛老朋友坐牛车来看你。笔记中，也不难发现改良品种，譬如“四神汤”如何变成只有芡实、淮山，后来又如何专攻很难买到的淮山薯，以及它让我的身体宛如触电的过程。

当我年老时，必定在某温泉区的养老院，肉体质感与肉欲芬芳早已消退，我宛如一片新东阳辣味牛肉干，端庄地坐在藤椅上晒太阳。但愿我还有气力举着放大镜慢慢阅读厨房笔记，每日读一道菜，我会抚着自己的胃像抚摸宠物一样，邀请它与我一起回忆那些秘密的欢愉。

我希望我的生命终止于对蹄髈的回忆，不管届时母亲与姑妈的亡魂如何瞪视，我坚持用一瓶高粱酒炖它，炒一把大蒜，并且发狂地散下整株新鲜芫荽与骄傲的肉桂叶，犹似我那毫无章法且不愿被宰割的人生。

（**史东彬**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胭脂盆地》一书，**张　骏**图）

不及待地要开始新的烹饪之旅。

一个人经营一家餐馆，似乎没有想象中艰难。没有员工和工资，也就不用会计；没有什么食材需要采购，也就不需要保管员。菜都在地里，客人又多，基本没有存货压力、资金周转这类问题。戴蒙想了想说：“我们最大的风险，就是只有我一个干活的。”

（**风吹麦浪**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4年第8期）

◉复活　〔俄〕列夫·托尔斯泰

尽管好几十万人聚居在一小块地方，竭力把土地糟蹋得面目全非；尽管他们肆意把石头砸进地里，不让花草树木生长；尽管他们除尽刚出土的小草，把煤炭和石油烧得烟雾腾腾；尽管他们滥伐树木，驱逐鸟兽，在城市里，春天毕竟还是春天。

（**本　兮**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复活》一书）



水的命运就是人的命运

◉〔美〕查尔斯·费什曼 著　◎王小龙 袁陇珍 译

刚刚过去的“世界水日”提醒我们，世界已步入高风险的用水时代。过去100年，全球人口增长了4倍，用水量却增长了7倍。我国600多个城市中，400多个城市缺水，100多个城市严重缺水。我们亟须重新思考水的重要性，因为水的命运就是人的命运。

水的复仇

也许，没有什么能更好地象征用水的黄金时代，象征那种因水量充裕滋生出的无所顾忌甚至恣意用水的态度。因此，我们不遗余力地斥巨资寻找供给城市的水源，筑水坝、修水库、挖蓄水池、建污水处理厂，接着再抽水供用户使用，结果却在人们用水前，让水白白流掉。

至少，在发达国家，20世纪的标志之一是人们渐渐不再把水当回事。我们的用水充裕，远甚于以往，我们依赖水，却对水不屑一顾，而且人们不假思索地想用就用，根本不会反思。

曾经，我们为水立碑以表纪念，甚至建寺庙对水顶礼膜拜。可如今，水已淡出民间的隆重庆典，虽然参观古老渡槽的游客络绎不绝，但他们根本不会意识到自己改变了水，或者如何改变了水。

对人类的大半历史而言，在大多数情况下，取水构成了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同时，人类对水也谨小慎微，因为水常常令人患病。

100年前，正值微生物学发展的萌芽之际，发生了两件大事：一是，城市开始积极致力于将淡水供给与污水排放分离，但是进度却缓慢得惊人；二是，供水部门发现基本的砂滤器和氯化处理能净化水，还能消毒，但仍然不能确保水质安全。

1905年—1915年的10年间，随着全美几十个供水公司配置了过滤器和氯化设备，美国经历了一次一劳永逸的深入改善人类生活的用水革命。1900年—1940年，全美的人口死亡率下降了40%。

20世纪，随着大多数美国人用水的日益方便，洁净的城市供水系统促进了城市的发展，也鼓励了“自来水管”的扩张。

然而，数据让人触目惊心。1955年，据美国地质勘探局公布的用水调查报告显示，家里没有自来水的美国农民家庭人均日用水量为10加仑。今天，美国家庭人均日用水量为100加仑。我们对水不加珍惜和重视，在某种意义上是我们身在福中不知福。

水太寻常了，我们不把水当回事，所以才不珍惜水。



家用10加仑自来水平均才收3美分，这个水量相当于74瓶半升装的瓶装水总量。我们乐意去便利店花3000倍的大价钱买瓶装水，可是，当每月的水费从

30美元涨到34美元时，用户们的反应却很强烈，似乎他们迫不得已要在药费和水费之间抉择。是啊，我们甘愿掏冤枉钱去买加工过的自来水，仅仅为了喝瓶装水所烘托出的氛围，却丝毫不对将水运到家中花费的气力而心存感激。

我们对水如何进入日常生活的生产过程，以及制造它们所需的用水量视而不见。

我们对拥有水和掌控水同样无动于衷，比如，在一些地方，人们无法利用落在屋檐上或流到院子里的雨水。

目前，水的难题大多依然不为人所关注。每天，我们用完水后，就不会想到它，因此我们对水的未来也视而不见。

甚至，人对于水的感情已然被湮没、掩盖，因为水轻而易举地出入我们的生活。我们根本不知道每天浪费的水量，因此，也完全不在乎日常用水习惯对供水产生的影响。

然而，水的黄金时代很快就接近尾声了。过去我们习惯性地认为，水原本就富足、安全且廉价，而且应该如此，还会长期如此。我们现在不免会感到震惊。

在全美乃至整个世界，我们已经身陷用水危机。虽然专家们已意识到（天气频道专设了用来报道干旱的鲜亮的橙色标识），但是即使在有严重用水问题的地区，大多数人似乎仍没回过神来。

我们即将踏入用水短缺的新时代。不仅在诸如美国西南部地区和中东部地区那些历来干旱或缺水的地方，而且在我们认为水资源富足的亚特兰大和墨尔本也是如此。而我们误以为水应该具备的三个特点——充裕、廉价、安全——将在今后几十年里有所缺失。也许，我们所用的水会充裕、廉价，可它是“循环用水”，只可以用于浇灌草坪或洗车，不适于饮用；我们当然能喝上安全、放心的饮用水，而且水量很充足，但它绝不廉价。

新一轮的水荒将再次改变我们的生活、工作和娱乐方式，还会重塑我们对水的认识。我们可能会直接从水的黄金时代落入水的复仇深渊。

水，被掩盖的经济价值

节约用水的意义重大，商业觉醒的重要性大于用水政策，也大于公众的节水意识。

澳大利亚清洗肮脏羊毛的米歇尔公司、拉斯韦加斯的米高梅度假集团、在爱尔兰和以色列制造芯片的IBM公司，还有向全球销售饮料的可口可乐公司——当这四家产品各异、性质完全不同、地理位置迥异、从事不同行业的公司达成共识时，人与水的关系应该做出根本性的改变。他们不仅意见一致，也改变了用水方式，这种转变发人深省。

水既平常得令人轻视，又能够大有作为，本身就是商机。

没有人比沃伦·巴菲特更能审时度势，他意识到，水的前景在发生巨变。

2009年，股神巴菲特的公司——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成为纳尔科公司最大的股东。纳尔科是负责供水和处理污水，并生产供水设备的公司，目前拥有1.2万名员工，收益达40亿美元，但并没有多大知名度。

游轮简直是令人心驰神往的用水实验室，因为它漂浮在一望无垠的海上，供水务必要充足。每冲一次马桶，每喝一杯咖啡，每洗一次澡，甚至连冻一块冰所用的水都得订购、报账。没有什么能比船上令人垂涎欲滴的自助餐更吸引人，每天供应时长达14个小时。可是，谁会了解，游轮上的自助餐，实际天天需要用数吨冰块保鲜。为造冰块，游轮上必须生产水或载着水，制冰员还得不停制冰，而融化的冰水必须排入游轮的污水处理系统，水经处理净化后最终引回大海。

2008年，皇家加勒比游轮公司下属的精致游轮公司餐饮部副总裁雅克·范·施塔登向公司建议，用冰凉的河石代替为自助餐保鲜的冰块。除了省水，河石更美观。这个创意的确很前卫，很有品位。

精致游轮餐饮部主管斯科特·斯滕罗德说：“当雅克和我商量时，我们就知道这会节约许多能源。我们当即在一艘游轮上试行，而且顿时发现，河石的保鲜能力不比冰块逊色，还更受欢迎，因为看着很养眼。”

现在，精致游轮公司旗下的9艘巨型游轮上的自助餐台上，河石已取代了冰块。

每艘游轮上备有两套重达1500磅的河石，一套用标准的洗碗机洗净后接受冷处理，而另一套摆在自助餐台上供食物保鲜。

与水相比，石头更易于净化。

以前，精致公司的每艘游轮每天要制造7500磅重的冰块方够维持一个自助餐台。所以，9艘游轮，每艘每年可以节约270万磅的冰，而制这些冰要耗用33万加仑水。

这一灵感，既降低了成本，同时又保护了环境，还提升了公司全力打造的乘船体验。

别欣赏让你摔倒的那个坑

◉黄永玉

人家问我为什么有那么多同班同学，初中三年总共六学期，我留了五次级，一百五十个老同学总是有的。几十年后，回到厦门，集美的老同学聚在一起，有时也开玩笑地帮我列举老同学的名字，现在在哪里，当什么大医师、院长、教授、将领……各类专家。

“书读成这副样子！留这么多级！你每回还有脸借这么多书，不觉得羞耻？”这是管图书出纳的婶娘骂我的话。

有时她干脆就说：“不准借！”

那些数、理、化、英文课本让我烦！不借书给我也让我烦！“有没有脸借书”这句话我至今仍觉得好笑，借书还要脸吗？

我的第一篇文学“著作”是七十年前四五岁时写在故乡老家新房子的窗板上的，全文是：“我们在家里，大家都有事做。”旁边还画了几个京剧脸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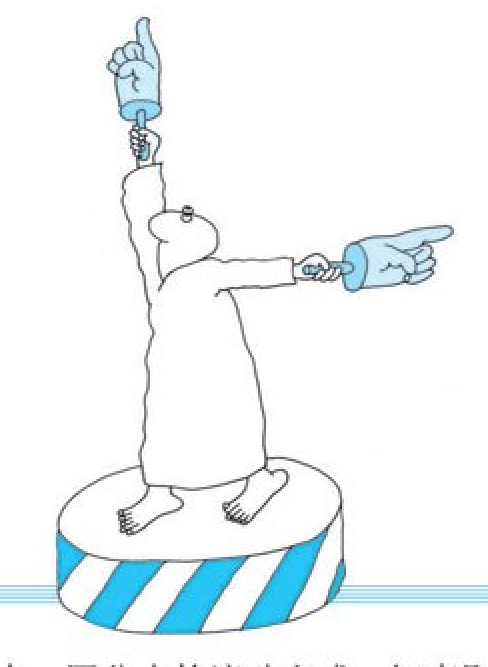
“稿费”很丰厚，挨了一顿痛打。

世上多的是这号人：放下前头的好景致不看，干脆转过身来，一肚子气，总认为过去的都好，如此耽误时光，空耗了力气，靠回忆过日子，苦瓜当饭，黄连煮汤，以为是天下第一味道。

几十年过去了，年轻时代那些漂亮的女孩子都已成为漂亮的外婆和祖母。我希望大家都不要难过，人生就是按照诗的安排过下来的。

我的经验是，碰到任何困难都要赶快往前走，不要欣赏让你摔倒的那个坑。

（李中一摘自新星出版社《永玉六记·珍藏版》一书，宋德禄图）



“我们能够在每艘游轮上，完全关掉一台制冰机。”斯滕罗德激动地说。这不仅节约了燃料，也减少了重工业污染物的排放。看看，细节真不可小觑。

以石代冰的创意还准确地定位了全新的用水文化所要求的理念。它不仅包括我们应如何节约用水，还包括应将水用在何处。

位于美国佛蒙特州伯灵顿市的IBM公司的芯片厂，需要超纯水才能生产出半导体，所以，员工对用水情况了如指掌。

超纯水不适合饮用，需要在芯片厂内再设独立水厂，才能生产这种纯度很高的水。而负责净化水的员工，必须一直实时测量水的80个指标。

除了超纯水系统，伯灵顿水厂也研发了一种监测并收集有关水的数据的系统，与人的神经系统类似。该厂的水泵、水槽和水管都用线连接着5000个电子传感器，每个传感器每秒会收集一个数据点。伯灵顿水厂每一个监测水的员工，每天要收集关于本厂用水情况的4亿个数据点。

伯灵顿水厂仅一天就需320万加仑水，每月光水费就得交10万美元。这还不算大开支。水厂的工人还要把普通的城市用水处理为各种产品——该厂生产9种专用水。

水至为重要，虽然它似乎和工厂生产的最终产品——电脑芯片——毫不相干，可它确实具备竞争实力。正是想尽办法，考虑了昂贵的水的成本，才使得IBM在商战中一直立于不败之地。

其实，这正是IBM伯灵顿水厂给我们上的第一课。水厂从收集的关于水的数十亿零碎数据中，区分水的流动方式，细查别人无法利用的废弃能源。

简而言之，IBM希望开创美其名曰的“智能水”时代。它已用5000个传感器和4亿个数据点创造了奇迹：智能水。这不仅使节约用水的理念得到广泛推广，还让人了解水固有的诸多性质，并充分利用各种性质。

2009年3月，IBM正式宣布成立水资源与环境部门，还列出许多试点客户和项目，包括监测爱尔兰戈尔韦湾和纽约哈德逊河的传感器系统，还签署了一项为马耳他建造“对接”智能水设备的合同。公司宣称，智能水的市场开发，每年要花费150亿至200亿美元。

（祝　君摘自中信出版社《大水荒：水资源大战与动荡未来》一书，黎　青图）

女为用人者容。

——2014年，全国高校毕业人数增至727万，就业形势依然严峻。面对压力，不少求职者在毕业前突击整容美体，在简历照片和个人形象上投资，以便改头换面增加求职机会

现在3000块你就想请一个民工？别开玩笑了，3000块你只能请一个大学生！

——不是迷思，是大学教育与职业教育的倒挂

我们不生产论文，我们只是中国知网的搬运工。

——某高校一老师被指从讲师一路抄袭到教授

2014年毕业生平均月薪3945元，你拖后腿了吗？

——调查显示，2014届毕业生期望月薪均值4357元，实际签约月薪为3945元。在应届毕业生最不愿意从事的岗位中，位居前三的分别为客服、销售、生产加工

有了房子之后，你就不能随时想走就走了。你就会被冻住，固定在一个地方无法动弹。这对创新很不好。

——年逾八旬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埃德蒙德·菲尔普斯表示，自己现在仍是一名“租房客”，从未考虑过购置房产，他一直对那些花大半辈子积蓄或从亲人处举债买房的做法无法理解

你为什么穷？你不是天天上班吗？你懒吗？

——最近，学区房价格再次“逆天”，北京西城区实验二小附近学区房30万一平方米，两天内脱销。某科学院副研究员的儿子问：“某小朋友要上某小学，为什么我不能上？”老爸：“穷，买不起那儿的房子。”儿子这样反问



在世界大部分国家，经济增长的好处只被一小部分人分享。

——语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克里斯蒂娜·拉加德。她认为，收入分配不公已严重威胁世界经济的发展

6分半。

——你是屏奴吗？2013年全球共有18.3亿部智能手机，每位手机用户平均每天查看150次手机。换言之，除了休息时间外，每人平均每6分半钟查看一次手机

为什么说“女人永远是对的”？按照达尔文进化论解释：一种人认为女人永远是对的，另一种人不这么认为。后来没有女人愿意嫁给第二种人，于是他们灭绝了。

——趣说男女

人常想病时，则尘心便减；人常想死时，则道念自生。

——明代陈继儒《小窗幽记》

这是一个奴隶的时代，我们一不小心就成了金钱的奴隶，工作的奴隶，爱情的奴隶，孩子的奴隶。

——漫画家朱德庸

我既不代表谁，也不推广谁，就做一家店而已。

——北京国贸环球金融中心的地下室，一层之隔，上面是高级白领出入的外资银行，下面是北大硕士、90后的张天一开的仅有14个座位的米粉店。张天一说，给群体贴标签是很傻的事情

一、黎明即起，吃白粥一碗，不用粥菜；二、饭后散步，以千步为率；三、默坐有定时，日于散学后静坐片刻；四、遇事勿恼怒；五、睡后勿思想。

——郑板桥养生之道

18岁以下的儿童，不论其年龄还是性别，都有义务参与包括照顾家庭和做家务在内的一切家庭劳动。

——日前，西班牙国会通过了一项法律草案，规定儿童在家必须做家务

下嫁不如不嫁。

——部分白领骨干精英的婚姻观

（苏童、汪杰、余长生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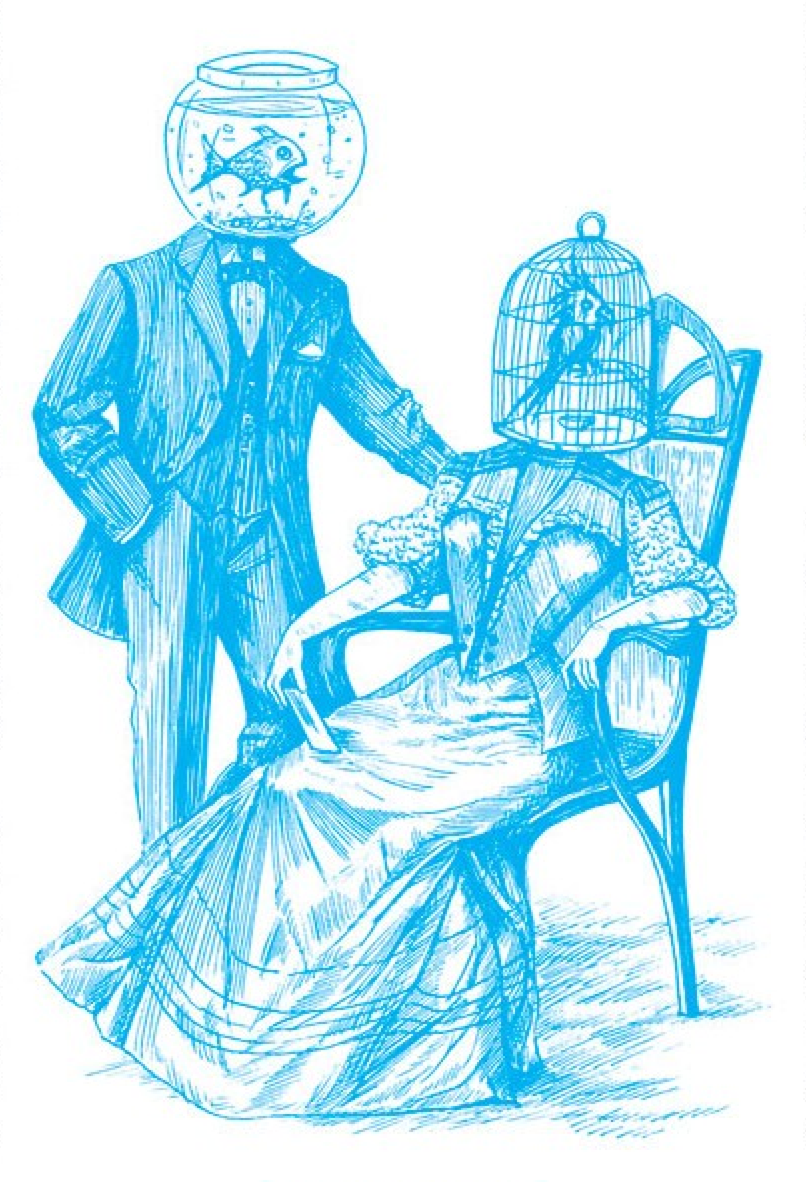
婚姻的大敌

◉柏　杨

我们不能把“我爱你”当作油腔滑调之词。妻子们常理直气壮地曰：“我嫁给他不就是说明了一切乎？”没有人否认这种说明，但如果能再缠绵地把那份深情表达出来，似乎就更臻仙境。父母对子女乃先天的爱，为孩子送掉老命都干，可是你不妨到街头巷尾瞧瞧，那股肉麻劲就够你抽筋的。做母亲的把婴儿搂在怀里，又扭又晃，又叫又嚷，曰“妈妈愿为你死”，曰“看你的小脸蛋多乖”，曰“你是我的小火炉”。呜呼，叫作丈夫的在一旁看了，和婴儿的际遇一比较，想想自己可怜的身世，真要怀疑他的太太，对丈夫为啥那么含蓄，对孩子为啥那么热情。

然而这并不是说在家里开了廉价的爱情市场，只要付出“我爱你”三个字，就可得到一切。千万种风情只不过是一种润滑剂，没有这种润滑剂，再大的机器齿轮转动久了，都会发生摩擦，冒烟起火，搞得铁也软矣，钢也熔矣，一败涂地，不可收拾。不过如仅仅靠着润滑剂，而没有动力，那润滑剂便不值个屁。任何情趣都不是廉价的，你抱一下妓女曰“我爱你”，付出的代价是一两百元；你抱着妻子曰“我爱你”，付出的将是你的终身。

恋爱生活是多姿多彩的，尤其是当一个女孩子进入恋爱之年，简直是妙不可言。你走路，有人前呼后拥；你一龇牙，有人睡不着觉；你说你眉毛痛，马上有七八个医生匍匐而至；你一不小心哼唧一声，就有人满脸忠贞之相，嘘寒问暖。男孩子精彩的程度也差不多，看着眼前那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儿，魂都要飞，隔着五里路他都听得见她的咳嗽声——他把这种现象叫心心相印。可是一旦结婚，大局已定，生活就开始平淡，由平淡而进一步地俗不可耐，她看他没啥了不起，他看她也没啥了不起。十年之后，她不要说咳嗽没有人理，便是腰痛得“哎哟哎哟”，做丈夫的都不在乎。



这种刻板而平庸的生活，乃是爱情生活和婚姻生活的大敌，克服它，需要在每一个细小的地方都提高警觉。咦，于是我忽然想起女人的内裤。有些妻子不但对自己外面穿的衣服不注意，对自己贴身的衣服也不讲究。迄今为止，仍有些女人穿着18世纪那种古老的长到膝盖的内裤，更有些女人的三角裤脏而且破。呜呼，她以为那玩意儿没人看见，没啥关系，却不知看见那玩意儿的人，一旦作呕，便要砸锅，固严重得很。

财富固然是婚姻的基础，一有变动，就生危险，前不言及之乎，“富易妻”“阔易夫”，事情发生前，谁都不相信（连当事人自己都不相信）；事情发生后，谁都挡不住，钱似乎是重要的东西。但事实上并不尽然，衣饰容貌同样也是爱情的基础，一有变动，立生危险。美色似乎也是重要的东西，不漂亮的女人只好上吊矣。但事实上也不尽然，男女间的事如果真的如此简单，这社会早就跟现在不一样了。

我们说过，家庭是一个只讲爱情而不十分讲道理的地方，一定要把权利义务、是非曲直搞得明明白白，那只有天天吵架打架。但有一点是存在的，它和“财富”“漂亮”鼎足而立，甚至有的时候还可以代替，盖夫妻子女间固可不讲“道理”，却不能没有“尊敬”。有一对结婚六十年的夫妇，大张筵席，庆祝他们的钻石婚，席间有记者问老太婆：“你们婚



照例是一壶普洱 ◉艾小羊

在我咖啡馆里喝普洱茶的这对男女，每周来一到两次，至少在前五周，我无法判断他们的关系。

如果说是情侣，他们似乎并不需要情侣所必需的私密氛围，即使店里人多，也毫不在意，大大咧咧地在一张喧嚣的桌子旁坐下，一壶普洱，加一两份点心，你一杯我一杯。当普洱茶冲出的颜色变成浅棕色，点心盘子也见了底，两人便轮流去一趟洗手间，然后心满意足地走了。但若说他们是夫妻，则更不令人信服。店里偶尔也会有夫妻两人来坐坐的情况，却基本上是女人硬拖着男人，男人一脸的不情愿，坐下后，两人各自玩手机，或者女人与我们聊天，男人百无聊赖，来过一次后，绝不会有第二次。

他们光顾的第六个星期，已是晚上十一点。女人等在外面，男人一个人进来，披一身匆匆忙忙的夜色，问几点打烊。当得知我们的关门时间可以因为客人而略有松动时，他回头向女人招了招手。

两人坐下，照例是一壶普洱，加两块点心。我随口对女人说："这么晚啊？"她有点不好意思地笑笑，用手轻拂了一下长发，说："没办法，孩子刚睡着，我们偷偷跑出来玩。"说完看了一眼男人，男人用大手摸了一下自己的光头，露出几分无奈。

他们之间的话不多，太太爱吃甜点，丈夫不怎么吃，只一杯接一杯地喝茶。他们从不玩手机，我甚至怀疑他们住在附近，从家里出来时，根本没有携带任何电子产品。大多数时候，他们对这个环境有着各取所需的态度。

"今天的蛋糕不错，要不要尝一口？"

丈夫便张嘴尝一口。

"听这首歌，小红莓乐队。"

太太便作竖起耳朵状，安静地听一会儿音乐。

店里每一个人都喜欢他们，没结婚的小服务员开始从他们身上憧憬自己的婚姻生活。在视婚姻越来越像汪洋中的一条船的年代，能让年轻人憧憬婚姻生活的东西已经很少了。

因此，当女人忽然一个人出现，大家有一种说不出的难受与担忧。服务员年纪小，憋不住，端茶给她时，小心翼翼地问："吵架了？"女子抬起头，一脸错愕，忽然明白过来，便笑起来。

"哎呀，真不好意思，让你们费心。他出差了。"她边笑边说。

众人听罢，便像被解冻的鱼儿一样，又欢快地游动起来。

婚姻中的美好如此脆弱，不由得使人对它抱着盲目的向往与崇拜，幸运的是，世间总会有一些人、物或者景色，拼命地绽放它们最美好的那一面，以成全路人的信任与向往。

（**路　凌**摘自《中国青年报》2014年4月15日，**小黑孩**图）

姻如此美满，不知六十年间，是否也有吵架之时？"老太婆吃惊曰："吵架？有时真想谋杀！"但再大的恨都有回心转意的一天，可是一旦变成了轻视，爱便夹尾而逃。《笑林广记》上有一则故事，某巨公有一妻一妾，高楼大厦，仆从如云。夜出早归，为国家办事，俨然忠臣孝子。可是日子一久，太太起了疑心，那时既没有干报馆的行业，他搞些啥名堂乎？于是有那么一天，太太扮成县太爷，追踪而往，见她那伟大的丈夫刚从一家富宅中偷了一包东西，从狗洞中爬出，乃把他捉住，结结实实地打了一顿板子。该夫不知事败，仍昂然而归。我想用不着再打听，他的幸福生活恐怕要隆重结束。这不是说他不应做小偷，而是他已被自己的妻子轻视。

男女之间，获得爱易，获得敬难。夫妻间如果仅仅有爱而无敬，那种爱再浓都没有用，都有变淡、变无的一天。崇拜和轻视只隔一张薄纸，一旦瞧之不起，便也爱之不起。

（**子　星**摘自梦远书城《婚恋物语》一书，〔比利时〕**特里凡**图）

文明的尴

◉吴若增



说是文明的尴尬，

气，其实应该说是文明的缺失。

那一天，我坐火车从北京回天津。火车的车厢是封闭式有空调的，在那种车厢里是不准吸烟的。这一点，没人不懂。然而，坐在我前面几排的两个30来岁的小伙子，竟拿出了烟，点着，旁若无人地吸了起来。

对此，旁观的国人有的视若无睹，有的微蹙眉头，却无人干涉。我呢，只是条件反射式地摸了摸衣兜里的烟，但想了想，没有拿出来。恰在这时，一个金发碧眼的也是30来岁的老外从座位上站起来走了过去，用相当熟练的汉语对那两个小伙子说："这里不准吸烟！"

老外说这话时，脸色是严肃的，严肃中透着理直气壮，且他又是个外国人，那样子就显得有点傲慢。自然，他相信他是真理在握，因此他准以为下面的情景，一定是两个小伙子连说"对不起，对不起"，接着就掐灭了烟吧。没想到，他错了，那两个小伙子听了他的话后，"腾"地站了起来，四目圆睁，狠狠地盯住了他。老外一看不妙，自嘲地耸了耸肩，摊了摊手，咧了咧嘴，绅士碰到无赖——有理说不清似的，转身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

也许那个老外以为他管不了就不管了，也就罢了。没想到，他又错了。他刚刚回到座位上，那两个小伙子就跟了过来，一个站到他的座位旁边堵住他，另一个则坐在他对面的空座上。接着人们看到：两人狠狠地吸足了一口烟，然后分别冲着老外那张白里透红的脸，近距离地、准确地、一点儿都不剩地喷了过去……

天哪，这也太过分了吧！稍微有点儿血性的男人都不能容忍了！

然而，出乎我的意料，老外竟然好似懂得"好汉不吃眼前亏"的中国古训，忍了。

忍了？忍了多没劲。于是，两人又吸了一口烟，又一次喷了过去……

天哪！

让我想象不到的是，面对这样的侮辱，那个老外居然一忍到底，这回竟然连肩都没耸，手都没摊，嘴都没咧，只是默默地站了起来，一声不吭地走开了，脸上既没有蔑视，也没有恼怒。有的，只是无奈——可能还有恐惧。

再说一件事。有一回，一位朋友到我家来，看到我家阳台空荡荡的，就说他家里有一个闲置的书柜正好可以放在我家阳台的一角，藏书也行，存储杂物也行，干脆送给我吧。过了一些天，我到他家去时，看见了那个书柜，质量不错，量了量长宽，正好。我说那我就要了。

朋友说："等哪天我借辆车给你送去吧。"我说："行。"等我走出他家时，发现一辆三轮车正从面前经过。我灵机一动，对骑着那辆三轮车收破烂的小伙子说："你先别收破烂了，你给我拉一趟书柜吧，我给你10块钱。"小伙子听了很高兴——这样的机会可不多。

回来的路上，我骑着自行车，小伙子骑着三轮车，边走边



少安毋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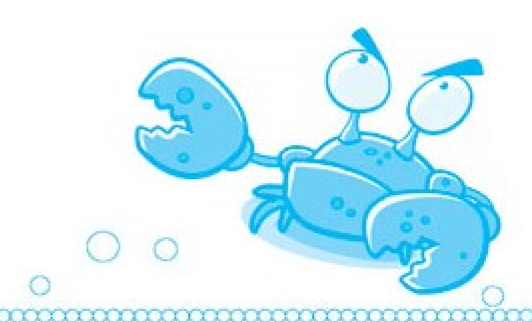
◉王鼎钧

嫉妒中无品德，愤怒中无智慧。

夜静，露湿，土松，螃蟹纷纷走出洞穴之外，呼吸新鲜空气。

一群捉蟹的孩子来了，他们蹑手蹑脚，提着马灯，火焰微弱，还罩在一层黑色的布套里。所以，螃蟹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依然徜徉自如。

孩子们突然拿开布套，拧亮灯火，满地螃蟹都暴露在危险里了，它们慌乱地挥动大钳，寻找自己栖身的地下室，慌不择路，满地乱滚。顽皮的孩子只是用灯光追赶它们、逼迫它们、扰乱它们，任凭它们往洞里钻，他们微笑着在洞外等待。不久，那些螃蟹又从洞里一只一只退出来了——是一双一双退出来了，两只螃蟹在一起扭打，你钳住了我，我夹住了你。它们在慌乱中躲进别人的洞里，其中一只又非将另外一只驱出洞外不可。于是在洞内展开有你无我的内讧，到洞外继续作不共戴天的搏斗，扭成一团，谁也不肯放开。对那灯火，那捉螃蟹人的手，都索性置之不顾。结局是，捉螃蟹的孩子把它们一只一只，不，一对一对丢进篓子里，满载而归。



灾难当头，为什么不互相容忍片刻呢？古人对螃蟹的评语是“躁”，你看，真是不错。

（睿　雪摘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我们现代人》一书）

谈。主要是我问：老家是哪里的呀，那里的生活怎么样呀，你出来多久了呀，在天津都干了些什么呀，晚上住在哪呀，捡破烂儿一天能卖多少钱呀……他的回答，令我感到他生活的艰难，不禁使我对他产生了许多同情。此外，他那老实巴交的样子，也使我对他产生了许多好感和信赖。

没走多少路，就到了我家。小伙子帮我把书柜抬进了家。我拿出20块钱给他，说：“我就不下楼了，你下去把那两块玻璃给我拿上来吧。”小伙子看了看20块钱，愣怔了一下，没说什么就把钱揣进了衣兜，随后就下楼拿那两块玻璃去了。

然而，等我在阳台上把书柜稳稳地摆好，小伙子却还没有上来。我把头伸到窗外一看——哪里还有那个小伙子的影子？

天哪，这叫什么人哪？那两块玻璃是书柜上的门，刚才上楼时，害怕不小心碰碎了，我才临时卸下来放在三轮车上的。离了这个书柜，那两块玻璃门就毫无用处，可他却要拿走它们！而且，我对他也算不错啊！

这样的事情，在我们的生活中可是太多太多了。

现在的人们，经常谈到文明缺失的问题，理论界更是为此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探讨。我以为具体到每一个人来说，自是有其特定的原因与经历；但从全社会来说，上溯到20世纪60年代，人们开始热衷于阶级斗争起，我们的文明即出现了缺失。

我想起了自己经历过的一件事。

1963年的秋天，我考进了南开大学。有一天，我带几位女同学参观我的宿舍。进门时，我下意识地抢先一步推开了宿舍的门，回头又作了一个请进的手势。随后，几位女同学便走进了宿舍。

在我，这一切都很正常也很自然，我甚至都没有意识到别的什么。意外的是，我的那两个邀请动作却被一些同学所嘲笑。他们说那是资产阶级的腐朽作风。他们还说只凭这一个动作，就可以看出我的资产阶级思想与资产阶级世界观有多么严重。于是，从那以后，我就“改邪归正”了。

21年后的1984年冬天，上海一位女作家到天津来看我。把她领到我单位楼前大门时，我掀开厚厚的棉门帘子就走了进去，可她好半天也没有跟进来。我很奇怪，走出去一看，她正站在门外流泪。

怎么回事？

“你……你……你怎么掀开门帘，就……就自己走了进去？”她哭着指责我。

原来，她以为我会掀开门帘，请她先进，然后我再进去。她没有想到我竟会自顾自地走了进去，结果，就在她紧跟着我往里走的时候，那厚厚的棉门帘却猛地砸了下来，击中了她那娇嫩的资产阶级的鼻子。

（林冬冬摘自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在思想的云上行走》一书，邝　飚图）



和他一起成长

◉肖磊冰

我们写邮件好吗

2004年，德国，克伦贝格小镇。“是归家的时候了。”龙应台拎着行李箱立在一栋别墅前。不变的小镇景色、不变的大门和草坪，让她在按响门铃的一刹那感觉仿佛回到了4年前。似乎下一刻，两个鬈头发、胖嘟嘟像小熊一样可爱的儿子就会喊着妈妈，扑到她的怀里。可时光真的不曾改变一切吗？

4年前，龙应台受马英九的邀请回到台北工作，将当时14岁的大儿子安德烈和10岁的小儿子菲利普留在了克伦贝格小镇。离开两个可爱的孩子，让身为母亲的龙应台非常思念。

在离开德国的那些日子里，龙应台经历了离婚和丧父的双重打击，孩子成了她温暖的寄托。她每天都要给孩子们打电话询问他们的情况，可是渐渐地，她感到逐渐长大的大儿子安德烈开始对她的关心有了奇怪的反应。他接电话的时候不再像以前一样甜甜地喊着妈妈，而是越来越不耐烦。敏感的龙应台发现了儿子的变化，有些不知所措的她开始更加频繁地联系儿子，甚至会在一天里发几十条短信。直到有一天，龙应台突然收到儿子的短信：“你喝牛奶了没有？你刷牙了没有？你今天功课怎么样？”在那一刻，龙应台感到了这是对她强烈的不满和抗议，儿子似乎已经离自己愈来愈远了。于是在第一个任期结束后，她谢绝了马英九的挽留，拎着行李回到德国，准备按照离婚协议带小儿子一起生活。

当门被打开，龙应台看到了自己的大儿子安德烈站在面前，他已经是一个184厘米高的18岁青年了。龙应台放下行李想去抱儿子，却吃惊地发现儿子后退了几步，躲开了她的拥抱。“妈，我已经18岁了，你还抱我的话很奇怪的。”挨了当头一棒的龙应台在迷糊中被孩子接进了房间。



龙应台和安德烈

晚餐的时候，龙应台看着大儿子棱角分明的脸庞，已然没了她记忆中圆嘟嘟的婴儿肥。他的眼神也变得宁静深沉，端着红酒杯坐在桌子远远的那一端。哦！他已经18岁了，是一个有了驾照、能够出入酒吧的成年人了。龙应台还是不适应这种变化。饭后，她接近大儿子想和他聊天，安德烈却奇怪地看着她问：“谈什么？”“我可爱的安安哪里去了？那个让我拥抱、让我亲吻、让我牵手、让我牵肠挂肚、头发有点儿汗味的小男孩，哪里去了？”龙应台已经在哀求儿子了。“我不是你可爱的安安了，我是我。”安德烈摆出很酷的表情，却全然没在意母亲的尴尬。

其后的几天，龙应台发现两个儿子都和她交流很少，孩子们似乎更愿意把自己的时间交给朋友。在和母亲对坐的时候，他们也是盯着手机忙着和别人聊天。龙应台多次试图和儿子聊天，却悲哀地发现这两个长大的儿子已经变成了她不认识的人。他们在想什么？他们喜欢什么，讨厌什么？龙应台一无所知，不管她多热情地挑起话题，结局都会归于尴尬的沉默。

“我失去了小男孩安安没有关系，但是我可以认识成熟的安德烈，我要认识这个人，我要认识这个18岁的青年。”龙应台暗自发誓要扭转这种局面，她不想让不和她一起生活的大儿子彻底离开自己的世界。于是她问大儿子要不要和她共写一个专栏，用邮件的方式。出乎她的预料，安德烈居然很痛快地答应了。“真的吗？你知道不是闹着玩的，截稿期到了，天打雷劈都得写好。”龙应台生怕儿子还不理解写专栏意味着什么。“好了妈妈，你很烦！我写专栏，你不能再老打电话给我了！”虽然儿子的话还是很伤人，龙应台这次却很高兴，她只有一个想法：“通过这个方式，我或许可以进入一个18岁的青年的世界。”

挫败了作家的邮件

2004年，10月，香港。

看着小儿子菲利普已经熟睡，龙应台轻轻关上卧室的门坐到了电脑前。几个月前，龙应台决定来香港做客座教授。小儿子菲利普和她一起来香港，这让龙应台很高兴。一段时间的相处，让两个人从开始的无话可说变得无话不聊，学校生活、价值观、世界观……话题似乎无穷无尽。“虽然他很小，我们却像两个时代的知识分子在交谈。”龙应台为重新走进小儿子的心灵世界感到很高兴，他们一起逛街，一起买菜，幸福地享受着平静的生活。但是在几千公里之外，还有一个人让她牵挂着，那就是大儿子安德烈。不过现在她和安德烈也已经有了新的沟通方式——那个母子共同写的通信专栏。但是安德烈的邮件已经晚了好几天还没来，她很担心，可是又不能违背自己不打电话骚扰他的承诺。这让龙应台心神不宁，每天都神经质地检查好几遍收件箱，生怕错过了儿子的邮件。还好，今天一打开电脑，就看到了收件箱里有新邮件的提示。点开一看，正是安德烈的邮件。

“信迟了，因为我和朋友们去旅行了3个礼拜。别抱怨，儿子18岁了还愿意跟你写信，你也应该够得意了，尤其是你知道我从小就懒散。就跟你报告一下我的生活内容吧，也免得你老觉得不知道我怎么过日子。”看了信的开头，龙应台松了一口气，随即又暗骂这小子太不懂事，让自己担心。但接下来，信的内容却让她乱了方寸：“我们去了地中海的马耳他岛和巴塞罗那，但我真告诉你我们干了什么吗？你身为母亲，是不是能理解、接受18岁欧洲青年的生活方式？能，我就老老实实地告诉你：没错，在黄金岁月里，我们的生活信条就是俗语所说的，性、药、摇滚乐……在匮乏的年代里成长，你的青少年时期是怎么回事？”

这小子！无视其他内容的龙应台飞快地在键盘上敲着字，回了一封他们开始通信以来最短的信：“请你告诉我，你信中所说的‘性、药、摇滚乐’是现实描述还是抽象隐喻？尽速回信。”在胡思乱想的不眠之夜后，龙应台收到了儿子充满嘲讽意味的回信：“能不能拜托拜托你，不要只跟我谈知识分子的大问题？生活里还有最凡俗的快乐，性、药、摇滚乐当然是一个隐喻。我想表达的是，生活中有很多种乐趣，所谓‘药’，可以是酒精，也可以是足球或者任何让你全心投入、尽情燃烧的东西。”

在强烈的轻松感中，龙应台忽略了儿子很不友善的语气。然后她讲了自己年轻时如何逃课，如何在美国被一个从德国来的小伙子所吸引，生下了两个可爱的儿子，如何在困惑中寻找快乐的意义，希望儿子能从她的故事里找到生活的意义。

不过儿子的回信又打击了她：“我觉得你呀，过度紧张。你自己也知道其实你有问题，不懂得玩，不懂得享受人生。就拿我们的通信来说吧。两个礼拜前你就开始‘写了没有？’不停地问。老天，我知道今天是截稿日，那么我就今天坐下来写，但我是一边听音乐，一边和朋友聊MSN，一边写信给老妈。我要我写的过程本身是个好玩的、愉快的过程，而不是工作压力。你呢，足足烦了我两个礼拜。”

在教育了老妈紧张的情绪之后，安德烈又写了一堆关于摇滚乐和嘻哈的历史，然后得意地说：“你听不懂我的意思，对不对？哈，我们的代沟就在这里。我上面所说的内容，没有一句是我的朋友听不懂的，而且，我想要表达的是什么，根本不需要向他们解释。好，我要说的是，妈妈，我们这个年龄的人啊，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路，每个人都有不同的品位、不同的玩法，我们有自己评判对错的标准。”龙应台赶快恶补了一堆关于摇滚乐和嘻哈的知识，来越过儿子所说的代沟。

就是这样一封一封的邮件让龙应台产生了从来没有过的挫败感：“一个母亲，试着如何去跟一个成长中的儿子相处，去了解他这一代人。我边做边跌倒，边跌倒边做，这是一个饱受挫折的过程。”

看着孩子背影的母亲

2006年，香港。

凌晨3点，维多利亚湾的海风送来凉凉的大海气息。龙应台靠在阳台栏杆上，注视着来香港上大学的安德烈，此时他抽着烟坐在椅子上。两个人就这样默默地待着，只有间或传来的海浪声和一直不知在哪里的隐隐的虫鸣。龙应台压抑着想要拔出儿子嘴里的烟扔到大海里的冲动，告诫自己，他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了，要尊重他的选择。就在母亲的内心翻江倒海的时候，安德烈突然幽幽地说：“妈，你要清楚地接受一个事实，就是，你有一个极其平庸的儿子。”“你哪里‘平庸’了？”龙应台很吃惊，“‘平庸’是什么意思？”“我觉得我将来的事业一定比不上你，也比不上爸爸，你们俩都有博士学位。”安德烈说完站起来，熄灭了烟，“你会失望吗？”

当时龙应台怎么回答的，她已经记不清了。但是在给儿子的邮件中（即使两人一起生活了，邮件专栏还是在继续），她写道：“我最看重的，安德烈，不是你是否有成就，而是你是否快乐。在现代的生活架构里，什么样的工作可能带给你快乐？第一，它给你意义；第二，它给你时间。我们最终的负责对象，千山万水走到最后，还是‘自己’二字。因此，你当然更没有理由去跟你的上一代比，或者为了符合上一代对你的想象而活。同样的，抽烟不抽烟，你也得对自己去解释吧。”

就在那些一来一往的邮件中，龙应台开始慢慢进入了这个年轻人的世界：他会因为看到很多需要帮助的人在贫困中挣扎可自己还是会浪费和享受而反思迷茫；他会因为自己的混血儿身份而感到文化与身份归属的困惑；他会用满不在乎的语气来掩饰自己交换留学落榜的失落；他会对这个世界很多不公平的事情感到困惑与不安……而龙应台则通过回信，讲述自己如何区分积极道德和消极道德，如何在年轻时不断流浪的生活中寻找自己的归属感，如何理解理想主义的珍贵、脆弱和正义感在面对现实后的合理妥协……在开始了解安德烈之后，龙应台找到了自己教育孩子的模式。她不对儿子说应该去怎么做，而是将自己的感受和反应真实地讲述出来，让这个充满激情而又会迷茫的年轻人自己考虑去如何选择。

这样的沟通不仅仅让安德烈成长，也让龙应台有了更多对人生的感悟。有一次，儿子在邮件中说自己毕业要离开小镇，正在为失去朋友而不是离开父母而伤心。龙应台有些伤感：“你不用道歉，我明白我不是你最重要的一部分。那个阶段，早就过去了。父母，于一个20岁的人而言，恐怕就像一栋旧房子：你住在它里面，它为你遮风挡雨，给你温暖和安全，但是房子就是房子，你不会和房子去说话，去沟通，去体贴它、讨好它。我猜想要等足足20年以后，你才会回过头来，开始注视这座没有声音的老屋，发现它已残败衰弱，逐渐地走向人生的‘无’、宇宙的‘灭’。那时候，你才会回过头来深深地注视。所谓父母，就是那不断对着背影既欣喜又悲伤、想追回拥抱又不敢声张的人。”

即使面对这样的感伤，安德烈在回信中也还是会用玩世不恭的语气来嘲笑一下母亲，可是龙应台能感觉得到儿子在戏谑背后的改变。在龙应台将延续了3年的通信专栏集合成《亲爱的安德烈》一书时，这个别扭的年轻人在序言中写道：“那个老是往你床上爬的小孩，爱听鬼故事又怕鬼、怕闪电又不肯睡觉的小孩，一转眼变成一个可以理性思考、可以和你沟通对话的成人。写了3年以后，你的目的还是和开始时完全一样，为了了解你的成人儿子，但是我，随着时间推移，却变了。我是逐渐才明白你为什么要和我写这些信的，而且，写了一段时间以后，我发现自己其实还蛮乐在其中的，虽然我绝对不动声色。到后期，我才忽然察觉到，这件事有一个更重大的意义：我跟我的母亲，有了联结，而我同时意识到，这是大部分的人一生都不会得到的“份”，我却有了。它其实是我们最私己、最亲密、最真实的手印，记下了、刻下了我们3年的生活岁月，我们此生永远不会忘记的生活岁月。在这里，我最想说的是，谢谢你，谢谢你给了我这个‘份’，不是出书，而是和你有了联结的‘份’。”

尊重与沟通，这个最容易被养育的辛劳所掩盖的母亲最重要的工作，龙应台在不断的挫折与成长中做到了。就像龙应台自己所说的那样：“母亲，原来是个最高档的全职、全方位CEO，只是，没有人给薪水而已。”

（赵红星摘自《8小时以外》2014年第3期）

也许我们从未成熟，还没晓得，就快要老了，尽管心里活着的还是那个年轻人。因为不安而频频回首，无知地索求，羞耻于求救，不知疲倦地翻越每一个山丘。

李宗盛《山丘》歌词

民主就是——总是有人批评你，说你这也不对，那也不是，但是你清楚地知道没有人恨你；而专制呢，专制就是——人们总在赞美你，歌颂你，你永远正确，你光芒万丈，你万世垂范……从来没有人批评你，但你清楚地知道人们恨你，你内心对此充满恐惧。

俞可平

世风之狡诈多端，到底忠厚人颠扑不破；末俗以繁华相尚，终觉冷淡处趣味弥长。

清代王永彬《围炉夜话》





齐白石教画

◉石谷风 口述 鲍义来 等整理

齐先生接受徐悲鸿邀请授课，可以不登讲台，不拿粉笔。徐对齐先生说：“你不上讲台，我替你讲，你在下面演示就行了。”学生自然欢迎两位名师同时授课。

但齐先生还是很少来授课，一般多是碍于交情，面子拉不下来，才去上课，所以写齐先生的文章便很少有写他授课的一些事情。抗战期间，白石老人授课四块钱一小时，授一次课三小时，十二块钱。他有辆黄包车，外面包着蓝色布幔子，帘子上绣着两个醒目的白字：“齐宅”。先生头戴毡帽，帽顶缝一个大红球，手持藤杖，鞋上缝了个铜铃，走路时发出丁零、丁零的声响。

齐先生每次上课，一般都有几个女学生特别殷勤卖力，研墨铺纸，整理课桌，再用宜兴壶泡好上等茶，等齐先生一到，好多学生跑下楼梯围着他鼓掌。老人迈步下车，满脸堆笑。当走到萧琼面前，老人伸手掐一下她的小脸蛋，问：“你爸爸在家吗?”——该学生的父亲是萧龙友，北京城内四大名医之一。萧琼回答：“去天津了。”“告诉你爸，过两天我去看他。”随后齐先生又和别的女孩子问东问西，闲聊个没完，当他走进教室时，已经过去了半个多小时。

我们男学生因为受到冷遇，心里不平衡，低声向女学生喊话“半袋面粉没有了”，因那时一袋面粉四元钱。齐先生迈步走进教室张望一下，见课桌上纸已铺好，墨也研好，就拿了一支大斗笔醮墨，但不画，又开始闲聊。女生围着桌子两三圈，把我们男生挤在外层。齐先生问问这个女孩子，又问问那个女孩子，一个钟头过去了，才画了一个像大萝卜一样的东西。同学们都不知道画的是什么，只见他又取了小笔，信手勾几笔，原来是一只雄鹰，同学们又拍掌叫好。

隔壁是西画科的教室，我们的声音引得隔壁的老师学生跑来围观。他们感到很奇怪，上课怎么还拍巴掌。齐先生让女孩子把画挂在墙上，半天不吭声，然后才添松枝。同学争着说：“齐老师给我题款呀。”他说：“题款就不够本了。”老人家心里明白，薪资一共才十二元，抵不上一张画。半天勉强画了两张画，都不题款。

得了画的女孩子高兴极了。她们想出了一个点子，过两三天拿着画去齐家，说：“齐老师，我们来看您了。”于是出示画件：“齐老师给我们题上款呀！”齐先生摇摇头，这时上去两三个女孩子，逮住他的左右手，另一个拿笔舐墨说：“你题不题？”齐先生无可奈何，笑着说：“好，好，我题，我题。”放开他的右手，左手还逮着，题了款，还得盖章。齐不肯盖。女孩子们就到处找图章，齐的图章很多，有两百多方，找到几方，齐见了摇摇头，忙说：“那些图章不能用。”他用嘴努一努，指指抽屉里。同学们打开抽屉，取出图章，在一张画上盖了六七个。“齐老师，我们走了，过几天再来看您。”老人家捋着胡子，目送几个女孩子的身影，两眼眯成一条线，甜甜地笑着。我的女同学收藏着齐先生的一些画，那都是精品。

（临 水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亲历画坛八十年：石谷风口述历史》一书，李 晨图）





另一段城南旧事

◉余光中

初识海音，不记得究竟何时了，只记得来往渐密是在20世纪60年代初。我在《联合日报》副刊发表诗文，应该始于1961年，已经是她十年主编的末期了。我们的关系始于编者与作者，渐渐成为朋友，进而两家来往，熟到可以带孩子上她家去玩。

这一段因缘一半由地理促成：夏家住在重庆南路三段十四巷一号，余家住在厦门街一一三巷八号，都在城南，甚至同属古亭区。从我家步行去她家，越过江州街的小火车铁轨，沿街穿巷，不用15分钟就到了。

记得夏天的晚上，海音常会打电话邀我们全家去夏府喝绿豆汤。珊珊姐妹一听说要去夏妈妈家，都会欣然跟去，因为不但夏妈妈笑语可亲，夏家的几位大姐姐也喜欢这些小客人，有时还会带她们去街边“捞金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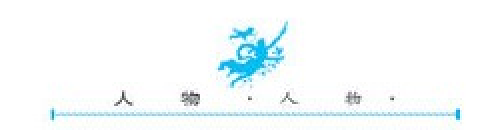
海音长我十岁，这差距不上不下。她虽然出道很早，在文坛上比我有地位，但是爽朗率真，显得年轻，令我下不了决心以长辈对待。但径称海音，仍觉失礼。最后我决定称她“夏太太”，因为我早已把何凡叫定了“夏先生”，似乎以此类推，倒也顺理成章。不过我一直深感这称呼太淡漠，不够交情。

在夏家做客，亲切与热闹之中仍感到一点，什么呢，不是陌生，而是奇异。何凡与海音是不折不扣的北京人，他们不但是京片子，还办《国语日报》，而且在“国语推行委员会”工作。他们家高朋满座，多是能言善道的北京人。在这些人面前，我们才发现自己是多么口钝的南方人，一口含混的普通话张口便错。用语当然也不地道，海音就常笑我把“什么玩意儿”说成了“什么玩意”。有一次我不服气，说你们北方人“花儿鸟儿鱼儿虫儿”，我们南方人听来只觉得“肉麻儿”。众人大笑。

那时候台北的文人大半住在城南。就像旧小说常说的“光阴荏苒”，这另一段“城南旧事”随着古老的木屐踢踏，终于消逝在那一带的巷尾弄底了。夏家和余家同一年搬了家。从1974年起，我们带了4个女儿定居在香港。11年后我们再回台湾，却去了高雄，常住在岛南，不再是城南了。

夏府也已从城南迁去城北，日式古屋换了新式的公寓大厦，而且高栖在六楼的拼花地板，不再是单层的榻榻米草席。每次从香港回台，我几乎都会去夏府做客。众多文友久别重聚，气氛总是热烈的，无论是餐前纵谈或者是席上大嚼，那感觉真是宾至如归，不拘形骸到喧宾夺主。女主人浑然天成的音色，流利而且透彻的话语，水珠滚荷叶一般畅快圆满，为一屋的笑语定调，使众客共享耳福。夏先生在书房里忙完，往往最后出场，比起女主人来“低调”多了。

海音为人宽厚、果决、豪爽。不论是做主编、出版人或是朋友，她都有海纳百川的度量，我不敢说她没有敌人，但相信她的朋友之多、友情之笃，是罕见的。她处事十分果决，我几乎没见过她当场犹豫，或事后懊悔。至于豪爽，则来自宽厚与果决：宽厚，才能豪；果决，才能爽。跟海音来往，不用迂回；跟她交谈，也无须客套。



这样豪爽的人当然好客。海音是最理想的女主人，因为她喜欢与人共享，所以客人容易与她同乐。她好吃，所以精于厨艺，喜欢下厨，更喜欢陪着大家吃。她好热闹，所以爱请满满一屋子的朋友聚谈，那场合往往是因为有远客过境，话题新鲜，谈兴自浓。她好摄影，主要还是珍惜良会，要留刹那于永恒。她的摄影不但称职，而且负责。许多朋友风云际会，当场拍了无数照片，事后船过无纹，或是终于一叠寄来，却曝光过度，形同游魂，或阴影深重，疑是卫夫人所说的墨猪，总之不值得保存，却也不忍心丢掉。海音的照片不但拍得好，而且冲得快，不久就收到了，令朋友惊喜感佩。

所以去夏府做客，除了笑谈与美肴，还有许多近照可以传观，并且引发话题。她家的客厅里有不少小摆设，除小鸟与青蛙之外，最多的是象群。她收集的瓷象、木象、铜象姿态各异，洋洋大观。朋友知道她有象癖，也送了她一些，加起来恐怕不下百座。这些象简直就是她的“象征”，隐喻着女主人博大的心胸，祥瑞的容貌。海音素称美女，晚年又以“资深美女”自嘲自宽。依我看来，美女形形色色，有的美得妖娆，令人不安；海音却是美得有福相的一种。

我们合作得十分愉快：我把编好的书稿交给她后一切都不用操心，三四个星期之后新书就到手了。欣然翻玩之际，发现封面雅致大方，内文排印悦目，错字几乎绝迹，捧在手里真是俊美可爱。那个年代书市兴旺，这本书销路不恶，版税也付得非常爽快，正是出版人一贯的作风。

“纯文学出版社”经营了27年，不幸在1995年结束。在出版社同人与众多作者的一片哀愁之中，海音指挥若定，表现出“时穷节乃见”的大仁大勇。她不屑计较琐碎的得失，毅然决然，把几百本好书的版权都还给了原作者，又不辞辛劳，一箱一箱，把存书统统分赠给他们。这样的豪爽果断、有情有义、有始有终，堪称出版业的典范。当前的出版界，还找得到这样珍贵的“品种”吗？

海音在“纯文学出版社”的编务及业务上投注了多年的心血，对台湾文坛甚至早期的新文学贡献很大。祖丽参与社务，不但为母亲分劳，而且笔耕勤快，有好几本访问记列入“纯文学丛书”。出版社曲终人散，虽然功在文坛，但对垂垂老去的出版人而言仍然是伤感的事。可是海音的晚年并不寂寞，不但文坛推崇，友情丰收，而且家庭幸福，亲情洋溢。客厅里挂的书法题着何凡的名句：“在苍茫的暮色里加紧脚步赶路。”毕竟有何凡这么忠贞的老伴相互“牵手”，走完全程。她的《城南旧事》在大陆被拍成电影，赢得多次影展大奖，又被译成三种外文，制成绘图版本。

在海音七十大寿的盛会上，我献给她一首三行短诗，分别以寿星的名字收句。子敏领着几位作家，用各自的乡音朗诵，颇为叫座。我致词说：“林海音岂止是常青树，她简直是常青林。她植树成林，我们就在那林荫深处……常说成功的男人背后必有一位伟大的女性。现在是女强人的时代，照理，成功的女人背后也必有一位伟大的男性。可是何凡和林海音，到底谁在谁的背后呢？还是闽南语说得好：夫妻是‘牵手’。这一对伉俪并肩携手，都站在前面。”

暮色苍茫得真快，在海音八十岁的寿宴上，我们夫妻的座位被安排在首席。那时的海音无复十年前的谈笑自若了，宾至的盛况不逊当年，同时热闹的核心缺了主角清脆动听的女高音，不免就失去了焦点。美女再资深也终会老去，时光的无礼令人惆怅。我应邀致词，推崇寿星才德相侔，久负文坛的清望，说一度传闻她可能出任“文化部”部长，“可是，一个人做了林海音，还稀罕做‘文化部’部长吗？”这话激起满堂的喝彩。

四年后，时光的无礼变成绝情。我发现自己和齐邦媛、痖弦坐在台上，面对四百位海音的朋友，追述她生前的种种切切。深沉、压抑的情绪弥漫着整个大厅。海音的半身像巨幅海报高悬在我们背后，她面带笑容，以亲切的眸光看向我们，但没有人能够用笑容回应了。放映的纪录片里，从稚龄的英子到耄年的林先生，栩栩的形貌还留在眼睫，而放眼台下，沉思的何凡虽然是坐在众多家人的中间，却形单影只，不，似乎只剩下了一半，令人很不习惯。

我长久未流的泪水忽然满眶，觉悟自己的“城南旧事”，也是祖丽姐妹和珊珊姐妹的“城南旧事”，终于一去不回。半个世纪的温馨往事，都在那永恒的笑貌上定格了。

（彭慧慧摘自《博览群书》2013年6月，本刊有删节，李晨图）



等待那只手

◉巩高峰

老头没睡，还在用眼睛的余光悄悄打量我。

我知道他在等待下手的机会。我也没睡。

走南闯北这么多年，这一点苗头我还是看得出来的。于是我暗自后悔：要是不贪图那个懒觉，早20分钟起床就能买到卧铺票，何至于胆战心惊地和一个老家伙这么对峙着？

很显然，那老头比我还有经验。因为刚才上车一落座，他竟然目不斜视地看着我，微笑着说："你长得很像我儿子。"

我在心里冷笑了一声，因为我穿西服、打领带，抱着笔记本电脑，身边还有个寸步不离的密码箱，我就像你儿子？嘀咕完之后，我顺便瞅了瞅他，灰旧夹克、两天以上没刮的胡楂、和他的年龄极不相称的炯炯双眼。

于是我没吭声，连头都没点，假装没听见。他讪讪地笑了笑说："我3年没见着他了，只是偶尔听听他的声音。"

我轻轻地打了个冷战。如果我的判断没错的话，这老头是个很难缠的对手，配得上老奸巨猾这个词。

东奔西走，和这个行当的人打交道多了，有输有赢。但一开始这么跟目标套近乎的，他是第一个。所以我又瞅了他一眼。我也有两年没跟父亲照面了，虽然我也偶尔给他打打电话、寄些钱。

我的预感没错，晚上车厢里的人大多都睡了，他没有。其实即使没有这种预感，我也不会睡着的，我早已练就了连续三昼夜不合眼也神志清醒的本领。这是经验，也是饭碗。况且我怀里还有张支票，这是分公司这个季度的费用。寸步不离的密码箱不过是个道具，里面是几件换下来的内衣。我知道这老头是看得出来的，他那一脸的沧桑就是证明。所以我能做的，只有保持清醒和谨慎，然后，静静地等待那只手。

我躲在外套里观察他。硬座车厢的空调像是从里往外倒抽热气似的。我一直紧绷着肌肉，竖起来的汗毛蹭着毛衣，身上痒痒的。时间久了，牙齿还开始打起架来，不知是真冷还是因为我太紧张。

他一直看着窗外，车窗外面黑灯瞎火，亏他有这份耐心。于是我有些恍惚，冲着他这份镇定劲儿，到底我和他哪个是猎手，哪个是猎物呢？

他动手了。他用右手理了理头发，那烟灰色的头发其实不乱。我观察过他那只右手，中指和食指几乎一般长，白皙瘦削，皱纹少得和他的年龄一点儿也不相符。他的骨节很小，中指第一个关节处还有淡黄的烟熏色，看起来很是精致。

那只手有点小心翼翼，终于还是犹疑着探了过来，越过我头顶的时候带过一道阴影，让我有些窒息。不过我却没看出预想中的那种高明的熟练，这让我窃喜着，在脑海里虚构着人赃俱获的画面。

盖在身上的外套一紧，从脖子那儿往里灌的冷风忽然就没了，我觉得像是突然钻进了被人暖好的被窝，惊讶得让我努力睁大了双眼，可是外套领子遮住了我的视线。老头在我头顶上方发出一声细微的叹息："唉，一个人在外面劳苦奔波的，不容易。"

我赶紧闭上了眼，用了很大力气，生怕我眼里也有他那样的泪光。不知怎么的，我忽然特别希望那只手能停一停，拍我两下。

（余　娟摘自地震出版社《红蜻蜓紫裙子》一书，马冬梅图）

国民女神与国民女王

◉刘茉琳

据说克林顿当选总统后，有一次和希拉里开车经过一个加油站。突然希拉里发现加油站的一个工人是自己的初恋情人，克林顿知道后说："看来你的选择是正确的，因为你现在是总统的夫人，而不是一个加油站工人的老婆。"希拉里听完头也不回地说："正因为你娶了我，所以现在当总统的是你而不是他。"

希拉里这句话用在美剧《纸牌屋》里的新总统夫人克莱尔身上何其应景：克莱尔绝不仅仅配得上一半军功章，她应获得整枚军功章；克莱尔绝不仅仅是温暖的后方，而是与丈夫并肩的战友。她在帮助丈夫实现总统梦的过程中不断实现自我。韩剧《来自星星的你》里，千颂伊与都教授吃着拉面畅想婚后的生活，如果说她是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国民女神，那么，辅助丈夫成功上位的克莱尔就是当之无愧的国民女王。

《纸牌屋》里，弗兰克对太太克莱尔说："如果你要的是幸福，如果你要的是一大堆孩子，那你就不必选择我，而我可以给你永不无聊的未来。"千颂伊要的所有东西几乎都是克莱尔不要的：灯下的浪漫接吻、大捧的玫瑰、山顶情人餐、儿孙绕膝。克莱尔要的是一张进入政治世界的入场券，在那里可以施展她的所有抱负、才华与魅力，甚至是出轨，那也只是一个强大女性偶尔疲惫时的短暂休假，而绝不是情感的归属。

有人说《来自星星的你》之所以走红，是因为爱情与浪漫，我看到的却是，这世道能挡得住富二代的就只有外星人了。

千颂伊之所以成为国民女神，说白了，就是男性国民的意淫对象，就因为她在外是国民女神，在内是邻家女生。国民女王克莱尔在干吗？为了实现自己与丈夫最大的人生价值，她三次堕胎；面对钟情她多年的摄影艺术家不是不动心，但从不让身体的冲动遮蔽理智；面对暗恋她到死的贴身保镖，深知那只是爱慕不是理解；面对被强奸的往事，没有隐瞒，更没有让丈夫利用副总统的职权为其报仇，而是选择自己在媒体前大胆承认，进而想坚持通过《军队性侵害保护法案》，但在丈夫最危难的时刻，她顾全大局，放弃自己的提案。当然克莱尔也有心狠手辣、行事诡异之处，她与丈夫各自有外遇，双方了然于心但绝不影响夫妻感情。有人说这不是真爱，真爱必得像千颂伊、都教授那样初雪时有炸鸡与啤酒，双方温暖相依。可是现实的人生道路上，一位亲密的战友要远比一位因荷尔蒙而冲动的恋爱对象难找得多，克莱尔与弗兰克就是战友，是真正的人生伴侣。

爱，意味着深知你的价值。让千颂伊最糟心的不就是都教授有一张不老容颜而自己已经年方二十八即将成为过期蛋糕吗？克莱尔呢，已经遭遇更年期综合征，但谁能否认她的性感与魅力，因为那一份智慧、勇敢与坚忍。当然，克莱尔当不了国民女神，因为除了要当总统的，大概大多数男人，只愿意带千颂伊回家，至于克莱尔，一般人谁hold得住啊！如果男人是一辆汽车，千颂伊好比劳斯莱斯的车标；而克莱尔就是赛车引擎，甚至根本就是与你并道而驰且毫不逊色的另一辆跑车。

这依然是古老的话题，东方女性的价值更多地体现在年轻美貌、外表坚强内心柔弱；西方的女性，就像《冰雪奇缘》里的姐姐，再也不害怕，再也不做那个你们以为的"好女孩"，什么国民女神，随她去吧，要做就做国民女王！

（**诗　诗**摘自《羊城晚报》2014年4月9日，**喻　梁**图）



成 长

我大学刚毕业来这家公司面试的时候，老板语重心长地对我说："虽然工资不高，但是你可以在这里获得快速的成长，这对年轻人来说是最重要的。"两年过去了，老板没有骗我，现在我看起来已经像是40岁的人了。

捂住双眼

周末，我在街上看见一个男人在和我心爱的女神吵架，吵着吵着男人居然动起了手，身为一个爷们儿，我怎么能眼睁睁地看着心爱的女神受欺负，于是我用手捂住了双眼。

分 数

物理老师上课不精彩，全班听课的人很少，基本上都在玩QQ、微信、游戏什么的。

结果，老师突然说："同学们注意一下，下课把手机交上来，你们手机的剩余电量就是你们期末考试的分数！"

支 招

公司里一位男同事说："今天老婆和我生气呢，回家不知怎么应付？"另一哥们儿说："哥教你一招，你也生气，摔个碗，如果镇住了就镇住了，如果没镇住，就跪碗碴儿上吧……"

迟 到

今早上班迟到了一个半小时。老板问我："为什么迟到？"我撒谎说："在路上堵车，堵了一个半小时。"但老板还是罚我钱了。我问他："为什么？"他说："你去照一下镜子，满脸的凉席印……"



请家长

某同学小时候调皮，老师让叫家长，这同学说："我爸妈没空，让舅舅来行吗？"老师同意了，结果第二天，这同学背着3岁的舅舅就去上学了。到了学校，他把舅舅往桌上一放，跟老师说："这是我小舅，有什么事跟他说吧。"

追班花

今天跟哥们儿聚餐，他老婆也来了，跟我们是同班，班花级的。席间他老婆去洗手间，我就问他我想了很久的问题："你当初是怎么追到她的？"他斜看了我一眼，轻描淡写地说道："高中时，只要谁和她亲密点，我就主动告诉老师他们在谈恋爱，从此没人敢接近她了，然后她一直跟我到现在。"我："……哥怎么没想到！"

买 菜

买房付了首付，每个月都要月供，生活窘迫起来。今天和老公在市场买菜，有个小贩正在便宜处理鸡架，我和老公挑了半天，选了两个鸡架。当老公提起鸡架准备过秤时，他的朋友老于走了过来。老于看了一眼老公手中的鸡架，寒暄道："买菜呢！"老公很爱面子，结结巴巴地说："没有，没有，家里养了两只狗！"

奖 励

爸爸告诉我："这次考好奖励你500元。"结果我不及格。我只是想用这种方式告诉他，我不是个轻易就为金钱所动的人。

结 婚

一朋友和我说要结婚了，原因是昨天他带着女朋友坐公交车，他指着一个拿平板电脑的人对女朋友说："你看，那个人正在看《咱们结婚吧》。"女："什么？"于是朋友提高了嗓门："咱们结婚吧！"女的还是没听见："什么？"男的大喊："咱们结婚吧！"公交车内安静了5秒钟，顿时掌声如雷。

贴 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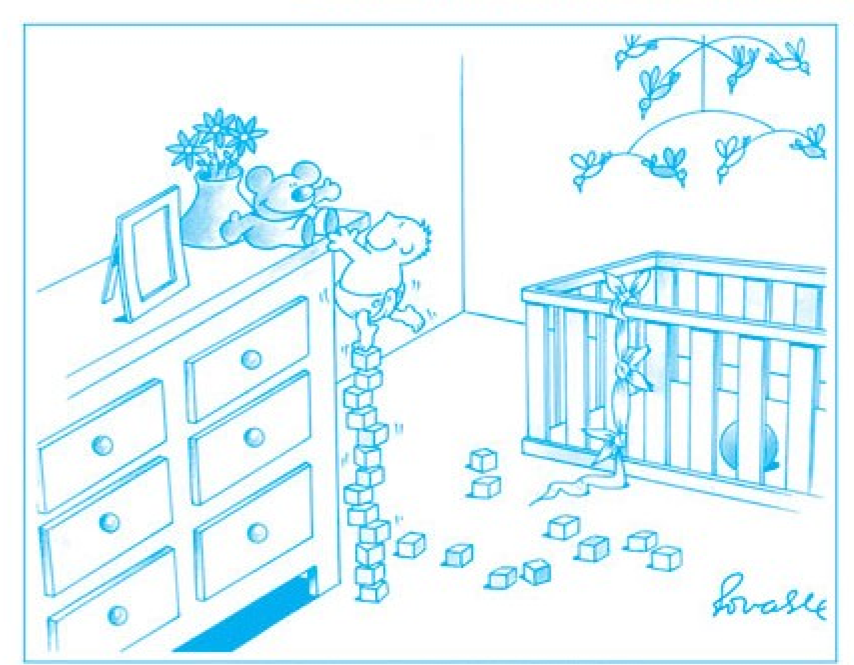
今天一个女同事和我一起去银行，她主动要求开车。我坐在副驾驶位置上，看着她不慌不忙地从包里掏出几张事先准备好的纸，默默地贴在方向盘附近。我看了一眼，差点晕了过去，只见那几张纸上分别写着：离合、刹车、油门……

颤抖的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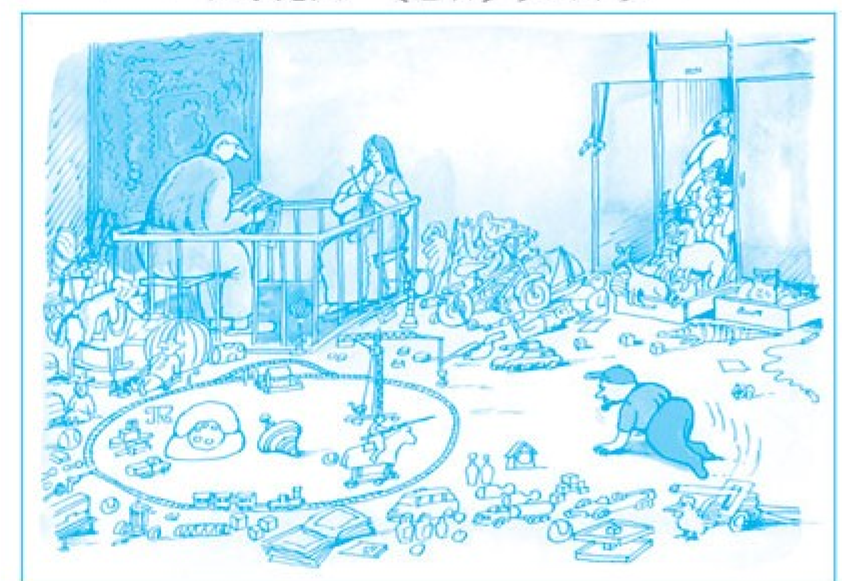
40年后的一天，孙子问我："奶奶，为什么你的大拇指老是在抖？"我用颤抖的右手抚摸着孙子的头："因为奶奶年轻的时候流行一种叫微信的东西，里面有个活动叫点'赞'。"

（天问等摘）

欢乐儿童节



—— 人小鬼大 〔巴西〕罗纳尔多 ——



—— 玩具围城 〔白俄罗斯〕库里尼克 ——



—— 宠物综合征 〔比利时〕普恩特 ——



—— 各有所思 〔俄罗斯〕亚历山大 ——



—— 非常姿态 〔比利时〕哥德里斯 ——

（黄煜博供图）





流着眼泪吃着肉

◉陈亚豪

7月中旬大学毕业后，我来到望京工作，单位离家不算远，坐一个小时的地铁，但下了地铁到单位还有将近5公里的距离。好在望京这一片有非常发达的“三蹦子”市场，北京俗称“蹦子”，就是那种烧油的三轮车，经常在路上和汽车飙车，毫不示弱，速度快时一蹦一蹦的，坐在里面总有种随时要翻车的刺激感。从地铁口到公司要价10块钱，价钱合理，又能享受到飞一般的感觉，所以，坐三蹦子成了我每天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件乐事。

由于三蹦子车身不稳，油门难以控制，又没有减震系统，所以翻车的几率较高，有很大的安全隐患。城管每周都会来一次“大扫荡”，连车带人一块儿押走，再加上高额罚款。望京这一带干三蹦子生意的基本上都是外地来京的底层打工人员，没钱、没文化、没人脉、没技能，但凡有一点路子的都不会干这门差事——白天在地铁口趴活儿，一边拉客一边调动全身感官提防城管，晚上住在400元一个月的地下室里。他们和三蹦子一样，每天拼尽全力不停地飞奔，但随时要做好翻车倒地的准备。这些都是一个优秀的三蹦子驾驶员讲给我的。他叫小六，来北京打工第3年，今年22岁，和我一样大，但坚持叫我大哥。我们的相识缘自我常坐他的三蹦子，后来慢慢熟悉，从老顾客成了“蹦友”。每天清晨，我走出地铁的时候，他都会在路边叼根“红梅”等着我，这个时间点如果出现别的顾客他都会道歉谢绝，死心塌地地等我。小六是我体验过的最优秀的三蹦子驾驶员，他常用的招牌驾驶姿势是跷着二郎腿，这样炫酷的姿势却能把车骑得极稳，他实在很有天赋。不过他有一点不太好，总喜欢在路上和我聊天，我倒不是担心他会因此分心，而是他总喜欢回过头来和我聊天，后脑勺朝前。

小六每天都会给我讲点生活趣事，昨天哪个竞争对手翻车了，也不称称自己几斤几两，以为三蹦子是谁都能开的吗！前天哪个哥们儿一不留神撞到了城管，当场就理直气壮地抄起备好的钳子卸下了一个轱辘，死活咬定这不是三个轮的。还有他千里之外的家事：他家三代单传，去年媳妇给他生了个儿子，一家人高兴得不得了，只是造化弄人，小儿子半年前得了怪病，呼吸常出现困难，方圆百里看了一遍，还是没治好。“不过不要紧，山里的孩子都命硬，我再攒个半年钱就把儿子带到北京的大医院来，在首都还能治不好？”讲这些时，小六依然乐呵着。

我喜欢小六，因为他总是两眼眯成一条线，乐呵呵的。每天早上看到他，我都觉得阳光明媚得可以驱散北京的雾霾。

9月中旬的一个早晨，我继续坐着小六的三蹦子藐视所有我们一路超过的汽车。那天小六没要我钱，他说他要回趟老家，估计月末才能回来，这段时间送不了我了，给我推荐了两个同行好哥们儿，叫我以后坐他们的车。

一个星期后，小六提前回来了，在地铁门口看到他时，我蹦蹦跳跳地过去上了他的车。他依然眼睛眯成一条细线，乐呵呵的，只是眼角的皱纹比走那天深了一些。小六的技术丝毫没有退步，驾起车来更加迅猛，像一头压抑许久的野兽，朝这个世界怒吼着。

那天到公司的时间较以往早


朱德熙

汪曾祺“蹭酒”

◉郝金红

我国当代著名作家、京派作家的代表人物汪曾祺嗜酒，一日无酒，便觉无味。在与我国著名古文字学家朱德熙先生的交往中，他留下了不少“蹭酒”趣事。

汪曾祺第一次恋爱，时间不长女方便提出分手。失恋的汪曾祺非常痛苦，两天两夜躺在床上不吃不喝。房东王老头以为这位年轻人想不开，怕出什么事，心里很焦急。这时，恰逢朱德熙来访，王老头便如实告知了汪曾祺的情况。朱德熙淡淡地说道：“没事，我知道怎么应付。”朱德熙知道汪曾祺爱酒，就在聊天中有意无意地说到喝酒。汪曾祺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急问：“你请我喝酒？”朱德熙笑说：“只要你肯离开这张床，我请又何妨！”汪曾祺明白朱德熙此话的深意，不好意思地笑了。

虽然答应了请汪曾祺喝酒，但朱德熙有些犯愁，因为当时他的口袋里实在掏不出一顿酒钱来。无奈之下，朱德熙卖了自己的一本物理书，换了钱，把汪曾祺请到一家小酒馆。蹭了一顿酒，汪曾祺也就从痛苦中走出来了。

一次朱德熙从昆明出差回来，带回一大块昆明的宣威火腿。本来朱德熙准备晚上请汪曾祺过来吃饭的，没想到，汪曾祺中午就来了。一进门就说：“德熙呀，老远我就闻到了你屋子里火腿和美酒的香味呢，所以不请自来了！”朱德熙找出大半瓶洋酒和大半瓶茅台酒，切了一块火腿，请汪曾祺下酒。汪曾祺也不客气，三两下就将美酒佳肴全装进了自己的肚子。

新中国成立后，汪曾祺与朱德熙交往更加密切，蹭酒的次数也越来越多。一天，犯了酒瘾的汪曾祺去朱德熙家找酒喝。主人不在，只有朱德熙的儿子在捣鼓无线电。汪曾祺见客厅的酒柜里有瓶好酒，便叫朱德熙的儿子上街买两串铁麻雀，他自己打开酒瓶，边喝边等。酒喝了半瓶，也不见朱德熙回来，汪曾祺丢下半瓶酒和一串铁麻雀，对专心捣鼓无线电的朱德熙的儿子说：“这半瓶酒留着我下次来再喝——我走了啊！”

1992年7月19日，朱德熙在美国病逝。汪曾祺闻讯非常伤心。一天晚上，他在书房作画，忽然放声痛哭，家人赶紧过去劝，老头满脸是泪：“我这辈子就这一个朋友啊！”桌上是一幅他刚画好的画，被眼泪打湿，右上角题了4个字：“遥寄德熙。”想起那些蹭酒的往事，汪曾祺怎能不伤心落泪呢？

（章　程摘自《中国新闻出版报》2014年4月2日）

了几分钟，下车时，我想起还一直没问他之前突然回老家的原因，于是就问他：“六子，那会儿怎么突然说走就走了，家里没出啥事吧？”“没事儿，大哥，儿子病情严重了，媳妇和我娘着急，让我回去看看。”

“那现在好些了吧，看你没到月末就回来了。”

“死了，喘不上气，眼看着死的，小脸都憋紫了。”

我一时怔住，嗓子里像卡进了玻璃碎片，再说不出任何话语，连唾液都忘了该如何吞咽。

“死就死了吧，这娃命苦，生下来就受这活罪，我没出息，实在没法治好他，早点投胎去个好人家，千万别再给我当儿子。”

没有悲愤，没有凄凉，甚至连情绪的变化都没有，小六就这样平静地讲述着一个好像与他毫无关系的孩童的死去。

可他眼角下那好像在一周里被锥子凿刻出的皱纹，没能藏住他内心的悲痛。

人的心脏，永远在变大，心里装的回忆和故事不断丰盈，心房的厚度永远在增加，心窝里那个曾经最脆弱、恨不得一针致命的地方，其实也会越来越坚硬。

明明懂得很多大道理，可当自己深陷其中时，又迷茫脆弱得像个孩童。生活就是如此，当悲剧发生在别人身上时，你总会感到太过残酷和无情。可当它落到你头上时，无论如何，你也会走下去。

生活啊，不过如此，流着眼泪也要吃下肉。

（赵　琪摘自《幸福·悦读》2014年第11期，戴晓明图）



体面地老去

◉九 月



在最困难、最无助的时候，他们可以爬着摘棉花、冒雨收麦子，为什么当孩子有出息了，他们却不能安然地度过自己的后半生？

习 惯

吃完晚饭，邹林至沿着社区大院快走了4圈。这是4个孩子对她提出的要求，高血脂要通过锻炼和饮食调节，“吃药输液只是治标不治本，你再不听就只能瘫痪了！”走出医院大门时，小女儿曾这样狠狠地叮嘱过她。

回到家已经8点了，邹林至打开电视，看看墙上的钟表，开始揣测，4个孩子此时在干什么呢？大妮又在唠叨孩子吧；小妮要么在跳减肥操，要么在做面膜；大儿是在批改作业还是辅导儿子学习。小儿或许还在下班回家的路上吧。这样想着，邹林至握着电话的手又放下了。

邹林至踉踉跄跄地打了水，刷了假牙，洗了脚，看着电视画面不停变换。看看挂钟，近10点了，他们都该忙完了吧。她拿起电话打给大妮：“闺女，干吗呢？”大妮那边窸窸窣窣的一阵杂音：“妈，你有事吗？我正忙着给孩子洗羽绒服，没事我先挂了，回头打给你。”邹林至愣了愣，自己先挂了电话。

把床头柜里的一堆药拿出来，她忽然忘了奥美拉唑一次吃几片，便打电话给大儿子，大儿子说：“妈，您又哪里不舒服了？不是刚体检过吗？除了高血脂，其他各项指标都正常。”邹林至嗫嚅地说：“胃有点不舒服……”“妈，是你太敏感了，成天瞎想这儿有病，那儿有病，没病都被你想出病来了，实在难受就吃药吧，一次一片。”还没等邹林至回应，电话里已是一长串的忙音。

邹林至放下电话，把老伴的照片从饭桌上拿到床头柜上，幽幽地说了句：“你怎么就走在了我前头呢。”随后，她把电视音量开大一格，缩在床上准备睡觉。1.5米宽的床，近70岁的她躺上去，小小的一堆，像一个荒芜的小土丘。

每天早晨把老伴的照片从床头柜拿到客厅餐桌，晚上再从餐桌拿到床头柜，不看电视，但每晚都要开到凌晨，这是邹林至自老伴走后延续至今的习惯。闷了，就跟老伴说说话，就像当年一样，埋怨、指责他两句。当时买电视时，小女儿问她：“又不看电视，买电视干吗？”她说：“这样屋子里有声音啊，就像有人跟我说话一样。”小女儿扭过头去，没有说话。

虽然养育了4个孩子，到头来连个陪自己说话的人都没有。半夜醒来，邹林至睡不着，就抱着老伴的照片自言自语。有时候她看着邻居家儿孙满堂热热闹闹的景象，也会很自私地想：“当初为啥拼了命也要送娃上学呢？如果他们没读大学，说不定还能有一个留在身边。”

没有爱好、没有朋友、长年的埋头劳作，已大大消减了邹林至的语言功能，消磨掉了她的好奇心。自从老伴去世后，身体一

向硬朗的她开始出现各种各样的不适，眼睛干涩、睁不开，胃疼，头晕，高血脂等等。大儿子带着她去省城医院查了个遍，检查结果显示，除了血脂高，其他各项指标都正常。“为什么她感觉这么糟糕呢？”大儿子问医生。医生说：“人老了，身体各个器官开始衰竭，这是事实，但你妈之所以感觉自己有病，是心理出了问题，平时要多陪陪她。”

大儿子把母亲带回自己家。由于住房紧张，邹林至和9岁的孙子住一屋。可住了两夜，孙子就不干了，吵着说：“奶奶半夜老说话，很吓人。”大儿子问母亲晚上跟谁说话呢，邹林至说：“跟孙子啊，我睡不着，就想跟他说说话。”

邹林至只能在客厅睡沙发。每天早早做好早饭，打发儿子儿媳孙子走掉，她一个人围着客厅转，等他们下班。吃完晚饭，儿子辅导孩子写作业，儿媳对着电脑看电影。她坐在沙发上，跑这个屋问喝水吗，跑那个屋问要不要吃水果。没人抬头看她一眼，她局促地坐在沙发上，胸闷脑涨。

不到10天，邹林至就要走，小儿子把她接到上海。小儿媳妇是南方人，吃不惯她做的饭，一副厌恶的表情。还没到一周，夫妻俩就开始当着她的面吵架。邹林至对小儿子说：“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狗窝，我要回去陪你爸。”

一个包袱，几件旧衣裳，邹林至又回到了空荡荡的家。

这个家空了

邹林至和老伴张志全生于20世纪40年代末的山东农村，两人都是文盲，吃尽了没文化的苦，发誓要把孩子送出农门。相继生下4个孩子后，生活更加困苦。农忙时，两人拼命干农活，争取有个好收成，填饱全家的肚皮；农闲时，张志全到建筑工地做瓦工。即便如此，粮食也不够吃，邹林至夫妇吃玉米面，4个孩子吃白馒头。

孩子们都很争气，学习成绩都很好，这让邹林至夫妇看到了希望。农忙季节无论多忙，他们都不让孩子们插手。“你们的任务就是学习，考上好大学，找个好工作，这就是对我们最大的报答。”这是邹林至经常挂在嘴边教导孩子的话。

此后，4个孩子牢牢记住了自己的任务：学习。即使天雷滚滚，外面晾着被子，他们也没有去收拾的心思了。大女儿心思缜密，有一次写日记，写到父亲如何辛苦养家，“炙热的太阳下，看着父亲背上晒出来的密密麻麻的血泡，我心里满是内疚。小宇去做家教了，两个小时可以挣30元钱，我也很想去，多少可以减轻父母的负担”。日记被小女儿读给邹林至听。邹林至简直气疯了：“家里缺她吃还是缺她喝了，我们家缺那30元钱吗？如果考不上大学，她一辈子别认我这个妈。”当晚，邹林至把大女儿训哭了，让女儿写下保证书：“绝不出去做家教等兼职，一心一意读书。”

那几年，大儿子读了高中，大女儿和小儿子读了初中，小女儿也上学了，家里花销陡增。为了供孩子读书，张志全到山西煤矿打零工，跟着在上海种植葡萄的表弟走街串巷地卖葡萄。邹林至一个人在家做农活，十几亩的棉花，一茬接着一茬地开，白花花的一大片，怕被人偷，邹林至不分昼夜地摘棉花，腰疼得受不了，就在棉花地里爬着前行。三个大点的孩子强烈要求帮妈妈一把，邹林至一一把孩子训斥回去：“我受再大的累都是为了让你们不再受这样的罪，你们把书读好了，我受苦受累都值得。”

也是在那一年秋收结束，因紧绷的身体和神经突然放松，邹林至大病了一场，查不出具体病因，两条腿肿得像木桶，晚上睡觉，床尾要放条高板凳把双腿垫高。4个孩子吓坏了，哭成一片，央求她去大医院检查。邹林至也害怕，也很想抱着孩子们大哭一场，也想释放压抑的感情，但是她挨个抹去孩子的眼泪，对他们说：“都去写作业！”孩子们不敢哭了，看着妈妈拖着两条病腿去做饭，传来饭香，心里才踏实下来。

在别人家孩子都像大人一样替家人分忧时，邹林至家的4个孩子就像少爷和公主——他们皮肤白嫩，永远都抱着书本啃，早早戴起了眼镜。在村里人看来，“如果他家四个孩子再没出息，就太对不起父母了”。

孩子们都很争气，各类奖状、证书挂满了灰扑扑的墙，这让邹林至夫妇很欣慰。

后来大女儿考上了中专，做了老师；大儿子、小儿子、小女儿都考上了大学，各自定居在北京、上海、济南。孩子一个个离家、成家，连过春节人都凑不齐了。辛苦了大半辈子的邹林至夫妇长舒一口气的同时，也猛然发现：这个家空了。

最大的心愿

孩子们都各忙各的，电话由

最初的一周一次，渐渐变为两周一次，甚至不再主动给他们打电话。两个老人撑不住了，挨个打过去，大女儿永远都在做家务，大儿子永远都在辅导孩子做作业，小儿子永远都在回家的地铁上，小女儿忙着约会、美容、健身、谈恋爱。2009年，张志全66岁了，按照当地的风俗，应该在正月初六宴请亲朋，大办一场。4个孩子提前半年就在电话里商量，如何给父亲办一个风风光光的生日宴会。邹林至夫妇提前两个月备肉、杀鸡、准备各种年货，整个院子里挂满了风干的肉和鱼。他们给孙子孙女买了新衣服、准备了红包，买好了新的床单被罩。随着春节一天天临近，两人越发开心。

腊月二十八晚上，大儿子打来电话，说孩子发烧了，不能回来；电话刚挂，小儿子的电话打进来，支支吾吾半天，大致意思是媳妇要准备在职研究生的毕业论文，没时间回来。张志全放下电话，把电话线拔下来，扔出老远，蒙头睡了。

老人憧憬中的儿孙满堂的团圆饭，只剩下大女儿一家和小女儿。张志全喝了好多酒，喝醉后蒙着被子呜呜地哭。这个默不作声、劳累、好强了一辈子的男人，连一句埋怨的话也说不出来。

一年后，张志全在建筑工地给人帮忙时，被一块掉落的石板砸中，当场身亡。孩子们陆续赶来，只看到一具冰冷的尸体。邻居们都扼腕叹息："张老头辛苦了一辈子，受了那么多罪，孩子们出息了，他一点福也没享到。"邹林至看着披麻戴孝跪在棺材边的儿女，忽然觉得这些从她身上掉下来的肉，竟是如此陌生。在她记忆里，4个孩子还是儿时的样子，放学回来叽叽喳喳地喊饿。而此时，他们不再喊饿，不再叽叽喳喳，不再是因过年没新衣服而哭泣的孩子。他们离她很远很远了，远到她已经不知道他们究竟过着怎样的生活。

孩子们七手八脚忙完了丧事，一周后便急不可耐地离去。大儿子教高三，"高考好坏影响奖金和职称"。小儿子在合资企业，"回去就要出差"。小女儿更是电话不断，一颗心早就飞走了。邹林至看着孩子们像打仗一样收拾行李，又像风一样离去，悲从中来，号啕大哭。

邹林至原本以为，孩子们会多待一两天，跟她说说话，为她的将来打算打算。她甚至在心里盼望着，有孩子能邀请她去住一段时间。可是，孩子们各自收拾行李，迫不及待地赶往车站，甚至没有一个人回头看看她，给她一个拥抱，哪怕一声嘱咐。

邹林至想起在棉花地里爬着摘棉花的日子，想起老伴一直到死都没能直起来的背……哭得无法停下来。

张志全的理想是"冬天去济南，春天去上海，秋天去北京，夏天我就回来坐在树下看蚂蚁上树。"曾经，累得无法坚持的时候，两人就畅想孩子们都考上大学的情景，可直到去世，他都从未去过北京和上海。两个儿子都说工作忙、住房紧张等等，从未正式邀请父母去看一看他们所在的城市。

邹林至睡了三天三夜，爬起来煮了碗面条，吃着面，眼泪又流了下来。那一刻，她忽然觉得，老伴以这样的方式离开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不用打针吃药，不需要儿女伺候。如果她病了瘫了，需要人照顾了，又能指望哪个孩子呢？

现在，邹林至每天掰着指头过日子，她明白，养儿防老已经是过去式了，她最大的愿望是也能像老伴一样，突然离世。

（湘　云摘自《莫愁·智慧女性》2014年第1期，本刊有删节，李晓林图）



你为什么烦恼

◎尹玉生　编译

一天，史密斯和杰克这两个老朋友在一家茶馆叙旧。

史密斯注意到，杰克的脸上一直都是愁云密布，便关切地问道："这一段时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没错，确实发生了一些事情。"杰克神情黯然地喝了一口茶，说道，"3个月前，我叔叔去世了，留给我4000美元遗产。"

"两个月前，我一个一点也不熟悉的表舅过世了，居然也给我留下了8500美元遗产。"

"上个月，我姑姥姥去世了，我从她那里继承了两万美元。"

史密斯感慨地说道："我实在弄不明白了，为什么你现在看起来还那么忧心忡忡呢？"

"我没法不烦恼，"杰克不满地说道，"今天已经是这个月的最后一天了，可我这个月什么也没得到呢！"

（宁静姿涵摘自《讽刺与幽默》2014年4月4日）




叶问与李小龙

功夫的原理

◉李小龙

功夫是一种特殊的技巧，是一种精巧的艺术，而不仅仅是体力活动。这是一种必须使智力同技巧相配合的精妙艺术。功夫的原理不是可以刻意“学”得到的，它并不像科学一样，需要寻求实证，而是在实证中得到结论。功夫必须顺其自然，像花朵一样，由摆脱了感情与欲望的思想中绽放出来。功夫原理的核心是道，也就是宇宙的自然性。

在经过4年严格的训练之后，我开始了解也体会到了“柔能克刚”的道理，也就是如何消除对手的力道，减少自己力道损失的方法。这一切都必须先求得气定神闲。话说起来很简单，实际做起来却很困难，一旦和对方交手之后，我的思想就很难保持清明而不受扰乱。尤其是在对过几招之后，我就忘了“柔”的理论，唯一想到的是，不管怎样，我都得打赢他。

我的老师叶问先生——广东咏春门第一高手——就会过来告诉我：“小龙，放松一点儿，定下神来。忘掉自己，注意对手的招式，让你的脑子不受任何意志的干扰，完全出于本能地指挥你去反击。最重要的是要学会超然。”这就是了，我必须放松自己。不过就这样，我又已经是在运用意志力了。也就是说，在我讲“我必须放松”的时候，这种要达成“必须放松”所需的力气，已经与“放松”的定义相违背。

等我这种“自我修炼”达到相当程度时，我的师傅又会过来告诉我：“小龙，让自己顺乎自然而不加干涉。记住，绝不要让自己逆抗自然，不要直接去对抗难题，而要学会因势利导、顺势而为。这个星期不要再练了，回去好好想一想。”那一个星期我留在家里，沉静下来，用心思考了很久。练了几回之后，我决定放弃了，改乘一条小船出海。

在海上，我回想起我所接受的训练，跟自己生起气来，就用拳头去打海水。在那一刹那，我突然悟到了——水，这种最基本的东西，不正是在向我说功夫的要义吗？我刚刚用拳头打水，可是水并不感到痛。就算我用尽全力打下去，水也不会受伤。我想去抓，却不可能。水是世界上最柔软的物质，可以适应于任何容器。这就是了，我一定得像水的本性一样：保持空灵之心，做到无形、无法。

突然有一只小鸟飞过，它的影子倒映在水里，就在那一瞬间，另一层隐藏着的意义跃进我的脑海。我站在对手面前时，我的那些思想和感情不也像小鸟在水中的倒影一样吗？这正是叶问先生所说的“超然”的意思——不是说全无感情或感觉，而是要让你的感觉不受滞留或阻碍。所以要控制自己，就必须要以顺乎自然之心来接受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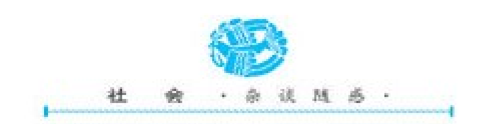
我躺在船上，觉得自己已领悟到如何将刚柔合而为一，已经和大自然浑然一体。我只是躺在船上，让船自由自在、顺其自然地漂着，因为在那一刻，我已经获得了一种内在的领悟。所有的反抗意识都消除了，在我的思想中再没有矛盾，在我的眼里，整个世界都是一体。

（**淘未未**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生活的艺术家》一书）

致　歉

本刊2014年第9期《一个橘子定输赢》一文中，作者将一普通外国人称为“安拉”。对此，有读者来函指出：“安拉”是穆斯林对造物主的尊称，不能用于一般人名。经我们多方查证，此处确有不妥，这是我们的编辑工作不够细致严谨造成的。在此向广大读者致歉，并感谢来函的热心读者。《读者》因广大读者的帮助而得以成长，我们希望继续得到广大读者的热心帮助。

《读者》编辑部



当科技让我们不是人了

◉吴修铭

想象一下这样的场景：两个人同时雕刻一块六英尺长的木板。一个人用的是人力凿子，另一个人用的是电动锯子。如果你想知道那块木板的命运如何，你会选择看谁的作品？

这种凿子与电锯的逻辑让一些人认为，比起生物进化，科技进步对于人类近期的发展更加重要。现如今，正是科技的“电锯”在迅速重塑着“人”这一概念，而非生物的凿子。假设当我们用更多的科技手段——比如越来越智能化的手机、方便的智能眼镜和汽车来弥补自身不足时，我们确实也在进化，但与此同时，一个重大问题就出现了：这样的进化能否像生物进化那样，把我们带向更加美好的未来？

我们可以去遥远的北方，去哈得逊湾（位于加拿大东北部）那与世隔绝的地方进行测试。在这片和德国差不多大的寒冷荒芜的土地上，住着三万左右的Oji-Cree人。在20世纪的大部分年月里，他们的科技水平可以说是非常低下的。作为游牧人，他们夏天住帐篷，冬天住小屋。雪地靴、狗拉雪橇和独木舟是他们的主要交通工具，它们被用来追捕鱼类、兔子和驼鹿。一位曾在19世纪40年代与Oji-Cree人共事过的医生发现，他们中并没有精神崩溃和吸食毒品的现象。他评论道：“人们过着简陋粗糙而又运动充足的生活。”

虽然Oji-Cree人与欧洲人已经有几个世纪的来往了，但是直到19世纪60年代，当卡车开始向北部行进时，像内燃机和电力这样的新兴科技才传播到这个地区。Oji-Cree人迫不及待地接受了这些新工具。用我们的话说，他们经历了一次迅速的进化，在短短几十年内就在科技上进步了好几百年。

好消息是，过去总是有Oji-Cree人在冬天死于饥饿，而如今，他们再也不用面对这样的威胁了。他们可以更加方便地进口并储存他们需要的食物，还能享受美味的巧克力和美酒。生活变得更加舒适了。

但是总的来说，Oji-Cree人的故事并非幸福圆满。伴随新技术的到来，这里的人们开始饱受肥胖症、心脏病和Ⅱ型糖尿病的折磨。社会负面问题也开始蔓延猖獗：失业率、嗜酒率、吸毒率以及自杀率攀升，有些甚至达到了世界最高水平。

虽然科技并不是这些变化的唯一诱因，但是科学家们已经查清，科技是一个驱动因素。在过去，Oji-Cree人过着每天都要运动的生活，而且他们的运动强度不输于职业运动员。

Oji-Cree人的故事给全人类敲响了警钟。科技进化的问题在于，虽然它处于我们的控制之下，但是，不幸的是，我们并不总能做出最好的决定。

科技进化的动力与生物进化的不同。科技进化是自我进化，所以它的动力是我们的需求而非自然的需求。在市场经济中，科技进化甚至更加复杂：大多数情况下，企业根据消费者的需求来出售商品，而正是这些商品决定了我们的科技身份。作为一个生物物种，我们和Oji-Cree人并无太大区别。谈到科技，我们总是想让一切变得简单，变得有趣。哦，或者让自己看起来年轻一点。

对安逸的追求同科技力量相结合，可能会带来危险的后果。如果我们不多加小心，科技进化带给我们的将不仅是单一的世界，而是“沙发上的世界”。这一







勇气与德性

◉志　余

海明威和福克纳交恶的线索简单明了。他们虽处同一年代却没有什么来往，正式通信也只有一次。两人一直相互揶揄，而且海明威一直是显得轻松自信的一方。一直到1947年福克纳被要求评价最重要的美国作家，提到海明威时，他竟说“他缺少勇气”，海明威听后大发雷霆。海明威让他的一位将军朋友出面为他的勇气作证，这位将军写了三页纸的长信来证明海明威当战地记者时是多么英勇无畏。

海明威的反应显然文不对题，他知道福克纳说的是他的文学创作天地狭窄，却没勇气去摆脱。随后福克纳给海明威写的短信里，虽有“道歉”二字，却并没有收回这个评价的意思。倒是在给将军的回信里再次重申了一下，他说：“我认为我们都失败了（就我们谁也没有达到狄更斯、陀思妥耶夫斯基、巴尔扎克、萨克雷等人的高度而言）。沃尔夫失败得最光荣，因为他具有最大的勇气：敢于冒犯低劣趣味、笨拙、乏味、沉闷等错误的危险……而海明威没有那样的勇气。”

福克纳一直保留着这个评价。1952年《老人与海》出版，福克纳对这部作品大加称赞的同时还附加着类似的议论：“迄今为止，他笔下的男男女女都是自己塑造的，是用自己的泥土自我塑造成的；他们的胜利与失败也都掌握在每一个对手的手里，仅仅为了向自己、向对手证明他们能做到何等的坚强。可是这一回，他写到了怜悯，写到了存在于某处的某种力量。”重要的不是这个没有发表的短评，而是福克纳写给《纽约时报》的信转到了海明威手里：“海明威说过作家应该抱成团，就像医生、律师和狼一样。我觉得在这句话里，机智、幽默的成分多于真理的成分，至少对海明威来说是如此，因为需要勉强抱团否则就会消灭的那种作家，就像待在狼群里才能是狼，单独活动时便仅仅是一条狗。”

海明威以硬汉形象立于文坛，“缺少勇气”可能是他最不能接受的评价，但他对福克纳的每一次反讥基本上都是气话，这一次还是气话：“只要我活着一天，福克纳就得喝了酒才能为得到诺贝尔奖而高兴。”

但一直到海明威自杀，福克纳还是坚持着这个评价，在他得到消息后对朋友说：“海明威抗议得太多，他所显示的无畏与男子汉气概在某种程度上是一种伪装。”接着又说，“我不喜欢一个走捷径回家的人。”

以“文人相轻”这种诛心之论来评价他们未免太过庸俗，可能也有失偏颇。如果我们参照他们的作品，可以发现他们对“勇气”的定义是不同的，《老人与海》和《熊》这两部寓言式的小说，或许能够当作他们争执的注脚。一个老人，一个孩子，需要应付的都是需要极大勇气的事情，但如何应对，却显示出他们各自不同的参照系和不同的生活世界。

（依　云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4年第14期）



未来，不是以智力的进化为特征，而是以完美的舒适为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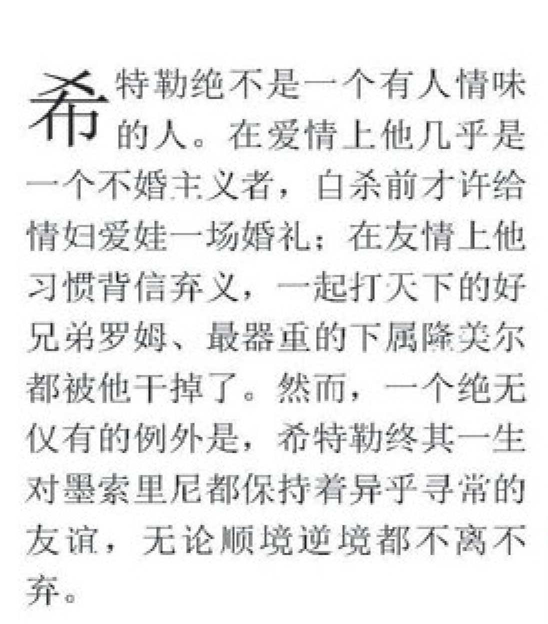
“沙发上的世界”也并不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它的可能性表明，作为一个生物物种，我们需要一些机制来维持我们的人类属性。科技产业已经给我们下了太多的定义，它有责任来满足我们真正的自我，而非我们狭隘的嗜好。科技产业有机会也有能力取得更高的成就。另外，作为消费者的我们也应该牢记，我们的共同需求左右着我们作为人类物种的命运，决定着人类的未来。

（俏　儿摘自《科技生活报》2014年3月24日，邝　飚图）



独裁者的“友谊”

◉张明扬



希特勒绝不是一个有人情味的人。在爱情上他几乎是一个不婚主义者，自杀前才许给情妇爱娃一场婚礼；在友情上他习惯背信弃义，一起打天下的好兄弟罗姆、最器重的下属隆美尔都被他干掉了。然而，一个绝无仅有的例外是，希特勒终其一生对墨索里尼都保持着异乎寻常的友谊，无论顺境逆境都不离不弃。

大哥与小弟，导师与学生

当我们谈及二战时的巨头大佬时，墨索里尼可能是最不起眼的一个，与罗斯福、丘吉尔、斯大林、希特勒、东条英机相比，完全不在一个层级。

但如果回到这段友谊故事的最初，你会发现，当墨索里尼达到政治生涯巅峰之际，希特勒充其量只是他的一个崇拜者罢了。可以这么说，比希特勒年长6岁的墨索里尼才是“法西斯主义”的缔造者，希特勒只是个将“法西斯主义德国化”的模仿者。

墨索里尼不仅是法西斯主义的理论权威，而且是第一个将其付诸实践的独裁者。1922年，墨索里尼率领法西斯黑衫党夺取了意大利政权。这神奇的夺权经历大大触动了此时尚是政治屌丝的希特勒。1923年，希特勒“致敬性”地在慕尼黑发动“啤酒馆政变”，企图复制偶像的成功模式，结果却是闹剧一场，直接将自己送到了法庭上。

希特勒最终像墨索里尼一样走上政治舞台之巅，是10年之后了。就算在希特勒成为我们熟悉的那个“元首”之后，墨索里尼一开始对这位昔日崇拜者的态度仍很冷漠。如果说此时存在一个由德意组成的“法西斯国际”的话，墨索里尼仍是崇高的导师，希特勒则是一个刚刚挤进“法西斯界”的后辈，但已优秀到足以威胁导师的地位。

1934年，导师与弟子初次相遇，这段友谊竟然是在一个充满火药味的情境中开始的。当年6月，希特勒主动到威尼斯首次“拜见”墨索里尼，目的是表明德国对意大利的“小弟”奥地利没有非分之想。希特勒当时“穿着一件褐色的胶布雨衣，头戴汉堡式帽子”，墨索里尼看了希特勒一眼后便对副官说：“我看不惯他那样。”一个月后，墨索里尼就用行动表明了他对希特勒的印象糟糕——在德国对奥地利表现出“异动”后，他直接拿出4个师作出兵状，恫吓希特勒不要妄动。

面对导师的羞辱，以脾气火爆著称的希特勒选择忍气吞声，迅速收敛了对奥地利的野心，并在此之后百般讨好墨索里尼，隔三岔五派使者到罗马去交好。

我爱你，就算与世界为敌

希特勒对友谊的执着未必打动了墨索里尼，但显然感动了命运之神。1935年10月，意大利侵略埃塞俄比亚，遭到了英法等国敌视。此时，只有希特勒大力支持墨索里尼。

1936年西班牙内战爆发，希特勒又迎来了一次夯实与墨索里尼友谊的绝佳机会。在墨索里尼出兵支持佛朗哥后，希特勒也迅速追随出兵，预演了日后二战中他们携手参战的“感人”景象。

这两次“公关”彻底打动了墨索里尼。1936年10月，德意在柏林第一次签订了有同盟意义的条约。撇开国与国的关系不谈，此次签约可视作希特勒和墨索里尼的“柏林结义”，拉开了两人友谊的帷幕。

此时，希特勒这位小弟也开始让墨索里尼刮目相看——当时

的德国国力迅速提升。为了表示自己也同样重视这份友谊，墨索里尼做了一个让希特勒感动终生的决定。

1938年3月，希特勒决定出兵兼并奥地利，他最大的心结是，墨索里尼是否会反对。毕竟，仅仅4年前，墨索里尼差点为此与他大打出手。在决定出兵当天，“希特勒整个下午和晚上都疯狂地等待着墨索里尼的表示”。当晚，希特勒终于等到了墨索里尼的话：“奥地利无关紧要。”

狂喜的希特勒回应：“我愿意跟他共患难，同命运……如果他需要帮助或处于危难之中，他可以确信，即使整个世界联合起来对付他，我也坚决和他在一起。”

这一友情表白，大有“我爱你，就算与世界为敌”的意思。最重要的是，在未来7年中，希特勒忠诚地履行着这一承诺，直到死亡。

而墨索里尼从未和希特勒一样真正重视这份友谊。1939年8月底，二战爆发前几天，就在希特勒热切希望墨索里尼履约参战之时，墨索里尼突然耍赖临阵退缩，这让希特勒差点也准备放弃战争。最终，希特勒决定单干，在9月1日出兵波兰，二战由此正式爆发。不过，希特勒甚至没有对背信的墨索里尼表示出一点不快，仅仅要求前偶像以在媒体积极宣传等方式给其精神支持。足以显示这段“友谊”内涵“丰富”的是，墨索里尼甚至在暗地里希望希特勒战败，还主动派人向英法一方泄露情报。据其女婿齐亚诺在1939年11月的一篇日记中爆料：“墨索里尼一想到希特勒在进行战争，尤其当他想到希特勒取得胜利的时候，就感到无法忍受。”

所有人都放弃墨索里尼，除了希特勒

1940年1月，墨索里尼直接写信给希特勒，称即使有了意大利的帮助，德国也不可能战胜英法，“那是否有必要孤注一掷去冒险，连本国政权也不顾，并把几代德国精英都牺牲掉”。

墨索里尼的预言日后被证明准确无比，但很可惜，不仅希特勒没有听进去，就连他自己，在看到希特勒数月之后令人炫目的战绩之后，也摇身变为主战派。

1940年3月，墨索里尼声称参战，条件竟然是“英法遭到德国进攻，已无法支持，当再打一拳就可以让他们投降时，我决不拖延”，“如果德国进展迟缓，我就要等等再说”。

而对如此厚颜无耻的参战条件，希特勒竟然还是没有生气。6月11日，当墨索里尼发现法国已基本战败，参战条件已完全具备时，就急不可耐地参战了。

希特勒的军事神话让墨索里尼感到了被边缘化的危险，作为法西斯江湖的老大，墨索里尼不愿把此地位拱手相让。几乎在出兵法国的同时，做着罗马帝国梦的墨索里尼也开始在非洲入侵英国殖民地埃及，50万意军对5万英军，意大利竟然惨败，甚至连自己的老本儿东非殖民地也差点丢掉。1940年10月，墨索里尼又出兵希腊，结果再度失利，创造了意军27个师被希军16个师包围数月的“军事奇迹”。

而对墨索里尼留下的这两个烂摊子，又是希特勒默默地跟在后面擦屁股，最后把原本不想打的希腊也打了下来，还派了隆美尔到非洲处理残局，没想到还打成了战神。

不过，作为代价，墨索里尼和希特勒此时的关系已然逆转，在这份经过实力重组的友谊中，墨索里尼从昔日的导师变为希特勒的跟班。希特勒此时对墨索里尼的友谊已无法从人脉等功利的角度来解释。德国军官团甚至认为，意大利不参战，德国的胜面反而更大。

1943年7月，众叛亲离的墨索里尼在军事政变中下台，还被软禁。法西斯党徒中没有一人出面拯救这位党的创始人，除了希特勒。

在接下去的几周中，希特勒每天都在军事会议中花大量时间讨论如何营救墨索里尼，绝大多数高级将领都对墨索里尼是否值得营救深表怀疑，除了希特勒。

仅仅一个多月后，希特勒派手下最得力的特种兵指挥官斯科尔兹内奇袭软禁墨索里尼的高山别墅，仅用4分钟就救出了墨索里尼。据说获救后的墨索里尼紧抱着斯科尔兹内说：“我知道老朋友希特勒不会抛弃我。”

此后，墨索里尼彻底沦为历史末角，颓唐地经营着新的傀儡政权，这还多亏了希特勒念旧。

1945年4月28日，墨索里尼在逃亡途中被游击队捕获处决。仅仅两天之后，希特勒在柏林地下室自杀身亡，兑现了他对墨索里尼“共患难，同命运”的承诺。

墨索里尼的死讯，是希特勒在自杀前听到的最后一批外界消息。

（英 子摘自《看天下》2014年第9期）





美食故事的三种讲法

◉马伯庸

我国历史悠久，随便什么美食，动辄就可追溯到几百年上千年前，起源多半还和某位历史名人有关：屈原与粽子、苏东坡与东坡肉、杜甫与五柳鱼，诸如此类。

我在旅行的时候，有一个小小的爱好，就是搜集当地关于美食的传说。这些传说散见于导游的嘴里、旅游地图的背面、民航杂志的中插、旅游区商店的食品包装以及小饭店内的菜单和墙壁上。这些传说多半荒诞不经，经不起仔细推敲，但别有一番生趣。

比如在福建有道菜叫西施舌，其实就是蛤蜊。我曾在当地某小菜馆看到一个关于西施舌来历的故事——这故事有点猎奇，说越王勾践灭掉吴国后，他老婆怕他被西施的美色迷惑，偷偷派人抓了西施，并给她绑了石头，使之沉入大海。结果西施死后冤魂不散，化身在贝壳里，只吐出一截粉嫩的舌头，向路过的人吐露冤情。男子若捡到这种贝壳，往往直接咬住舌头吸吮，幻想与西施接吻，滋味鲜美无比……你别说，这故事还颇有来历，宋代《苕溪渔隐丛话》就已经提及福州有美味名叫西施舌。古人重口味起来，比今人不遑多让。

我搜集了许多类似的美食故事，作了一个简单的整理，发现一件有趣的事。在所有关于美食的民间故事里，出镜率最高的一共有三个人：朱元璋、乾隆和慈禧。他们三位的身影几乎无处不在，而且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一套故事模板，只消把里面的食物作个替换，连情节都不用改。

朱元璋式的美食故事，开头总是先揭个短儿：明太祖朱元璋年轻时，家里非常穷。有一天他饿得不行了，到处找吃的。这时，朱元璋肯定会碰见一个叫花子。这个叫花子手艺很好，有的故事里他偷了一只鸡，用荷叶包糊上泥巴烤，后来就成了叫花鸡；有的故事里，这个叫花子用烂菜叶煮了一锅珍珠翡翠白玉汤；有的故事里，这个叫花子从仓库里扫出一堆杂粮，煮了一碗腊八粥。无论是什么，朱元璋都吃得特别香甜，印象极深。后来朱元璋登基，派人寻访到这个叫花子，于是叫花鸡、珍珠翡翠白玉汤、腊八粥便成为御制皇家美食，流传天下。他的故事，占得一个“穷”字。

乾隆皇帝比朱元璋强点，他的故事基本上都是以“乾隆皇帝下江南”开头，路经某地，微服私访迷了路，不得已敲开当地一户老百姓的家门。老百姓——多半会是一位美女——给这位皇帝做了一道菜。这道菜一般有两个类型，要么是食材前所未见，比如在苏州淞江岸边他吃过一道龙舟活鱼；要么是做法无比鲜奇，比如他在扬州吃过一道松鼠鳜鱼。总之一定要让这位皇帝吃得龙颜大悦，然后亮出天子身份，题诗留念，从此这些菜名声大噪。姑苏的鲫鱼汤、微山湖的四鼻鲤鱼、吴山的鱼头豆腐、三江口的石锅鱼、砀山县的澈汤，甚至远在四川的剑阁豆腐，都不忘把乾隆爷编排进去，成为美食传说中当之无愧的头号明星。乾隆的故事，占得一个“闲”字。

至于慈禧太后的美食故事模板，就没那么幸福了。故事永远发生在八国联军进北京以后，她带着光绪皇帝西逃，一路上在各地陷入窘境，每次都会有人适时地奉上一道名菜，让慈禧吃得十分开怀。等慈禧回到北京，立刻将此厨此菜召进京城，从此发扬

一个妈妈的承诺

◉肖　进



小区门口的牛肉粉，汤鲜味美，我常去吃。周六早上，一对母女与我同时走进店里。女人进了店就说："来一碗就行，我和孩子只能吃下一碗。"那时，店内只有一张空桌子，我与她们母女相对而坐。我看到女人穿着简朴，皮肤黝黑，似乎是长期在阳光下做活的人。

牛肉粉端上桌，女人尝了一口，然后加了一点盐，把粉条推到了小女孩的面前。小女孩或许是饿极了，或许是很少吃牛肉粉，埋头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小女孩吃粉的模样，任谁看了都会心疼。

不一会儿，小女孩就将粉条与牛肉吃了个精光，只剩下一碗汤。女人将汤端到自己的面前，往汤里加了满满一碗酸菜，又放了点盐，然后低头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店里的酸菜是切成丝，作为吃粉的配菜用的，放在一个小盆里，任顾客自己添加，无论加多少，都是免费的。我不知道女人的生活是如何的窘迫不堪，以至于她连一碗粉条也吃不起。

女人似乎也注意到了我的目光，她尴尬地朝我一笑："我答应过孩子，她考到90分就立刻带她去吃牛肉火锅。这不，孩子拿着刚发的试卷，直接就到工地上来找我了，本来过两天就领工钱了，但想想自己的承诺，我不想对孩子失信，只能揣着仅有的10元钱带她来，先吃一碗牛肉粉。"小女孩补充说："我可以等两天的，但我妈妈说'立刻'就是'立刻'，说到就要做到。"

（**庄妃轩**摘自《清远日报》2014年4月8日，**丰子恺**图）



诗意地回归自然

◉〔日〕村上春树

◎施小炜　译

天色已近黄昏，空气呈现出独特的清澄来，弥漫着夏初深深的青草气味。还有几只狐狸在原野中集结成群，它们好奇地望着参赛者。仿佛19世纪英国风景画一般意味深长的云朵，沉稳地遮蔽了天空。一丝风儿也无。在我的周遭，许多人只是默默向着终点奔去。身处其中，我拥抱着异常静谧的幸福感。吸气，再吐气，听不出呼吸中有丝毫紊乱。空气非常平静地进入体内，再走出体外。我那寡言的心脏按照一定的速度重复地舒张与收缩。我的肺好似勤劳的风箱，规规矩矩地将新鲜的氧气摄入体内。我能够"目睹"它们工作的身影，能够"听见"它们发出的声响。一切都顺畅无误地运转着。沿道的人们对着我们大声呼唤："加油啊！马上就到终点啦！"那声音像透明的风，穿透我的身体而逝去。我感觉，人们的声音就这般穿透而过，直达身体的另一面。

（**明　锐**摘自南海出版公司《当我谈跑步时我谈些什么》一书）

光大云云。张家口的柴肉、犨止坡的腊牛羊肉、天津杨村的火锅饺子、东北的贴饼子炖小鱼、怀来的绿豆粥，甚至连晋南有一道菜叫烧大葱，故事都如出一辙。至于河北、山西、河南的各地小吃的起源传说，用这个模板的更是不胜枚举。慈禧不愧是吃货，这一路西逃，腿没闲着，嘴也没闲着，若用一字概括的话，不是"惨"，而应该是"馋"啊。

（**木又寸**摘自《科教新报》2014年3月27日，〔乌克兰〕**奥列格**图）



看《纸牌屋》，读懂美国

◉龚小夏

《纸牌屋》第二集开头出场的人物雷米·丹顿是华盛顿社交场合上经常能见到的那种职业说客，他出现在众议院多数党的三位巨头——议长、多数党领袖、党鞭——每星期二的聚会上，并不是唐突之举。三人聚会的场合，看上去像是国会附近的民主党俱乐部。顺便说一句，华盛顿这类俱乐部不少。民主、共和两党的俱乐部离国会都只有一街之隔。那里吃饭付账是会员制，会员之间的谈话不会被打扰。普通人也可以交钱加入这两个俱乐部，每年必须花的钱大概不会超过两千美元。不过，普通人很少愿意花这个钱，因此能在这里潇洒进出的，基本都是政治圈内之人，特别是政客与说客。

K街说客的收入很高

雷米的出场，是典型的政客与说客的会面。他走到三位议员面前，稍微有点谦恭地向安德伍德打招呼，而后者立即拿出老熟人的姿态向另外两人作介绍。当安德伍德说到雷米刚刚成为格兰顿·希尔事务所的合伙人时，两位大牌议员立即同时转过脸来向他热情地打招呼——他们知道，雷米代表的至少是一个大公司的钱袋。雷米也立即透露，他的客户就是能源巨头桑科公司。安德伍德则不失时机、有点阴阳怪气地说，雷米是他用过的最好的新闻发言人，最后被别人从他那里挖走了。在雷米离开后，两位民主党的领袖愤愤不平地感慨道，这位年轻说客挣的钱，大概比在场三位政党大佬的工资加在一起还要多。

理解政客与说客的关系，可以说是懂得了华盛顿政坛的一半。美国实行三权分立制度，立法、行政、司法相互独立。华盛顿有上千名政客和法官，控制着这个国家的政治命脉；华盛顿还有数万名说客，用各种方式影响着政客的决策。这个城市繁华的西北区K大街上，有四五百家公司专门进行游说活动，以至于K大街经常被称为美国的"第四权力中心"。司法部门独立判案，说客没有多少事可做；行政部门由白宫来领导，说客不时会到各部局去推动一些事项；立法部门535位参众议员，每个人代表着各自地区的利益，却要决定整个国家的大事，所以到那里去的说客最多。国会那些权力最大的议员，经常是说客盈门。

说客的工作其实挺简单：说服决策者。说服的方式无非就是晓之以情或动之以"利"。晓之以情，就是讲大道理——国家利益、人民福祉等等，但是在晓之以情的背后一定有重要的利益。对国会议员们来说，最重要的利益并非在金钱而是在选票上。选票代表的是权力，失去选票就等于失去权力。在《纸牌屋》中，我们能看到宾夕法尼亚的议员罗素由于放弃了争取保留选区内的海军造船厂，造成1.2万人丢了工作，回到选区之内到处被人唾弃，极大地影响了他的政治前途。

K街说客的能耐很大

选票之外的利益是政治捐款。雷米代表的，就是一个有能力募集大量捐款的公司。但美国的商界并不能直接花钱去影响选举，也就是说，公司不能直接将款项捐到某个政客的竞选账户上，更不能打到个人账户上，否则就会犯下重罪。公司可以为政客召集募捐会，富裕的大公司有大批有能力解囊的高管。不过，高管个人的捐款额是有限制的，目前规定每人为每个选举委员会的捐款不能超过2400美元。商界影响政治的另外一个办法，就是捐款给与政客们没有直接联系的诉求团体，比如枪支制造厂家会捐款给反对限制枪支的组织，等等。这些团体可以通过各种活动来支持意识形态相同的政客。

根据美国宪法，每个公民都

有直接向行政部门和议会请愿的权利，所以每个人在原则上都可以成为说客。的确，每年都有成千上万的普通人来到国会议员的办公室作各种陈情，这也可以说是美国式上访。然而，职业说客是受雇替人说话的，所以政府要求在华盛顿的职业说客都要进行登记，以免出现政治阴谋。

既然每个人都有权去向政府部门陈情，那还需要说客做什么？直接走进议员或者政府部门的办公室不就行了吗？问题是，政府的运作复杂，仅仅是议会里面负责不同事务的委员会就有200个左右。哪个议题该去找哪个委员会，哪个委员会里又是谁最能说上话，这是普通人很难搞清楚的。像雷米这种代表能源公司的人，就会知道到哪个委员会去找谁。

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说客通常出自在政府内部工作过的人。国会的说客中，有大批像雷米那样在国会当过助理的、懂得整个立法程序、跟多个议员办公室的工作人员有私人交情的人。不仅如此，许多大说客本身原来就是政客。议员和官员下野之后进入游说行业，这在华盛顿是再常见不过的事情。对于许多没有其他本事的政客来说，游说是他们的生财之道。目前参众两院议员的年薪是17.4万美元，而一个大公司雇用的说客收入能有几十万美元。因此《纸牌屋》中才有那三位议员三人的工资相加还不如雷米多的说法。

不过话说回来，不是每个说客都能赚大钱。到国会去游说的大多数人，其实是凭着热情与信念去的。比如几乎所有较大规模的非政府组织里的公关部门都有专业的游说者。他们得到的往往只有商界同行的一个零头。他们能拿出来的，不是捐款支票，而是他们推动的议题在选民中的影响。

K街说客的前景堪忧

黑色浅顶帽、深灰色风衣、表情冷漠，像极了好莱坞电影中的黑帮大佬。2006年，当美国最负盛名的“顶级政治说客”杰克·阿布拉莫夫出现在华盛顿地方法院门外时，他的这身打扮让很多人印象深刻。就在这一天，曾经呼风唤雨的他承认贿赂议员、欺诈和逃税3项罪名，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

阿布拉莫夫和其合伙人——众议院领袖汤姆·迪莱的前发言人迈克尔·斯坎伦，利用两人与迪莱的特殊关系，帮助自己的客户——印第安部落组织对华盛顿上层施加影响，以阻止竞争对手建造新赌场，威胁到他们一本万利的赌博生意。为了疏通上下关系，阿布拉莫夫用数千万美金大肆贿赂国会议员、白宫主管和内务部部长等要员。案发后，一场更大的政治地震在华盛顿连番出



杰克·阿布拉莫夫

现，包括迪莱在内的数十名国会议员及助手或受压辞职或锒铛入狱。在报道这一轰动事件的文章中，《时代》周刊在阿布拉莫夫的特写照片旁，加上了一个触目惊心的大标题——买下华盛顿的人。

“游说是民主社会的功能，但是精英特殊利益集团及大量资金的卷入改变了其本来的面貌。”负责监督国会事务的克莱格·霍尔曼博士如是说。的确，作为美国民主体制中一道独特的风景线，利益集团和院外游说活动已经成为美国政治必不可少的一个组成部分。怎样让游说产业健康地生存，这是K街的困境，也是奥巴马的难题。

2009年，奥巴马首次当选为美国总统，在其上任后的第二天便签署了一项严格限制游说行为的行政令，可惜收效甚微。4年之后，当他再次竞选总统时，他又一次提到要把游说集团的影响从华盛顿的政策决策环节中剔除。

最新公布的官方数据表示，美国的游说产业正在迅速消失，今年一月的数据表明，该产业所花费的钱已经连续第三年减少。而那些曾在政府注册过的政治说客都纷纷将自己的注册解除。2013年，正式登记在册的说客数量为12281名，是自2002年有记录以来的最低数字。

《纸牌屋》中的雷米，代表的只是少数去国会游说的人。绝大多数来到这里的是普通人，来向他们自己选出的代表陈述意见。这也算是美式民主的特点吧。

（钱 宇摘自《滇池天下》2014年3月下）



谜一样的东方精神

◉金一南

访美期间，我发现一个颇有意思的现象：美国军人对中国军人十分尊重。这种尊重不仅仅出于礼貌或者客套，而是发自他们的内心。美国人自视甚高，能放在眼里的人不多，为什么对中国军人情有独钟？

后来，我发现他们有一个特点：尊重与他们交过手的对手，尤其是那些让他们吃了亏的对手。

美国海军分析中心统计，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国对外用兵次数超过240次。其中规模最大的有3次：1950年至1953年的朝鲜战争，1961年至1975年的越南战争，1991年的海湾战争。

3场战争，前两场都与遏制中国有关。3场战争中，朝鲜战争持续3年，用兵44万，美国官方统计死亡、失踪54246人；越南战争持续14年，用兵55万，死亡、失踪58209人；海湾战争用兵44万，43天结束战斗，阵亡146人。

对这3场战争，美国军人自有比较。在为什么失败与为什么取胜这些问题上，他们甚至比我们国家的一些专业人士分析得还要客观。一句话，从美国军人的每一分尊重中，我们都能感觉到那些长眠于战场的先烈奠定了今日中国军人的地位。

今天，很多人已经不知道当年中国人民志愿军是在怎样的条件下与以美军为首的联合国军作战的了。他们或许能记住一两篇描写志愿军的文学作品，对以下这些比任何文学描写都更加震人心魄的数字却不知情。

朝鲜战场上美军一个军拥有坦克430辆，中国军队最初入朝的6个军，一辆坦克也没有。

美军一个陆军师的师属炮兵有432门榴弹炮和加农炮，还可以得到非师属炮兵同类口径和更大口径火炮的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一个师的师属炮兵仅有一个山炮营，12门山炮。

美军一个步兵师拥有电台1600部，无线电通信可以一直到达排和班；中国军队入朝时从各部队多方抽调器材，才使每个军的电台达到数十部，勉强装备到营，营以下通信联络仍然主要靠徒步通信、军号、哨子及少量的信号弹等。

美军运输全部机械化，一个军拥有汽车约7000辆；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之初，主力三十八军只有汽车100辆，二十七军则只有45辆。

更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当时我三十八军90%的战斗兵仍在用日军1905年设计的三八式步枪。

空中力量的悬殊更大。志愿军当时不但没有飞机，连防空武器也极端缺乏。而对美军1100架作战飞机，志愿军当时只有一个高炮团，36门75毫米的高炮，还要留12门在鸭绿江边保卫渡口。最初带入朝鲜的，竟然只有这种旧







铁娘子的自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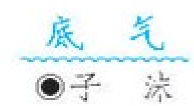
◎孙开元　译

20世纪80年代初期的一天，美国白宫正举行着西方七国首脑会议，讨论经济政策问题。在会议上，当时的加拿大总理皮埃尔·特鲁多当众严厉谴责英国首相玛格丽特·撒切尔夫人，说她采取的所有政策都是错误的，根本不可能行得通。撒切尔夫人站在这位加拿大总理的面前，认真听着他说的每一句话。一直等到他发完牢骚，撒切尔夫人说了一声“再见”，然后从容地向门外走去。

当时的美国总统里根看到撒切尔夫人就这样走了，追上去拦住了她，对她说：“玛吉（玛格丽特的昵称），他不应该那样说你。他完全是在胡说，你怎么不回敬他几句就走了？”撒切尔夫人看着里根，回答道：“一个女人必须知道，在男人完全幼稚的时候，不用和他一般见识。”

（田龙华摘自《传奇·传记文学选刊》2014年第3期）

底　气



◉子　沫

董桥写沈从文，说他临摹汉碑、练隶书一练几十年，写了一辈子字不觉得自己是书法家；说沈20世纪30年代在北平写《边城》，院落里有槐树、有枣树，每天朝阳初上，他坐在小竹椅上据着红木小方桌静静地写，每星期只写一章。“情致那样闲淡，难怪沈先生真是连写字都不屑‘向世味上更浓一番了’。所谓慢，所谓底气，就是这么来的。”那方红木小方桌，也是一片旧时月色吧。

（史东彬摘自新浪网了沫的博客）

三不宝

◉黎　华

《涌幢小品》记：明代嘉靖年间，有个叫郭文通的将官，参加征讨匪贼任端，各路将军都吃了败仗，独文通将军大开城门，让士兵环侍左右，严阵以待，敌军来了不敢轻举妄动。郭将军作战有功，后来一路升迁。他对人说，他打胜仗的诀窍是“吾有三不宝，官也，钱也，命也”。因为他不跑官、不爱财、不惜命，才成为常胜将军，才敢在强敌面前大开城门，决死迎敌。以至书的作者赞叹说：“嗟乎！不宝官，高士也；不宝钱，清士也；至不宝命，则忠孝大节皆从此出。此圣贤豪杰，讵易及哉！”这位将军的“三不宝”，也使我想起一句老话：“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

（周继红摘自《今晚报》2014年4月29日）

式的日制高炮24门。至于雷达则一部也没有，搜索空中目标全凭耳听和目视。

侵朝美军总司令李奇微后来回忆道：“我们在朝鲜战场上空几乎未遭抵抗。除地面火力外，我们可以不受阻碍地攻击敌补给线。在头一年，对方甚至连防空火力还击也没有。”

当时美国飞机从朝鲜东海岸炸到西海岸，从鸭绿江炸到汉江，连后方大榆洞的我志愿军司令部都遭到狂轰滥炸，司令员彭德怀差点遇难。在志愿军总部工作的毛泽东长子毛岸英，刚刚出国一个多月，即牺牲于美国空军凝固汽油弹的熊熊烈焰之中。

中国人民志愿军就是在这样的条件下艰苦奋战，迫使不可一世的远东美军总司令、五星上将麦克阿瑟丢官去职，第八集团军司令沃克中将翻车丧命，硬把美国人打回到谈判桌前。

当时志愿军作战艰难困苦的情况，很多美国人直到现在也并不完全清楚。他们对曾与之对阵的中国军人怀有一种颇富神秘感的尊重，这种尊重是对实力的尊重。从他们的角度看，中国军队的实力更多地表现在排山倒海、坚忍顽强、奋勇冲杀和不惧牺牲的精神，他们称之为“谜一样的东方精神”。当年到过朝鲜的美国军官，在回忆录里皆印象深刻地描述志愿军发起冲锋时“撕心裂肺的军号声”和“尖利刺耳的哨子声”。这些声音一直伴随他们走到军事生涯的终点，甚至生命的终点。

这就是两军的相识。那些在冰天雪地的朝鲜战场连一把炒面、一把雪都吃不上却依然冲锋不止的战士，那些在零下40℃严寒中单衣单裤作战冻死在长津湖畔的英雄，以他们惊人的牺牲精神为我们这些后来者赢得了今日的地位。我们应该骄傲，我们也应该惭愧。我们千万不能吃尽这一老本，我们也应该为明天的中国军人留下点什么。

（冯国伟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心胜》一书，黎　青图）

时间去哪儿了

◉元　元

幼年的时光去哪儿了

我们为何很难记起3岁以前的事情？我们生命最初的记忆去哪儿了？现在有一项研究表明，"婴儿期遗忘"可能是因为海马体中神经细胞的快速生长，大脑开始负责把新经验存储为长期记忆所致。对时间的感知需要儿童的注意力和短期记忆能力的完全形成，这需要前额叶皮质和海马体发育较成熟以后才能具备。这两个区域的成熟速度较慢，往往到了童年后期才能渐渐完善。孩子们的遗忘速度远比成年人要快，所以他们的记忆更替也更快，这意味着留下童年记忆的可能性并不大。

幼时记忆究竟从何时开始模糊，直到被永久遗忘？如今，科学家已确定了时间点。一项有关童年记忆的研究发现，早期记忆往往从7岁开始丢失。虽然不少3岁孩子能够记得前一年发生的事，但这些记忆也只能持续到五六岁。在7岁这一年中，童年记忆迅速衰退，到了八九岁，大部分孩子只能回想起童年生活35%的内容。心理学家认为，这是因为在7岁时，人们形成记忆的方式开始改变——在那之前，儿童缺少时间和地点的观念，他们回忆的形式并不成熟；而在年龄较大的儿童中，回忆早期记忆的内容和形式更趋向于成年人。

为什么年龄越大感觉时间过得越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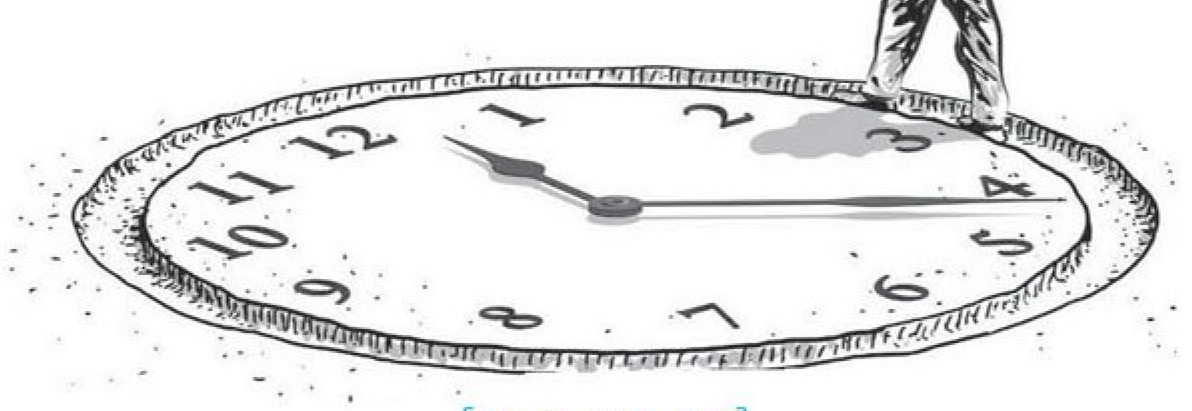
如果你到了一定的年纪，可能会有这样的感觉：小时候总是盼望快快长大，但是似乎过了很久才长了1岁。到了二十几岁、三十几岁，希望日子过得慢一些，日子却飞逝而过。等到退休后，时间更是毫不留情地加速变快，10年、20年一晃就过去了。为什么年龄越大感觉时间过得越快呢？科学家从3个方面解释了这种现象。

"时间都去哪儿了？还没好好感受年轻就老了……"这首歌引起了许多人的共鸣。为什么我们会感觉光阴似箭，岁月无情？为什么许多老人感觉时光如白驹过隙，一生仿佛一转眼的事情？时间到底去哪儿了？

首先从人的生理变化上来解释，即随着年龄的增长，体内的生物钟变慢了。科学家曾做过一个实验：他们从路边随机找一些年轻人和一些老年人，让他们估测1分钟时间有多长。结果是：年轻人算的时间比较快，通常还没有到1分钟，他们就认为已经到时间了；而年长的人，他们通常过了1分钟后，才觉得这是1分钟的时长。对年长的人来讲，时间就这么"漏"掉了。在衰老的进程中，人体内的某种节律在变慢，而客观的时间没有变慢，老年人就会感觉时间过得快了。

第二个原因与新鲜感能刺激大脑记忆有关。每个人可能都有这样的经历：我们新去一个地方，去时路总是显得很长，回来时却似乎要短得多。原因是，去时走这段路对你来讲是崭新的经历，你所看到的景色都是新鲜的，你的大脑需要对这些新鲜事物进行处理记忆，就会感觉时间过得很慢，路似乎很长。而回来时，这些景象不再是第一次体验，一切变得熟悉，大脑需要处理的事物也就少了，感觉时间过得就快了，路也似乎短了许多。

人生也是一样，小时候看这个世界充满了好







物质的游戏

◉古　典

当遇到空洞，我们本能的第一反应，就是找个东西填上。铺天盖地的广告就是干这个的——房子填满安全感的洞、钞票填满自尊的洞、学历填满智慧的洞、消费填满快乐的洞——我们努力搞来这一切，按照说明书塞进自己内心的洞，这让我们感到一种充实的满足。

一开始，物质带来的充实感的确能够持续一段时间，但很快就带来新的问题——你会发现，物质带来的快乐在逐渐递减。赚第一个一千块钱的快乐，现在需要赚十万才能体会到；第一次开捷达的感受也许在日后开宝马时也找不回来。于是你匆忙投入下一轮的赚钱和消费，期待新一轮的快感。但等到快感消失，心里的洞又露了出来。

当物质满足了你全方位的需求，慢慢地你把它们视为自己的一部分。你介绍自己的时候先说头衔，你参加同学聚会时“不经意”地透露自己的收入，你看衣服先看价格……

如果你身处一个什么都能用金钱来衡量的社会，你自然会认为钱最重要。难怪很多人会把赚够某个数目的钱作为人生目标呢。

用物质填洞的人最大的悲剧是，没有谁能跑赢欲望，总有一天，你填入了所有东西，却无力地发现，那个空洞还在。物质也许能带来短暂的一次次快乐，但绝非幸福。

你占据的东西，也在占据你。

（**李中一**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你的生命有什么可能》一书）

奇，哪里都是新鲜的，外界充满了各种新刺激，这样就显得每一天都很漫长；随着年龄的增长，对外界的事物已经失去了新鲜感，更多的只是一种单调的重复刺激。丰富的经验使神经对于生活中的信息处理得极为快速，渐渐进入了“适应性”的状态，不但削弱了对时间流逝的感知，同时保留的记忆也信息不全，这样，一天在不经意间就过去了。

第三个原因则可以用“相对论”来解释：一个5岁的儿童会感觉过去的一年很长很长，这是因为过去的一年占他生命总过程的20%；一个20岁的青年，过去的一年只是他生命总过程的5%；而对一个50岁的中年人，过去的一年仅仅是他生命总过程的2%。人越老，几个月甚至几年的光阴在其整个人生当中所占的比重就越小，同漫漫人生相比，就会觉得这些微不足道的时间过起来很快。

为何人生寂寞时长，快乐时短

每个人都曾有这样的体验，有的时候会觉得度日如年，有的时候却会觉得光阴似箭。还记得爱因斯坦是怎么对一个年轻人来解释相对论的吗？当你对面坐着一位美女的时候，你会觉得时间过得很快；假如换成了一位糟糕的老头，你就会觉得时间过得很慢。这其实是因为人们的需求和动机参与了人们对时间的感知。心理学认为，需求和动机的满足带来的是积极的情绪，相反，不满足带来的往往是消极的情绪。在积极情绪里面，人们往往觉得时间过得快；在消极情绪里，则会觉得度日如年。从这个角度来看人们对日子的感觉：如果这一年平淡幸福，一般就会觉得时间过得比较快；但是如果这一年经历了一些不太顺利的大事，往往就会觉得这一年过得好慢啊。

人一生的时间都去哪儿了

人的寿命有长有短，有的人活到八九十岁，有的人六七十岁就辞世了。这里取一个平均值——72岁，看看这72年的时间是怎么度过的。人一生1/3的时间都在睡觉，因此光睡觉时间要有24年。如果你6岁开始上学，60岁退休，用于学习和工作的时间约18年。如果你每天吃一顿饭花半小时，一生中要在饭桌上度过5年。你一生花在等车和交通上的时间约6年，做家务（包括做饭）时间约6年。看电视已是当代生活的一部分了，如果每天平均看两小时电视，人一生在电视机前的时间约6年。上网和玩手机的时间按每天两小时算，一生要花6年时间。这样算下来，我们一生中真的没有什么时间做其他事了。

（**蓝　蓝**摘自《百科知识》2014年4月下，**123RF**供图）





风住尘香花已尽

◉野 夫

一

后半夜收到的短信清晨才看见，想必是急事，便赶紧打电话过去——那端一个男人哭着说，他的妹妹自杀了。我的心顿时感到揪疼，在这个寒冷的春天，死亡几乎无处不在。

哭着的男人是我若干年前培养出来的一个编辑——一个来自湘南的农家孩子，忠厚而谦谨。我不经商之后，多年难有联系，此际能想起我，可想他在首都该是怎样的绝望而无靠啊。他说希望我去参加晚上的善后商略，我立马应承了。

当晚才知道，他的妹妹——那个我从前见过的清纯羞怯的女孩，随他来京打工，之后与一个男孩相恋，且赁屋同居了七年。但是男方的家长官员，因为门户之见，坚决反对儿子的婚约。男孩是爱这个女孩的，但是不敢面对父母的决裂威胁，于是女孩选择自杀。丧宴上，男孩及其父亲和男孩当警察的叔叔，就坐在我的身边，他们的表情也都沉痛或尽量沉痛着。

我深知，这样的事情要是发生在乡下，那是肯定要掀起纷争的。对于这样的江湖风波，我实在无力摆平。即便我这位兄弟和他的亲友如何愤恨不平，事实上，死者长已矣，法律是无从还他们一个公道的；而其他一切，更不能换回一个鲜活的年轻生命。我只能说，善后之事，以善为先，双方尽量尊重死者，善待生者，不要将悲剧再次扩大。

二

面对随时发生在身边的不预之死，很多时候心渐木然。他们来过了，他们走了，他们给后死者留下一些伤痛、愤怒抑或遗憾，但似乎都无法减少这个世界的恶。

我的朋友给我发来他写的怀念妹妹的文字：大妹脸色红润，安详地躺着，有如熟睡。我细细地察看大妹脸上的每一个细节，稍舒的细眉、轻合的双眼、微乱的黑发……我似乎还能听见那隐不可及的呼吸声，似乎她一会儿就会起身，然后惊喜地叫我声“哥”。

我熟悉这些残酷的道别场面，我能隐隐听见那些无处不在的哭声。

无助的朋友说：“你看看我大妹的QQ空间吧，她在清明节决定了这一切，在五一实现了她的诀别。”我于这个只有一面之缘的姑娘原本无话可说，但读了她留下的简短的十几篇日志后，突然悲从中来。我隐约看见了她二十几年的生命，活得那么委屈和纯净。她和无数被命运驱赶来此的寒门女孩一样，内心盛开着美丽的百合，戛然委地时往往都无人发现。正如她预谋死亡之时换上的空间留言——悄悄地我走了，正如我悄悄地来。

这些强烈想要挣脱贫困和歧视的乡村孩子，也曾怀抱爱与生的梦想，在别人的城市里盘桓挣扎。她们默默地劳作，殷勤而卑微地爱，不甘像父辈那样。直至诸梦幻灭，再自断花茎。“风住尘香花已尽”，这句李清照的词，是我在她的空间看见她读



李清照的文字的标题。我所熟悉的词句，在此刻被她引用时，我似乎才真正读出其中的悲哀和无奈。

这个没有上过大学的农家女这样理解李清照：只是不知道上天为什么要折磨这个女子，既给了她绝世才华，一个美好的开始，却又残忍地给了她一个“国破家何在”的凄凉收场。也许是为了看她会不会被尘世的惊涛骇浪湮灭，家破人亡的哀痛会不会将她摧毁；浮生浮世，她最后会不会拔节而出。毕竟上下千年的岁月，这样出色的女文人，除了易安，再没有第二个了。

而对这样一个短命女孩的这些文字，我内心深感恻然。

三

理想、爱情，以及对平等的渴望，也许都有彻底幻灭之际。当真正的绝望来临时，这个春天，一些倾向恶的男人，选择了屠戮别人的孩子；而一些倾向善的女孩，则选择了扼杀自己的生命。

这个冷酷的春天，大妹男友的父亲摊牌制止这场苦恋。大妹万念俱灰，让男友搬出了那个租来的寒舍，然后开始冷静地登录自杀网站，悄悄地学习自杀的艺术。一念既生，便再也难以放下。萌动此念时正好是清明，小小的她忽然有了许多怅惘。她写道：清明节到了，一些“不思量，自难忘”的愁绪，难以回避地涌了上来。想想远在天国的亲人们——慈祥和蔼的奶奶、背影瘦削的爷爷、驼背的外公，以及从未谋面的外婆……那些永远疼爱我们的长辈，那些永远也抹不去的温馨记忆，仿佛还留在昨天……在这素淡的日子，在心里默默焚上一抹素香，追忆他们，追忆那些悠远而温情的记忆，希望他们在天国都过得快乐。

我可以想象，她独自敲打这些文字时的低泣。她已经决意要追随那些逝去的亲人了，那个她自己都略显怀疑的天国，似乎还寄存着她的一点快乐的奢望。她淡定地买来胶布，严密地封闭了所有漏风的门窗。在劳动节假日别人的笙歌中，她点燃了特意买来的炭火，之后独酌人世间的悲苦。末日之夜，她像卖火柴的小女孩一样，在自己营造的温暖火焰和梦幻中，悄然入睡，在死亡的宁静中成全了她这一遭尘世行的爱与自尊。

四

她的QQ空间里一直播放着周杰伦谱的一首歌曲，那是一个叫容祖儿的歌手在低吟浅唱。

方文山的歌词仿佛为大妹量身定做——回忆像个说书的人，用充满乡音的口吻，跳过水坑，绕过小村，等相遇的缘分。你用泥巴捏一座城，说将来要娶我进门。转多少身，过几次门，虚掷青春。小小的誓言还不稳，小小的泪水还在撑，稚嫩的唇在说离分……

这个因为贫穷而辍学的乡下孩子，如果生于城市，生于富贵之家，那该是怎样一种命运呢？她在哥哥的影响下，一直在读书，毫无目的地书写着自己的感慨，她从许多名著中找到了自己。

她在情人节写道：《简·爱》的故事我们不会忘记，这是爱的尊严的最好演绎。简在面对爱情时的独立而充满尊严的姿态震撼了我们每个读者的心灵，我们看到了尊严的价值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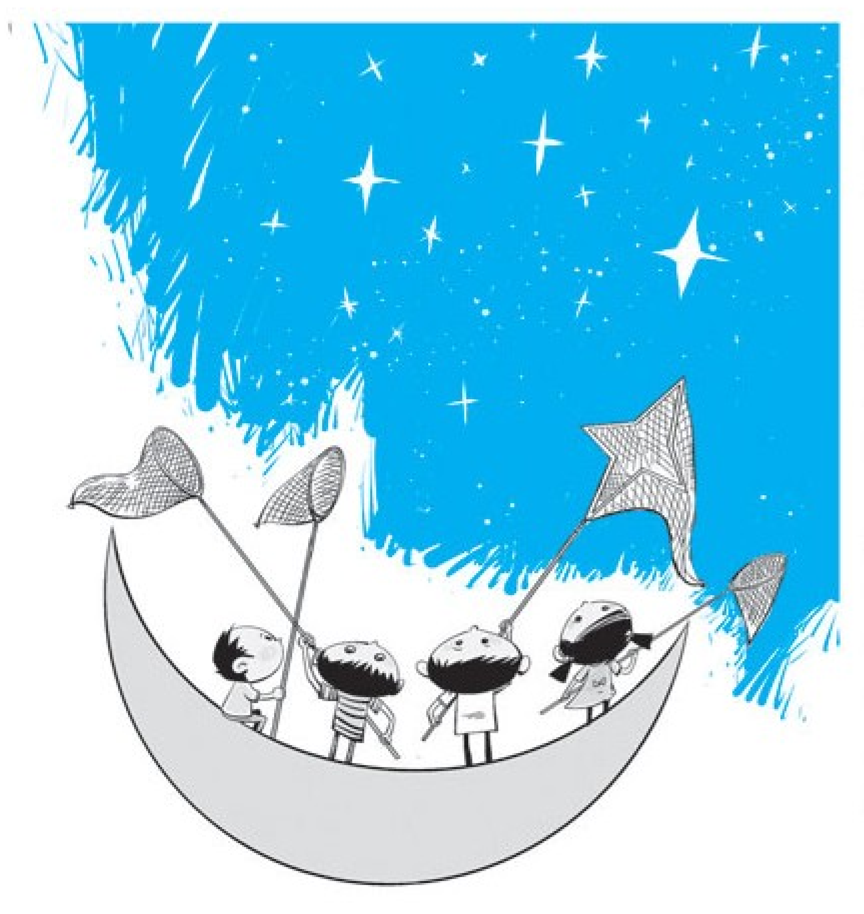
读完《平凡的世界》，她写道：在他们患难与共的日子里，他们演绎了恬淡平静的爱情，他们应该是最幸福的人。孙少平在最后和惠英走到了一起，历经磨难的他终于在惠英身上找到了归宿，找到了慰藉，这份爱让人震撼和动容。人生本就平凡，不平凡的只是一颗坚持不懈、永不退缩的心。正是因为这些不平凡的爱，让我们更加理解了爱，让这些爱变得更加的不平凡。

但是，安徒生的《海的女儿》，似乎给了她宿命的暗示。她在读后写道：她为了心爱的王子，喝下了能让鱼尾变成双腿的药水，忍受着每一步如走在刀尖上的疼痛，来到王子身边。但她最终也没有得到王子，得到属于自己的那份爱情。为了心爱的人的幸福，她又一次牺牲了自己，宁愿自己变成泡沫也不愿去杀死王子让自己活下去。她牺牲自己，成全对方的幸福，让我们为之流泪。这种爱恋苦涩而美好，正如青春期的少男少女们，他们的爱总能给自己留下回忆和芬芳。这份爱如一缕阳光，有着童话般的纯净，但同时又洋溢着简单和不切实际的幻想。

就这样，幻想破灭，她独自远行了。她只是加入了无数个这样的悲剧之列，之前和之后，一直都有这样卑微而纯净的死。佛经云：汝爱我心，吾怜汝色，以是因缘，经百千劫，常在缠缚。

我们都在这样的缠缚之中，历经我们各自的劫难。

（**湘妃竹**摘自广东人民出版社《身边的江湖》一书，**刘程民**图）



教育里没有少数服从多数

◉秦珍子

这是11岁的琦琦第三次被“赶”出校门了。

他并没有逃课打架，或是在升旗仪式上调皮捣蛋。事实上，中小学“开除学籍”的处分早在10年前就被教育主管部门取消了。

这个小男孩只是有点儿与众不同，他不太会说话，有时会自己跑出课堂，有时又会忽然把书扔掉。他就是人们所说的“星星的孩子”，医学上称之为“自闭症”。正是这3个字扎痛了其他同学家长的神经，琦琦被学校劝退了。那张课桌，他只拥有了一个星期，但这已经是很了不起的纪录。3岁时，他只在幼儿园里待了一个上午。6岁再次入托时，老师“忍”了他3天。

天空能容纳放射独特光芒的星星，但在一群讲文明、懂礼貌的孩子中间，一个经常尿湿裤子、会在午休时叫喊的孩子会立刻引起成年人的警惕，成为他们眼中的异类。

琦琦其实不算“异类”——中国自闭症患者数量多达164万，全球自闭症患者超过6700万。

2014年4月2日是第7个“世界自闭症日”，蓝色灯光在全世界数千座地标性建筑上亮起，几乎每个城市的电台女主播都用甜美的嗓音为“星星的孩子”送上祝福，“关爱星星”读诗会、“星星最美”歌咏比赛、“星爸星妈”亲子活动热闹开锣。

就像无数架天文望远镜同时对准了这些天空中独自闪烁的孤单星球，人们一边“观测”，一边唏嘘，抛洒爱心和眼泪。然而当这一天过去，蓝灯熄灭了，活动结束了，“追星者”四散了，望远镜被收藏了。

现实的情况是：因为经济拮据，在经历8次搬迁后，杭州一所支撑了11年的自闭症儿童学校面临关停。创办者想把它无偿交给政府，却没有收到任何答复；因为没人照顾，也没法入学，西安的一位父亲不得不在开电动三轮车拉活儿时，用布条把患有自闭症的儿子绑在车上；因为邻居无法接受，3年内，南京的一位母亲带着一对自闭症双胞胎搬了3次家。

望远镜里能看见的，是他们生命的光；望远镜里看不见的，是他们生命周遭的黑暗——孤独、无助、饱受歧视、希望微茫。一年一度的关注无法解决绵延一生的困境，在中国只有不到10%的自闭症儿童接受过正常教育，每年只有两万名患儿能得到国家财政的补贴。

如果一个人对你“视而不见”“充耳不闻”，即使他不是故意为之，你还会试着跟他交流，试着了解他，甚至喜欢他吗？

你可以像接受人没有翅膀那样，接受他的沉默，也可以像游说异见者那样，尝试对他喋喋不休。请撤掉望远镜，在足够近的地方，看一看这些孩子。他们的确有些不一样，但他们绝不是外星人。

在医学专家看来，患有自闭症的孩子应该也有能力进入普通学校，接受“融合教育”，这是欧美和中国港台地区近一二十年来通行的做法。

不少被丢进人堆里的孩子像一颗颗生机勃勃的种子，会自己长出曾经缺失的人际交往的藤蔓，有些还在绘画、音乐和数学等领域表现出卓越的才能。

但“融合教育”并不是简单地把孩子扔进普通学校“混班上课”，还需要有专业知识、有经验的老师，特别的教学设计和包容的人际环境。





早撒谎的孩子更聪明 ◉李康团队

"人之初，性本善"，那是因为此时说谎容易穿帮。

孩子从两岁起就开始尝试骗人，直到七八岁才能成功编出完美谎言。撒谎用不用打草稿，反映了儿童认知发育过程中的一个重要部分——管控系统的功能。这个系统跟成年后的自我决策和计划性息息相关。

正如世间万物皆有高下，谎言也分三等：三等谎言指鹿为马，混淆黑白；二等谎言蓄意欺人，隐瞒事实；一等谎言合情合理，首尾呼应。

能把一个谎话编圆，其难度绝对不亚于即兴创作一部小说。做一个诚实的人固然需要勇气，但同时也不需要太多智慧。

而要做一个高水平的说谎者，你不仅需要压抑自己想说真话的冲动，还得费神构思好让谎言前后一致。这就涉及管控系统的两个最基本的功能：抑制控制和工作记忆。

如果把大脑比作一家公司，那么管控系统就是CEO。它从小掌权，在7到12个月的小婴儿身上就能观察到一些基本功能。随着年龄增长，它的能力和影响力也越来越大。

脑科学研究者们猜测，它的核心办公场所大概位于额叶，负责制订计划、监督工作、达成目标、解决问题、制止开小差、打击拖延症。

一旦这个系统出了问题，就会出现如下症状：缺乏计划性、东西乱放、日程混乱、工作和娱乐时间无法区分、很难集中注意力、定了计划也不能很好地执行、无法决定从哪里开始入手工作、犹豫拖沓……

管控系统就是内心挥舞的小皮鞭，它绝对不会让人放松、偷懒，对它的测量也由一系列相当拧巴的实验组成。

首先是对抑制控制能力的测量，孩子们需要把大木块放到小桶里，小木块放到大桶里。

其次测量的是抑制控制和工作记忆的复合能力。大部分人也许都被这种测试坑过：面对红笔写出的"绿"字，不由自主地回答这是个绿色的字。对还不太认得字的幼儿，当然不适合直接套用这个经典实验，但以同样原理改良的水果图片测试，就可以测出儿童是不是能有选择地调整注意力，说出正确答案。

还有两个关于偷看和撒谎的实验。第一次，研究者交给孩子一份礼物，告诉他们不要偷看，然后暂时离开。房间里隐藏的摄像机会记录孩子是否有偷看的行为。第二次，研究者让孩子根据叫声猜测背后的动物，创造条件引诱他们转身偷看，然后询问他们有没有作弊，那个动物是什么。同样，孩子的行为会被摄像机记录下来。对照来看就知道孩子有没有撒谎，以及说了谎之后，能不能保持镇定不露马脚。

通过这些测试，两位加拿大学者发现，儿童随着年龄增长越来越爱撒谎，撒谎水平也越来越高。正所谓天才是1%的灵感加上99%的汗水，骗人也是需要勤加练习才能熟练掌握的技术活。而更重要的是，爱说谎话的孩子在管控系统的功能测试中表现得都相当好。

说谎说得好，说明孩子发育正常，聪明伶俐，也许日后无论学习、工作都能按时完成，游刃有余。那些为自家孩子说谎而担心、愤怒的父母可以长出一口气了，倒是孩子从来都表现得老实乖巧，才需要紧张。

诚实的人不一定都为人正直，道德完美，也有可能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本文获2014年第三届菠萝科学奖心理学奖）

（严 严摘）

如今，对琦琦来说，最远的距离，就是校门内外。他已经能够艰难地念出"我要学校"，但依然没有学校愿意接纳他。这当然容易理解，对他们来说，不影响大多数正常的孩子，显然更加重要。

但教育里本没有少数服从多数，每个孩子都是独一无二的，而他们都有接受教育的权利。

（暖 冰摘自《中国青年报》2014年4月9日，勾 犇图）



姻缘备忘录

◉梁晓声

我自幼家贫，28岁时家里仍很穷，还有一个生病的哥哥长年住在医院里。我觉得我可以38岁时再结婚，却不能不在28岁时以自己的方式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对老父亲、老母亲我总有一种深深的负疚感——总认为28岁了才开始报答他们（也不过就是每月寄给他们20元钱）已实在是太晚了，方式也太简单了……

我在期待中由28岁到32岁，但奇迹并没有发生，“缘”也并没到来。我依然行为检束，单身汉生活中没半点儿浪漫色彩。

4年中我难却师长们和阿姨们的好意，见过两三个姑娘，她们的家境都不错，有的甚至很好。但我那时忽然生出调回哈尔滨市，能在老父母身旁尽孝的念头，结果当然是没“进行”恋，也没“进行”爱……

调动的念头终于打消，我为自己“相中”了一个姑娘，缺乏“自由恋爱”的实践经验，开始和结束前后不到半个小时。人家考验我，而我不能理解为什么对我还需要考验（又不是入党）。误会在半小时内打了一个结，后来我知道是误会，却已由痛苦而渐渐索然。

于是我现在的妻子在某一天走入了我的生活，她单纯得有点儿发傻，26岁了却决然不谙世故。说她是大姑娘未免“抬举”她，充其量只能说她是一个大女孩儿，也许与她在农村长到十四五岁不无关系……她是我们文学部当年的一位党支部副书记“推荐”给我的。那时我正在写一部儿童电影剧本，我说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待我写完了剧本再考虑。

一个月后，我把这件事都淡忘了。可是“党”没有忘记，依然关心着我呢。

某天“党”郑重地对我说：“晓声啊，你剧本写完了，也决定发表了，那件事儿，该提到日程上来了吧？”

我突然觉得我以前真傻，“恋爱”不一定非要结婚嘛！既然我的单身汉生活里需要一些柔情和温馨，何必非要拒绝“恋爱”的机会呢！

于是我的单身汉宿舍里，隔三岔五地便有一个剪短发的大眼睛女孩儿“轰轰烈烈”而至，“轰轰烈烈”而辞。我的意思是，当年她生气勃勃，走起路来快得我跟不上。我的单身宿舍在筒子楼里，家家户户都在走廊里做饭。她来来往往于晚上——下班回家绕个弯儿路过。一听那上楼的很响的脚步声，我在宿舍里就知道是她来了。没多久，左邻右舍也熟悉了她的脚步声，往往就向我通报：“哎，你的那位来啦！”

我想，“你的那位”不就是人们所谓之“对象”的另一种说法吗？我还不打算承认这个事实呢！于是我向人们解释，那是我“表妹”，亲戚。人们觉得不像是“表妹”，不信。我又说是我一位兵团战友的妹妹，只不过到我这儿来玩的。人们说凡是“搞对象”的，最初都强调对方不过是来自己这儿玩玩的……

而她自己却俨然以我的“对象”自居了。邻居跟她聊天儿，说以后木材要涨价了，家具该贵了。她听了真往心里去，当着邻居的面对我说：“那咱们凑钱先买一个大衣柜吧！”

搞得我这位“表哥”没法儿再装。于是，似乎从第一面之后，她已是我的“对象”了。非但已是我的“对象”了，简直就是我的未婚妻了。有次她



大拙至美

◉赵青新

汪曾祺说故事："有一次有几个朋友在一家会餐，规定每人备料做一个菜。王世襄来了，提了一捆葱。他做了一个菜——焖葱。结果把所有的菜全压下去了。"汪曾祺是美食大家，然而他对王世襄推崇备至，评价为："学人中真正精于烹调的，据我所知，当推北京王世襄。"

读到此节，心向往之。中华饮食文化源远流长，席间各位也是见多识广，王世襄能用最简单、最常见的食材独领风骚，平淡之中更显厨神本色。

早在几千年前，孔子就曾说："食不厌精，脍不厌细。"这位孔大圣人将追求食物之精美当作了生存大义，为后世子孙开了一个错误的先河。还有一个叫易牙的坊间走卒，本来是够不上资格青史留名的，但他凭借把亲生儿子烹成人肉羹进献给齐桓公这一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壮举"，在中国的厚黑学上留下了浓重的一笔，同时开创了中国人为了味蕾享受追新猎奇的路子。



西方人的饮食，以牛肉、牛奶、面包为主，不少欧美国家，厨房里几乎看不见油烟。我们很难想象那些食物的滋味，但现代科学已经证明，西方的饮食方式更加健康。这一点我们虽然心知肚明，但中国人的味觉记忆太过顽固，咱老祖宗留下来的烹饪之艺，讲究的是煎炸炒煮，先起个油锅，葱姜蒜丢进锅里，噼里啪啦热热闹闹，酱醋盐酒味精一旁等候，更讲究的，还要精雕细琢弄出许多中看不中吃的花样，色香味形俱全方称得上中华美食。

相对于形式繁缛的中餐而言，西方饮食简直不值一提，可人家的体质的确比我们好。追根溯源，关键还是在饮食习惯上，饮食习惯决定了遗传基因，再加上环境污染带来的食品安全隐患，非典、禽流感、手足口病，一桩接着一桩，吃，还是不吃，哈姆雷特式命题摆在了我们的餐桌上。

美食应该回归原生态，最好的是做法简单又能吃出美味，同时还更易于保留食物的营养。一枚白煮蛋并不比把它做成"一行白鹭上青天"之后滋味更差。须知，产业链越长，污染越重，很多菜品简单加工甚至不加工，便能体现出食物的原味，越是刻意求新求变，离平易、纯朴、自然的饮食之道就越远。

王世襄的葱，就达到了大拙至美的境界。这一款再平常不过的焖葱，之所以令人难忘，恰恰在于它的返璞归真。它去除了冗杂、繁复、粉饰和累赘，让生活变得简单真诚。

（**庄妃轩**摘自《北京青年报》2014年4月15日，**123RF**供图）

又来，我去食堂打饭的工夫，回到宿舍发现，我压在桌子玻璃下的几位女知青战友、大学女同学的照片，竟一张都不见了。我问她那些照片呢？她说替我"处理"了，说下次她会替我带几张她自己的照片来，而纸篓里多了些"处理"的碎片……她吃着我买回的饺子，坦然又天真。显然，她没有丝毫恶意，仿佛只不过认为，一个未来家庭的女主人，已到了该在玻璃下预告她的理所当然的地位的时候了。我想，我得跟她好好地谈一谈了。于是我向她讲我小时候是一个怎样的穷孩子，如今仍是一个怎样的穷光蛋，以及身体多么不好，有胃病、肝病、早期心脏病等等。并且，我的家庭包袱实在是重啊！而以为这样的一个男人也是将就着可以做丈夫的，那意味着在犯一种多么糟糕、多么严重的错误啊！一个女孩子在这种事上是绝对将就不得、凑合不得、马虎不得的。但是嘛，如果做一个一般意义上的好朋友，我还是很有情义的。

我曾以这种颇虚伪也颇狡猾的方式，成功地吓退过几个我认为与我没"缘"的姑娘。

然而事与愿违，她被深深地感动了，哭了。仿佛一个善良的姑娘被一个穷牧羊人的故事感动了——就像童话里常常描写的那样……

10个月后，我们结婚了。我陪我的新娘拎着大包小包乘公共汽车光临我们的家，那年在下32岁，没请她下过一次馆子。

她在我11平方米的单身宿舍里生下了我们的儿子。3年后，我们的居住条件有所改善，转移到了同一幢筒子楼的一间13平方米的居室里……

（**若　子**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中国生存启示录》一书，**李小光**图）



二战中的"鬼魅部队"

◉张晓波

1944年6月6日，盟军在法国诺曼底登陆，开辟第二战场。几天后，两个法国人骑着自行车穿过美国陆军司令部第23特别部队的警戒线，眼前的一幕让他们深感震惊——他们看见4个美国士兵抬起了一台约40吨重的谢尔曼坦克。其中一个美国士兵亚瑟·希尔斯顿说："法国人有些目瞪口呆，显然是等着我们的说法，我告诉他'美国军队很强大'。"

这支特别部队的士兵除了满腔的爱国热情，并没有其他超人的军事力量——他们的坦克是充气坦克。这支部队被称为"鬼魅部队"，士兵都是艺术家，包括歌手、插画家、电台播音员和音效师等。1944年1月，这些人从纽约和费城的艺术院校应征入伍，任务是愚弄德军。他们的作战方法包括布置充气坦克，使用500磅重的扩音器播放军队集结时的声音，以及发一些假的无线电报。

从1944年初加入战斗到二战结束，他们总共演出了20次"瞒天过海"的好戏，挽救了1.5万到3万名美国士兵的生命。他们从未露出过"庐山真面目"，甚至参战的其他士兵对此都一无所知。

在保密了40年后，这支"鬼魅部队"的故事在1985年首次见诸报端，画家希尔斯顿公开了自己的从军经历。2013年，希尔斯顿与其他18名第23特别部队的士兵，在美国公共电视台的纪录片《鬼魅部队》中，讲述了他们在战争中的奇特经历。

里克·贝尔是这部纪录片的导演，第一次听说这个故事时，他也感到非常惊奇，"刚听到这个故事时人们会觉得自己理解错了，或者这种事情可能就发生了一次"。这也是很多民众的感受。有一次，当里克·贝尔为老年人讲述"鬼魅部队"的故事时，一位老人提出了质疑。这位老人是一位退伍老兵，曾经在巴顿将军的第3集团军战斗过。在里克·贝尔准备演讲的时候，他指出贝尔的故事纯属胡说八道，因为他从未听说过什么"鬼魅部队"。但是当贝尔耐心地将各种图片播放给观众看后，这位老人最终走到他身边说："这是我听过的最惊人的故事！"

贝尔说："这个故事说明，虽然二战结束已经将近70年，但仍有很多惊人甚至带有奇幻色彩的故事等待我们去发掘。"

兵不厌诈，障眼法一直以来都是人类战争史的一部分，特洛伊木马也许就是其中最著名的例子。鬼魅部队将这种伪装战术发挥到了极致。他们使用各种各样的技术进行声光电的"巡回表演"，在战场上"演戏"，设计声音，创建布景。而且，在第一天的演出结束之后，他们将所有的表演道具打包，第二天再赶往另一个地方，上演同样的好戏。

从诺曼底登陆到阿登战役，这支鬼魅部队进行了多场逼真的"军事演出"。他们最成功的一次演出是在二战结束前不久进行的。当时德军已经退守国内，凭借莱茵河顽强抵抗。美国第9集团军准备渡过莱茵河，深入德国作战。第23部队的任务是吸引德军的注意力，分散其防守力量。只有1100名士兵的第23部队需要伪装成第30师和第79师，这两个师总共约有3万人的兵力。

第23部队将真坦克和充气坦克混在一起，制造了大军压境的假象来迷惑敌人。他们制作的假冒侦察机甚至骗过了自己人：一些美国飞行员试图把飞机停在这些假飞机旁边。他们的逼真演出帮助盟军的先头部队顺利渡过莱茵河，几乎没有遇到德军的抵抗。德军拱手让出了莱茵河的桥头堡，"鬼魅部队"也因此受到嘉奖。

由于这支军队必须秘密行事，因此他们经常伪装成其他部队。在城里休假的时候，他们的坦克上会被画上假番号，或者缝上假的徽章，从而躲避间谍的刺探。

任务的保密性使他们与其他部队





细节与记忆

◉戴 蓉

看了一部关于编词典的电影。编了几十年大词典的人，把因长年摩挲词典和资料卡、指纹几乎已经磨光的双手摊给新人看，然后不无骄傲地说："用手指触摸词语，也就等于摸到了世间万物。"这部光线昏暗、场景单调、人物对白少得可怜的片子，用这个片段迅速抓住了我。寡言的人开了金口，往往有这样字字珠玑的效果，就像一个和顺柔弱的人，一反常态，拼出一身的力气去做一件众人都不赞同的事，从而整个人都亮堂起来。

另一部关于老年生活题材的影片，同样静默却慑人。老夫妻坐在餐桌前用早餐，妻子忽然陷入意识不清的状态，丈夫打开水龙头取水溅湿她的脸，她却毫无反应。老人任龙头的水"哗哗"流着，慌忙去客厅打电话求助。可是他听到流水声停止了，老妇人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温和地问他为何不关龙头。他意识到，老年痴呆症已袭击了妻子。真是令人锥心的片刻，耳边还响着幸福流淌的声音，命运之手已关上了平静安乐的龙头，而此后的生活即将进入一个艰难的阶段。凄凉和焦虑弥漫开来，连屏幕外的我都觉得冷。

能打动我的，必须是这样从黑暗的裂缝间透进的一点光亮，或者瞬间击中我的细节。恐怕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不会忘记词典编纂室里的那双手和老人厨房里的龙头了。

有了这些记忆，无论活到几时都是不孤单的吧。

（郝 云摘自《新民晚报》2014年3月30日，童 玲图）

分离，这也为人们了解这场战争提供了一个很不寻常的视角。行军途中，他们在法国北部特雷维耶尔小城发现了一座被炸弹炸毁的教堂，其中的一些艺术家停了下来，试图把教堂的结构画下来。在巴黎和卢森堡，这些艺术兵用画笔记录下了他们看到的一切：骑着自行车经过的迷人妇女、屋顶构成的天际线和如画的街景。贝尔在为拍摄纪录片奔波的8年中，收集了500多幅这种素描画，而这些画也将随着纪录片的播出，在纽约的爱德华·霍普艺术中心展出。

"一讲到战争，"贝尔说，"人们可能都会想到前线浴血奋战的战士和指挥部里运筹帷幄的将军。战争带给普通人的体验似乎从来都被忽略了。"



"不管是画下被炸毁的教堂，还是在阿登战役之后度过一个令人沮丧的圣诞节，或是在凡尔登的难民营里安慰波兰的遗孤，这些都是那场战争的一部分。我想把这些充满人情味的战争故事讲给大家听。"

1945年7月，鬼魅部队返回国内。在日本投降之后，这支部队也于1945年9月15日结束使命，就地解散。

这支特殊部队中的很多人后来都从事艺术工作，包括画家兼雕塑家埃尔斯沃斯·凯利、时装设计师比尔·布拉斯。在文件解密前，不允许他们将自己在二战中的经历告知妻子、家人和朋友，二战的官方历史中也没有关于这支部队的记录。贝尔说这里还藏着很多东西等着大家去发现。

贝尔想通过这部纪录片纠正一些美国人的看法，对于二战这段历史，美国人一直津津乐道于英国部队在玩弄对手方面的"优雅"，而美国部队似乎显得有勇无谋，只会大炮机枪往前冲，而"鬼魅部队的历史告诉我们，美国的伪装部队也非常有创意，充满想象力"。

北约退休指挥官韦斯利·克拉克将军也非常认同纪录片中的说法，他说："在战争中获胜的核心就是打败敌人的计划。"而拥有想象力和创造力的鬼魅部队正是此中高手。

（谦 谦摘自《文化娱乐》2014年第3期）



哦，你是我的父亲

◉钱理群

这一两年，竟不断地写起追悼文章来，每一篇都是要偿还一笔精神的债务：给老师、给亡友、给……

最应该偿还的，留在最后。

我不知道该写什么，该怎样去写——我几乎无话可说，却又有太多太多的话要说……

因为你留给我的记忆几乎是一片空白。

因为我永远摆脱不了你，我的命运与你紧紧相连。

哦，你是我的父亲，我是你的儿子。

明年某月某日——我甚至都说不出具体的时间——是你的诞辰百周年忌日。在这多雪的北方的早晨，坐在未名湖畔，我想着遥远的南国的海的那一边，端坐在冰冷的石座上的你，却无法想象，更不能具体地说出——你的容颜、你的声音、你的思想……你对于我，永远是一个陌生的存在，一个偿还不清的精神的债主！

多少次，我努力地想从记忆的坟墓里，挖掘出你的形象，但收获永远只是印象的碎片：1948年的冬天，南京中山东路一家小吃店里，一个穿着长袍的沉默的中年人，带着长着圆圆的大脑袋的小男孩，在吃着什么，仿佛是汤圆，仿佛又不是，模糊不清了。男孩很快地吃完了，望着仍在慢吞细咽的中年人。中年人微微一笑，把自己碗里剩下的，一个个地夹到男孩的碗里，突然长叹了一声……

这唯一留下的瞬间记忆，经过几十年风风雨雨的拍打，竟化作我生命中的永恒。父亲，你哪里知道，你的沉默、微笑，连同你的一声叹息，是怎样地让你的儿子千百遍地咀嚼，温暖着、咬啮着他那颗破碎的失落的心！

还有挂在墙上的你的巨幅画像，留在我的记忆里的，仍然是你的严肃的微笑。这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在你亲自购置的南京武夷路22号小楼母亲的卧室里，你日夜陪伴着母亲，也时时从墙上望着我、哥哥和姐姐。我知道你在海峡那一边，却不怎么想念你——我们已经习惯于家庭生活中你的缺席。当年我们全家住在南京江苏路、中山东路的时候，你不是出差在外，就是和来往不绝的客人谈论公事，少有和家人闲谈的时候。但偶然瞥见墙上的你在对我微笑时，不知怎么的，我总有一种安宁感。“那是我的父亲，父亲。”我对自己说，同时有一股温馨袭上心头。母亲却时时念着你，每逢过年过节，总要多摆几副碗筷——为你，也为远在异国的大哥和三哥。这时候，我似乎感到了一种生命的沉重与悲凉，但也只是刹那的感觉，很快就忘了——那时候我还不懂人事。

待到你的画像从墙上取下，并且永远在家中消失时，我才开始感到你的分量，你与我以及全家的命运息息相通。起初还是中学生的我只觉得奇怪，想去问母亲，看到她一脸愁容，便不敢开口。还是“新奶妈”——长住我们家的女佣，你一定记得的——悄悄告诉我，四哥（他是共产党员，在南京团市委工



作）因为家里挂着你的像，与你划不清界限，受到了严厉的批评。我已经说不清当时的反应，仿佛觉得有些奇怪，又分明感到了一种精神的威压，而此后母亲死一般的沉默尤使我不安，从此，不祥的预感便笼罩着这个温馨的家庭。

考验终于降临到我的头上。1953年，刚满14岁的我，便提出了加入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后改称为“共产主义青年团”）的申请，这在我们那一代是天经地义的归宿，仿佛到了14岁，就应该、也必然成为青年团员。但我的申请，遭到了拒绝，尽管当时我是全校师生公认的品学兼优的模范生。面对这晴天霹雳般的打击，一阵天旋地转以后，我顿时产生了低人一等的屈辱感，仿佛刹那间我从天之骄子变成了二等公民。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一番情景：我的入团介绍人、也是我的好友，一脸严肃地正告我，必须从思想、政治与行动上与反革命的父亲划清界限。“反革命？”我差点大叫起来，我怎能把已经渗入记忆深处的严肃、沉静、微笑着的你，与在我的观念中早已是十恶不赦的反革命联系在一起？在我这样的14岁的中学生的心目中，父亲与革命，都同样神圣，现在却硬要我在这两者中做出一个非此即彼的选择，这未免过分残酷，我感到了掏心挖肺般的痛苦。我至今仍清楚地记得，我的那位好友，整整一个暑期，每天都要到家里来说服我。我知道，那是组织交给他的任务，他自己也怀着极大的真诚与热情，希望帮助我闯过这一关。他总是不等坐定，就急急忙忙地把该说的几句话说完，然后突然沉默下来，用急切的眼光望着我。我知道他想让我说什么，我也真想说出他想让我说的话，那样，我们俩都可以松一口气，卸下那对于我们来说都过于沉重的精神负担，然后可以痛痛快快地去做我们愿意做的事——我的朋友当时正在狂热地学习作曲，我也正热心于作词，我们本是天作之合……但我怎么也说不出来，只能怔怔地抱歉地望着他；他也呆望着我，似乎也怀着某种歉意。时间到了，他默默地站起来，我也默默地送他到家门口，空气沉重得令人窒息。我真想恳求他不要再来，但第二天他仍然来了，在同一个时刻，一分钟也不差。呵，父亲，你这时正在海峡的那边为台湾农业的振兴奔波，你当然不会想到，你竟使你的小儿子承受了这样的精神折磨！我因此而深深地怨恨你。多少次望着那曾经挂过你的画像的白墙，我默默地想：要是父亲的形象也能像画像一样永远消失，要是我根本没有这样的父亲，那该多好。呵，我竟敢否认自己父亲的存在，我这罪孽深重的儿子！我为自己的念头吓坏了……从此，与反动父亲划不清界限，就成了我永远洗刷不清的罪名。我终于从北京被流放到了贵州安顺，正是传说中的夜郎国的所在。在我简单的行囊中，有一张父亲的照片，这是我从母亲那里要来的。我从不敢翻出来，仿佛看一眼本身就是一种犯罪；但又始终保留着，我知道那是我们父子间最后的精神联系。不管看与不看，“他”存在着，这就足以给我越来越孤寂的心以某种慰藉了。但万万没有想到，这一点慰藉竟使我付出了极大的代价。文化大革命中，当红卫兵从我的箱底翻出这张照片时，我再也逃脱不了“反革命孝子贤孙”的罪名。面对红卫兵的质问，我无言以对。当时正盛行着“老子反动儿混蛋”的革命逻辑，我也为自己的大胆（新中国成立后几十年，还保留着父亲的照片）吓蒙了。我唯有低头、认罪、忏悔，说不上真诚还是不真诚，只恨不得割断一切与社会的联系（因为每一个联系都是一种罪恶），还一个一无牵涉的“自己”。因此，当后来学校革命师生给我平反，将父亲的照片还给我时，我几乎是毫不迟疑地将它付之一炬——事情过去很久以后，我才惊讶自己当时的平静。记得有一位学生提出了异议，他问我：“儿子为什么不可以保留自己父亲的照片呢？”我望了他一眼，只觉得他的问题提得奇怪。我已经心如死灰，以为人世间早已无感情可言，更别说父子之情……

但我很快就受到了惩罚，当我得知父亲1972年在台北悄然去世时，我才猛然省悟，我做了一件多么可怕的事情。

我亲手烧毁了对我有着养育之恩的父亲的形象！呵，我这大逆不道的、罪恶深重的儿子！

尽管20世纪70年代末，旅居美国的三哥归国，又带来了父亲的照片，我却再也不敢正视。我的眼前，永远晃动着那地狱般的图景：我亲手点燃的火，一点一点地吞食了我的父亲——他的沉思、微笑，连同他对我全部的爱和期待！

我仿佛又听见了早已埋葬在童年记忆里的父亲的那一声叹息……

哦，你是我的父亲，我是你的儿子！

（莫　难摘自漓江出版社《我的家庭回忆录》一书，李晓林图）



“《读者》光明行动”（15）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春末夏初，“《读者》光明行动”第五批接受救助的79名贫困家庭弱视儿童结束了为期45天的治疗，全部出院（广西百色70人，电话求助9人）。79人的158只眼睛，除眼底有病变的23只外，其余135只出院时矫正视力达0.9以上的有123只。

2014年5月12日至16日，“《读者》光明行动”来到广东省清远市，在清远所辖属的2区2市4县展开第六批弱视儿童筛查活动，共义诊1422人，确定113人患有弱视。接下来，我们将在当地妇联及民政部门的协助下，严格按照当地贫困线标准，确定需要我们帮助的孩子名单，尽快安排他们入院治疗。

清远地处经济欠发达的粤北山区，在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个别地区甚至还保持着刀耕火种的生产方式，加之耕田稀少，林木生长周期长，农民收入来源单一，生活非常贫困；连南瑶族自治县则多为石灰岩山地，农作物很难生长，只能种植廉价的玉米和番薯；而在英德市浛洸镇，我们看到了很多穿着破拖鞋，脚趾黑黑、头发脏脏的孩子……希望社会各界及公益项目对这一地区多加关注！

每年一度的“全国爱眼日”即将到来，“《读者》光明行动”也将迎来一周年生日。一年来，随着“《读者》光明行动”的深入，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并牵挂着贫困家庭的弱视孩子：一笔笔善款，小到1元，大到10万元，很多捐款人没有留下姓名，只有送给弱视孩子的一句句祝福；收到了里面夹着皱皱巴巴几十元钱的匿名信，上面写着：我把我的部分压岁钱和一个学期拾废品换来的钱捐给“《读者》光明行动”，请不要嫌少；接到了询问是否收到善款的电话，说自己想要资助一名弱视孩子，去汇款，却被银行工作人员好心相劝，怕他上当受骗，但最后还是坚持汇出了能帮助一个弱视孩子恢复视力的6000元……感谢这些依然相信爱、践行善的人们，感谢你们对《读者》的信任与支持！虽然中国有1200万弱视儿童，虽然不幸每天都在发生，虽然我们的力量有限，但涓涓细流终将汇聚成河，一个小小的善举就能帮助一个弱视孩子看清这个世界，就能拯救一个无助家庭的未来！一段新的旅程即将起航，“《读者》光明行动”邀您共同前行！

《读者》光明行动



参加免费筛查的广东英德浛洸镇鱼水小学的孩子们

中国，有1200万这样的孩子——他们先天视力不好，无法像正常人一样生活、学习，他们默默承受着弱视带来的痛苦和自卑，他们的家庭承受着巨大的负担和不幸。为了给这些弱视孩子一个明亮、清晰的五彩世界，读者杂志社与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共同发起“《读者》光明行动”，免费对贫困家庭的弱视孩子进行治疗。6000元善款，即可救助一名弱视孩子，还他们一个光彩的未来、灿烂的明天。

善款不分多少，善行不分大小，《读者》杂志愿与广大读者共襄善举，从力所能及的善事做起，“赠人玫瑰，手留余香”。





捐款方式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西翠路支行
户　　名：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账　　号：320756027856

邮局汇款

单位名称：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彰化路9号中扶国际4层
邮政编码：100097

在线捐款

请登录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官网www.ccafc.org.cn，进入“捐赠通道”，选择“《读者》光明行动”项目后进行捐款

（1）使用网上银行在线捐赠
（2）使用支付宝在线捐赠
（3）使用财付通在线捐赠

（捐款时请务必于附言栏内注明“《读者》光明行动”；如需捐款发票，请留下详细通讯地址）



读者杂志社
联系人：樊又菲（0931－8176293） 官网：www.duzhe.com



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
（010－68159358） 官网：www.gcmt.com.cn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官网：www.ccafc.org.cn

